



走向共同的未來



ENN 新奧

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688)

二零零九年年報





走向更遠處

ENN 能源 + 創新 Ennovation

我們以能源與環境的和諧發展為己任，以創新思維與手段進行能源的開發與利用，不斷為能源世界的議題尋找清潔、高效和高創意的解答。

走向更高處



走向更關懷



走向綠色世界



經營

地點

西氣東輸

西氣東輸二線
(建築中)

陝京二線

冀寧線

忠武線

陝京一線

川氣東送
(建築中)

樟樹湘潭線
(建築中)

甬台溫線
(建築中)

備註：

(1) 煙台開發區之人口包括在煙台人口中。

(2) 新奧在溫州之經營地點為開發區，未有人口統計。

(3) 項目編號是依照集團獲取項目的先後次序列示。

經營地點 可接駁城區人口

內蒙古自治區 (1個項目)

44 通遼	436,000
-------	---------

北京市 (3個項目)

3 密雲	158,000
6 平谷	120,000
8 昌平	105,000

河北 (4個項目)

1 廊坊	447,000
29 石家莊	2,313,000
48 鹿泉	86,000
74 灤縣	80,000

河南 (6個項目)

24 新鄉	992,000
40 開封	835,000
49 商丘	1,466,000
55 咸陽	1,474,000
68 新安	102,000
73 伊川	100,000

安徽 (9個項目)

14 蚌埠	914,000
21 滁州	249,000
22 六安	324,000
26 亳州	215,000
30 巢湖	210,000
58 蕭山	103,000
63 晉江	82,000
65 全椒	106,000
66 固鎮	100,000

湖南 (3個項目)

36 湘潭	720,000
39 長沙	2,146,000
42 株洲	793,000

廣西壯族自治區 (2個項目)

45 桂林	735,000
51 貴港	370,000

江西 (1個項目)

75 南昌桑海	50,000
---------	--------

遼寧 (2個項目)

4 葫蘆島	317,000
5 興城	480,000

山東 (11個項目)

2 聊城	557,000
7 黃島	457,000
9 諸城	362,000
10 城陽	480,000
11 煙台開發區	-
12 煙台	1,789,000
15 鄒平	188,000
17 萊陽	239,000
23 日照	302,000
41 膠州	230,000
43 膠南	319,000

江蘇 (8個項目)

13 高郵	148,000
16 泰興	215,000
18 鹽城	801,000
19 淮安	1,151,000
20 海安	189,000
26 興化	175,000
32 武進	986,000
38 連雲港	709,000

浙江 (14個項目)

27 海寧	224,000
28 衢州	264,000
31 蘭溪	121,000
33 金華	110,000
34 溫州	-
35 龍灣	321,000
46 湖州	217,000
52 黃岩	583,000
53 永康	219,000
57 蕭州	381,000
64 寧波 (鄞州)	244,000
72 海鹽	100,000
78 龍游	100,000
79 湖州南潯	491,000

福建 (8個項目)

56 泉州	1,017,000
59 南安	376,000
60 惠安	141,000
61 石獅	112,000
62 晉江	365,000
67 德化	100,000
70 泉港	120,000
77 永春	152,000

廣東 (7個項目)

37 東莞	7,551,000
47 湛江	622,000
50 汕頭	1,372,000
54 肇慶開發區	63,000
69 肇慶	500,000
71 廣州 (增城)	100,000
76 四會	411,000

合共：43,565,000



02	公司資料
06	主席報告
14	項目營運數據
16	營運及財務摘要
20	十年業績比較
2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36	董事會報告
50	企業管治報告
74	獨立核數師報告
75	合併全面收益表
76	合併財務狀況表
78	合併權益變動表
80	合併現金流量表
8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

資料

董事會**執行董事**

王玉鎖(主席)
張葉生(首席執行官)
趙金峰
于建潮
鄭則鏢
梁志偉
翟曉勤

非執行董事

趙寶菊
金永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廣田
嚴玉瑜
江仲球

公司秘書

鄭則鏢FCCA, FCPA, ACIS, ACS

授權代表

于建潮
鄭則鏢

審核委員會成員

王廣田
嚴玉瑜
江仲球

薪酬委員會成員

于建潮
王廣田
嚴玉瑜
江仲球

註冊辦事處

Ugland House
P O Box 309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我們的戰略是以客戶為導向，運用系統能效的理念和方法，持續擴大能源分銷規模，成為卓越運營的國際化清潔能源分銷商，在為客戶創造價值的同時，令股東利益最大化。

於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1座
31樓3101-03室

於中國之總辦事處

中國
河北省
廊坊市
廊坊經濟技術開發區
華祥路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ank of Butterfield International
(Cayman) Ltd
Butterfield House
Fort Street
P O Box 705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

上市證券交易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688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1座35樓

法律顧問

胡關李羅律師行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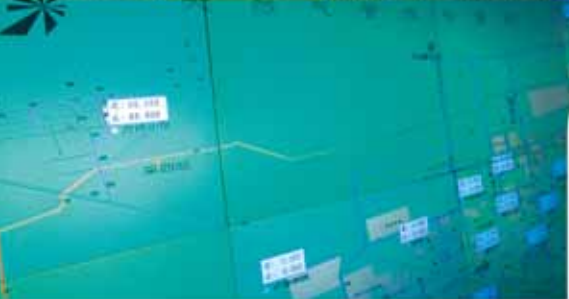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

網址

www.xinaogas.com

電郵地址

xinao@xinaogas.com



走向更遠處

走向更遠處

走向更高處

走向更深處

走向綠色世界



截至2009年底，我們覆蓋的網絡已遍佈中國14個省市的79個項目。未來我們將把握快速增長的清潔能源市場的每個機會，致力創新商業模式，走向國際市場，尋求最佳的商機及回報。





綠色的道路

我們透過推廣清潔能源，積極推進低碳經濟發展，改善人類的生存環境和提高生活品質，令社會和經濟持續發展，環境更加美麗。

清潔能源

→ 低碳經濟

→ 持續發展

主席 報告



王玉鎖
主席

2010年仍是充滿挑戰的一年，同時我亦看到清潔能源市場商機處處，清潔能源的發展前景無限廣闊。今年的關鍵任務是創新思維，把握機會，加快業務發展，以推動集團戰略的全面實施。

我們的機會

- 中國經濟持續快速發展，將帶動能源需求持續擴大。
- 工業化和城市化方興未艾，為我們拓展分銷網絡提供了機遇。
- 中國政府計劃在未來大幅降低碳排放水平，給天然氣的利用帶來了更大的機會。
- 中國政府大力投資發展天然氣基礎設施，為天然氣供應提供了更有力的資源保障。

全年業績

2009年，面對席卷全球的金融危機對經濟的嚴重影響，集團全體員工齊心協力，頑強拼搏，渡過了危機，並繼承過往業績增長的趨勢，本年度繼續保持業績良好的增長，本年收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分別達至人民幣8,412,880,000元及人民幣800,634,000元，比去年分別增加1.8%及26.9%，每股盈利增加24.0%至人民幣77.5分。

本集團在本年度共獲取七個新的城市管道燃氣項目，其中在廣東省、福建省、河北省、河南省、浙江省、湖南省及江西省各獲取一個，使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獲取的項目達到79個，覆蓋城鎮人口新增192萬至4,357萬人。同時，集團在年內繼續積極開展汽車加氣站業務，本年度共建成並投入運營34座汽車加氣站，截至2009年年底，本集團累計經營162座汽車加氣站，銷售於汽車的氣量佔總體銷售氣量進一步

增加至13.2%。汽車售氣量比重的增加，除進一步體現汽車加氣站的發展潛力外，同時進一步保障了集團的長遠售氣收入。

年內，本集團共為788,281個住宅用戶及2,715個工商業用戶（即為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3,961,090立方米之燃氣器具設施）接駁管道天然氣。截至2009年底，累計天然氣用戶有4,536,753個住宅用戶

及13,583個工商業用戶（即為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13,024,142立方米之燃氣器具設施），若計及其他類型管道燃氣用戶，則累計有4,706,663個住宅用戶及14,020個工商業用戶（即為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13,486,437立方米之燃氣器具設施）。年內天然氣銷售量有迅速的增長達到2,631,502,000立方米，與去年相比增長19.6%。在有史以來最為嚴重的全球金融危機的影響下，集團依然能取得如此驕人的業績，保持良好的增長，充分顯示集團的規模化效益以及集團業務的蓬勃發展，亦充分表明集團大量提高現有燃氣項目氣化率之執行能力。

財務狀況

截至2009年年底，集團手頭現金相等於人民幣2,712,661,000元，（2008年：人民幣1,725,358,000元），而借貸總額相等於人民幣5,884,509,000元（2008年：人民幣5,403,140,000元），淨負債比率（即淨負債與股本（包括少數股東）比率）為49.0%（2008年：67.6%）。隨著集團大力提高現有項目氣化率及發展汽車加氣站業務，氣費收入已成為集團收入的主要來源，這種更加優良的收入結構會給本集團帶來長遠穩定的現金流，使集團有穩定的財務資源以作為持續發展。

公司管理


年內，隨著全面信息化項目的全面推廣應用，業務效率顯著提升，同時，為實現集團戰略要求，按照「客戶需求導向、業務效率優先」的原則，進行了信息系統優化和信息模塊功能增強，基本建立起了以戰略績效為主線的信息化系統，實現了各類業務數據實時在線集成，同時，為管理層開發了個人商務平台，以便管理層能隨時獲取各類業務數據及相應的分析報告，另外還實現了績效會議實時在線召開，信息化高效的決策支持作用得以充分發揮。年內，集團繼續在所有成員企業深化應用戰略績效管理體系，利用創新的平衡記分卡等工具，將集團戰略逐層分解至每一位員工，要求每位員工按照組織戰略做出工作計劃和對其工作結果進行評價，確保了組織目標和個人目標的協調統一，在使集團戰略得以快速傳導和有效執行的同時，使員工能力得以大力提升。由於本集團在信

息化實施方面取得的顯著成就，中國信息化測評中心在2009年度組織的「2008年度信息化500強」評選中，本集團與中國另外7家著名企業共同榮獲「重大企業信息化建設成就獎」，並榮獲「最佳客戶關係管理應用獎」獎項。

國際獎項

年內，由於公司優異的財務表現，突出的行業地位，成熟的商業模式，強勁的增長潛力及卓越的管治水平，被著名財經雜誌《財資》評為電力和公用事業類「2009年度最具潛力的中國企業」第一名。

同時，本公司年報又一次被Annual International Galaxy Awards 評為「年報金獎：能源業」，亦同時被香港管理專業



協會評為2009年「最佳年報獎優秀設計獎」，充分顯示本公司的年報數據披露及時準確、內容翔實，能有效與股東溝通。

集團管理層將繼續更加努力，使這得來不易的成果繼續得到保持，並能夠不斷得到更大的成果和榮譽。

人力資源

於2009年年底，集團員工人數為16,856名（2008年：15,776名），員工人數的增長除了燃氣項目的增加外，同時亦為滿足集團正常業務發展之需要。

集團始終堅持「以人為本」的人本理念，深信人才是集團競爭力的源泉，是集團不斷成功及將來持續良性發展的決定性因素，認為只有讓員工健康成長，才能為客戶創造滿意服務。集團一向視員工為企業的最大財富，是實現集團戰略的踐行者，故歷來對引進人才及內部培訓十分注重，並一如既往地為員工提供學習深造的機會作為對員工的福利和獎勵之一，鼓勵員

工終身學習，為員工制定切實可行的職業發展規劃，打通員工的職業發展通道，將員工的成長與企業的成長緊密地聯繫在一起，亦為集團未來的持續良性發展做好人才儲備基礎。

此外，集團還通過職位梳理、能力提升等項目，構建了戰略牽引下基於能力的人力資源體系，持續提升員工能力，為組織提供必要的支撐，以確保集團目標的達成。

展望

2009年，波及全球的金融風暴使中國眾多領域的實體經濟受到不同程度的影響，集團充分發揮所處行業及自身在規模、運營模式及管理等方面的優勢，在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下，渡過了危機，並且實現了全年業績的持續高速增長。中國政府逐步調整經濟結構、轉變增長方式，堅持節約發展、清潔發展、安全發展，著力建設資源節約型、環境友好型社會，這種發展方式的轉變，給天然氣行業帶來了前所未有的發展機會。

近幾十年來，為追求經濟的增長，自然環境遭到極大破壞，甚至威脅到人類的正常生活，從2004年簽訂了《京都議定書》以後，世界各國對環境保護的意識得到了普遍的認可，特別是在年內的「哥本哈根會議」上，氣候問題又一次成為世界各國關注的焦點。為促使人類和大自然的持續和諧發展，發展低能耗、低污染、低排放的低碳經濟是實現經濟增長與環境友好相協調的科學發展之路，正在被世界各國廣泛推廣。而在現有能源狀況下，發展天然氣產業是促進低碳經濟發展的最佳選擇之一，天然氣素有「綠色能源」之稱，是清潔高效的優質燃料。據測算，同等熱值的

石油、天然氣燃燒排放的二氧化碳，分別比煤炭減少22%和41%。目前，天然氣已被全球普遍視為21世紀滿足能源需求、改善能源結構、保護大氣環境的主要清潔能源之一，正和太陽能、風能等綠色能源一起成為發展潮流和趨勢。

年內，隨著中國西氣東輸二線西段和川氣東送部分天然氣管線逐漸竣工投產，極大地滿足了全國日益增長的天然氣需求，緩解了目前突出的天然氣供需矛盾。目前，中國已經初步形成以西氣東輸、陝京一二線、忠武線、澀寧蘭、以及冀寧線、淮武線兩條聯絡線為主框架的全國性天然氣管網，2010年西氣東輸二線西段和部分東段及川氣東送輸氣管道將全線貫通運行，進一步加強天然氣的年輸氣能力。此外，按照中國政府的規劃，包括西氣東輸四線、中緬管道、陝京三線在內的17項天然氣管道項目將在2015年底前陸續落成投產，

再加上中國沿海越來越多的進口液化天然氣碼頭建成投產，屆時，中國天然氣真正的「網絡時代」將到來。同時，由於天然氣消費規模迅速擴大，需求旺盛，儲備和調峰能力建設遠沒有跟上，2010年，針對天然氣消費的季節特點，中國政府將加快佈局和建設一批天然氣儲氣庫，增強冬季用氣高峰時段的調峰能力。

除遍佈全國的天然氣管網建設為集團帶來更豐富天然氣供應外，公司亦實施能源供應多元化策略。集團2006年在內蒙古參與投資建設的煤化工項目於年內如期投產，運行理想。集團在山西晉城和寧夏銀川投資建設的液化天然氣項目，亦在年內正式投產，達到每日90萬方液化天然氣供給能力，加上集團之前在廣西北海建成投產的液化天然氣項目，每年合共供氣能力近4億立方米，將進一步提升本集團氣源供

應能力，為集團市場發展提供了充足的能源供應保障。

年內發生的金融海嘯蔓延全球，經濟受到波及，本集團充分利用自身管理優勢，加強成本管控，加大市場拓展力度，順利完成並超出各項業務指標，充分顯示了本集團的抗風險能力和獲利能力。

2010年，面對全球經濟逐漸復蘇，特別是中國經濟的持續增長，本集團將充分利用適合天然氣工業發展的大好時機，創新思維，在保持健康現金流的基礎上，進一步發揮集團的規模效應，繼續有系統地擴大清潔能源分銷網絡，提升客戶服務水平，堅守服務、安全承諾，依託本集團的信息化項目推進管理優化。此外，將繼續創新商業模式，推進能源管理項目，截止2009年年底，本集團在多聯供、集中供熱等能源管理方面取得實質進展，為客戶提供所需的各類清潔能源之餘，降低了用能成



本，提高了系統能效。2010年，本集團將繼續以市場需求為導向，運用系統能效的理念和方法，提升項目評估、方案設計、資源整合和項目運作能力，充分發揮如天然氣、太陽能、風能及其他綠色清潔能源的優勢，在帶動清潔能源供給持續發展的同時，實現清潔能源產業價值鏈的整體提升。同時，本集團將積極穩妥地拓展國際市場，培養國際化項目運作能力，致力成為卓越運營的國際化能源分銷企業。在為中國及世界環保和能源事業貢獻一份力量之餘，同時實現股東、客戶、員工、社會、企業長期利益的最大化。

主席

王玉鎖

2010年3月31日

我們相信

明天，
風箏將繼續在藍天下飛舞，
孩子將留在碧波裡玩耍。



走向更遠處

走向更高處

走向更深處

走向綠色世界

走向更高處



我們積極創新商業模式，將以系統的眼光去看待能源利用的綜合效益，提高用能效率，降低用能成本。



項目營運

數據

於2009年12月31日之營運數據

	經營地點 ⁽¹⁾	成立年份	現有管道長度 (公里) ⁽²⁾	現有 天然氣儲配站 數目	現有天然氣儲配站 之日供氣能力 (立方米)
1	廊坊	1993	394.6	4	410
2	聊城	2000	477.4	2	100
3	密雲	2000	197.4	3	168
4	葫蘆島	2000	246.1	1	30
5	興城(3)	2002	0.0	0	0
6	平谷	2001	133.8	1	72
7	黃島	2001	302.8	1	72
8	昌平	2001	134.3	1	102
9	諸城	2001	109.1	0	0
10	城陽	2001	315.8	3	400
11	煙台開發區	2001	10.4	1	30
12	煙台	2004	493.1	4	340
13	高郵	2001	57.6	1	5
14	蚌埠	2002	272.3	1	96
15	鄒平	2002	83.8	1	130
16	泰興	2002	134.0	2	396
17	萊陽	2002	172.6	1	72
18	鹽城	2002	204.1	1	30
19	淮安	2002	256.6	2	70
20	海安	2002	100.6	1	4
21	潞州	2002	276.0	1	270
22	六安	2003	119.0	1	60
23	日照	2002	233.0	1	300
24	新鄉	2002	368.0	1	500
25	興化	2002	68.8	1	50
26	亳州	2003	106.0	1	46
27	海寧	2002	214.0	2	396
28	衢州	2002	136.8	3	280
29	石家莊	2002	552.6	1	602
30	巢湖	2003	92.9	1	120
31	蘭溪	2003	30.7	0	0
32	武進	2003	795.3	2	430
33	金華	2003	84.0	2	210
34	溫州	2003	62.7	1	120
35	溫州龍灣(4)	2004	0.9	0	0
36	湘潭	2003	209.4	2	180
37	東莞	2003	820.0	4	460
38	連雲港	2003	445.1	2	200
39	長沙	2003	1,059.3	6	1,633
40	開封	2003	574.2	3	220
41	膠州	2003	171.1	1	40
42	株洲	2003	303.8	1	100
43	膠南	2003	214.8	1	120
44	通遼	2004	73.9	1	50
45	桂林	2004	170.0	2	240
46	湖州	2004	158.8	1	620
47	湛江	2004	214.5	1	360
48	鹿泉	2004	19.0	1	1,800
49	商丘	2004	113.3	1	240
50	汕頭	2004	64.6	3	180
51	貴港	2004	92.1	1	100
52	黃岩	2005	87.3	0	0
53	永康	2005	87.2	1	120
54	肇慶開發區	2005	31.7	1	25
55	洛陽	2006	759.6	2	1,000
56	泉州	2006	221.0	5	567
57	壽山	1994	250.8	0	0
58	鳳陽	2005	1.8	0	0
59	南安	2006	37.8	1	120
60	惠安	2006	46.7	0	0
61	石獅	2006	42.6	0	0
62	晉江	2006	139.3	1	100
63	來安	2006	40.9	0	0
64	寧波	2007	207.6	0	0
65	全椒	2007	53.1	0	0
66	新安	2007	23.9	1	0
67	德化	2003	71.8	1	240
68	固鎮	2007	1.1	0	0
69	肇慶	2008	56.0	1	12
70	泉港	2008	0.0	0	0
71	廣州增城	2007	16.2	0	0
72	海鹽	2008	0.0	0	0
73	南昌桑海	2009	0.0	0	0
74	伊川	2009	0.0	0	0
75	溧縣	2009	0.0	0	0
76	龍游	2009	5.9	0	0
77	四會	2009	3.0	0	0
78	永春	2009	0.0	0	0
79	湖州南潯	2009	0.0	0	0
	其他項目				
	上海(壓縮天然氣)	2002	0.0	0	0
	上海(液化石油氣)	2007	0.0	0	0
	上海(二甲醚)	2007	0.0	0	0
	其他加氣站項目				
	合共		14,126.1	94	14,637.7

附註：

- (1) 部份經營地點的管道建造及燃氣銷售業務分為兩家公司經營，此表顯示的數據為每個經營地點兩家公司的合併數據。
(2) 現有管道指中輸管道及主幹管道。

累計管道燃氣(包括天然氣)用戶

住宅用戶	工商業用戶 (個)	工商用戶已裝置 日設計供氣量 (立方米)	汽車加氣站 數目
141,338	685	423,584	4
92,320	370	97,211	4
44,874	161	110,403	0
122,793	254	120,434	3
0	0	0	0
23,707	116	99,002	0
95,080	151	564,363	2
37,573	256	72,371	0
41,640	73	24,052	0
116,542	206	203,755	3
0	1	12,000	0
257,325	466	773,170	6
19,197	120	15,688	0
110,025	241	312,693	6
20,336	55	125,204	0
25,198	273	87,002	0
34,650	87	34,782	1
89,098	367	231,787	2
101,358	208	195,746	3
19,118	119	38,907	0
55,444	210	308,025	2
50,958	96	30,418	3
69,456	101	80,589	1
148,428	479	277,747	5
16,972	93	16,545	0
17,788	76	16,584	2
28,235	121	130,225	0
39,236	115	73,111	0
479,204	658	616,761	17
43,666	144	78,712	2
7,343	36	10,163	0
93,638	709	922,036	6
34,568	127	51,158	0
8,877	29	53,031	0
476	0	0	0
127,042	495	236,852	4
160,868	957	1,054,646	8
137,180	286	245,242	4
530,911	1,042	1,431,696	8
158,219	739	198,838	1
49,502	110	182,370	1
297,386	836	1,037,547	3
35,503	38	110,394	1
49,796	69	20,315	1
61,692	61	35,396	1
53,830	122	129,428	1
43,778	181	230,292	2
9,609	2	1,670	0
37,318	162	16,682	2
28,954	90	72,919	0
13,855	63	30,100	0
22,477	55	18,650	0
7,668	69	73,563	0
555	10	63,215	0
135,342	520	813,206	3
18,181	70	53,821	1
86,646	131	133,959	0
116	8	79,750	1
1,522	7	114,150	0
3,949	20	20,970	0
4,848	56	10,677	0
13,430	117	546,370	0
6,782	25	47,880	0
70,901	231	61,783	0
12,933	40	16,081	0
1,764	1	350	0
824	170	165,980	0
0	1	5,000	0
6,167	23	18,590	0
0	0	0	0
29,057	10	79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59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
0	0	0	28
0	0	0	1
			15
4,706,663	14,020	13,486,437	1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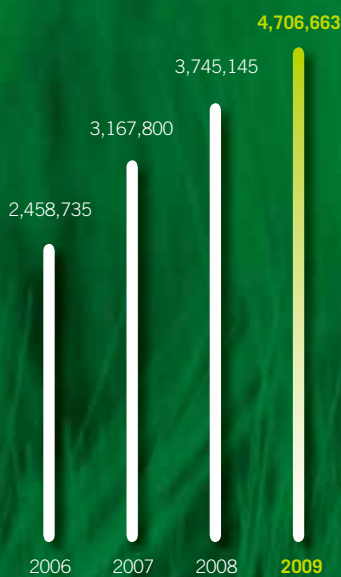
(3) 興城燃氣項目由葫蘆島新奧燃氣有限公司經營，為葫蘆島新奧燃氣有限公司之分公司，此表中興城項目的數據包括在葫蘆島項目中。

(4) 龍灣之燃氣項目由溫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經營，此表中龍灣項目的數據包含在溫州項目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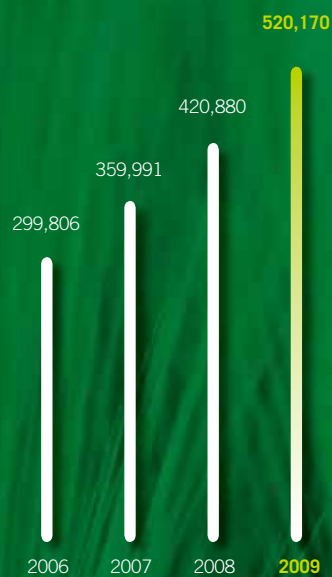
營運及
財務摘要

營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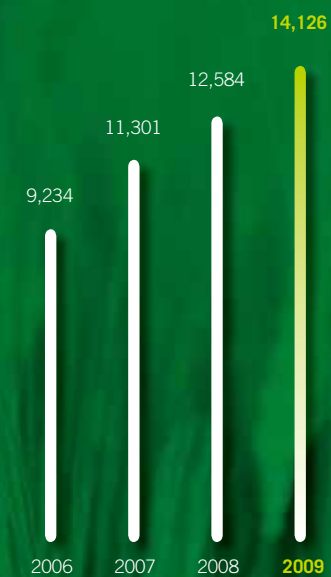
累計管道燃氣
住宅用戶
戶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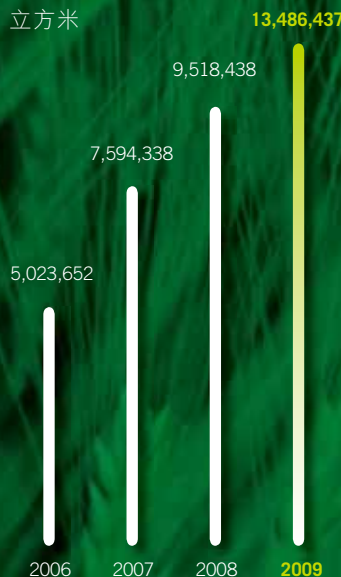
向住宅用戶銷售之
管道燃氣量
千立方米



現有中輸管道及
主幹管道長度
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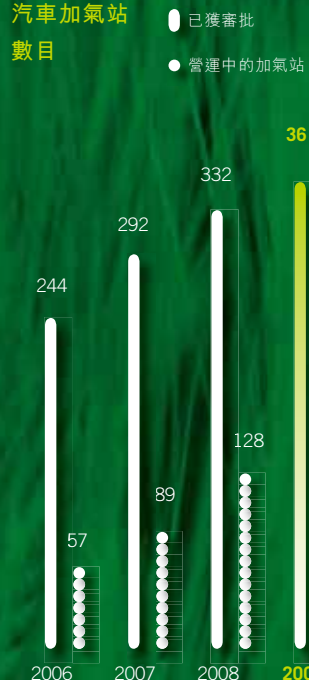
累計工商業用戶之
已裝置日設計
供氣量
立方米



向工商業用戶銷售之
管道燃氣量
千立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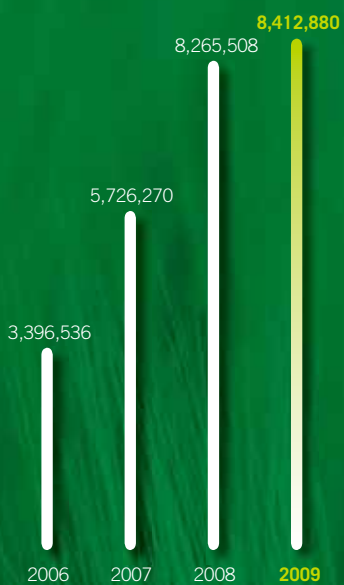


汽車加氣站
數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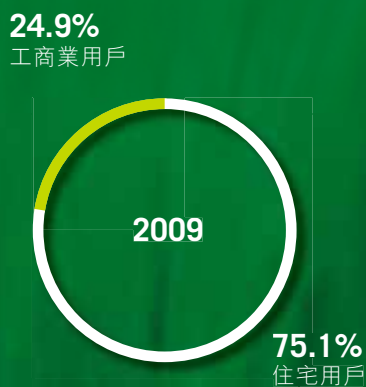
財務

收入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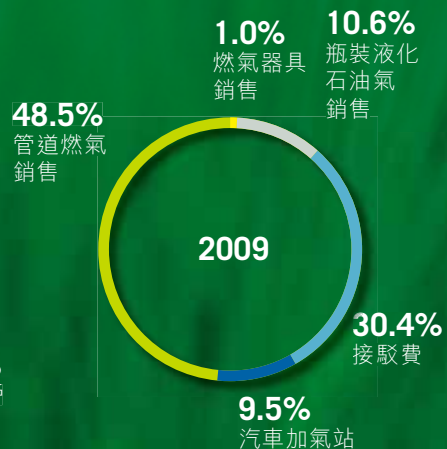


按用戶分類之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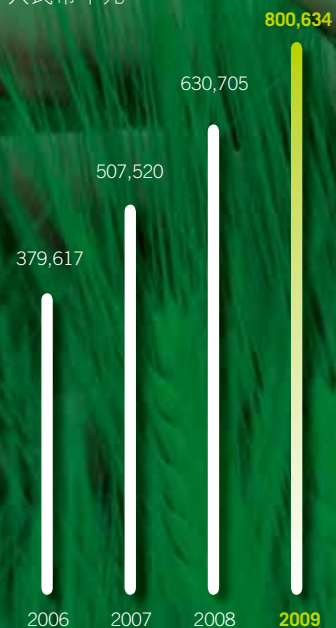
接駁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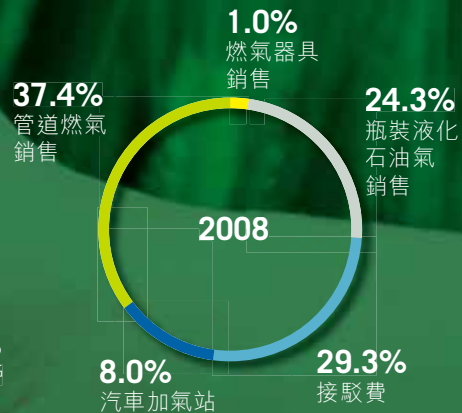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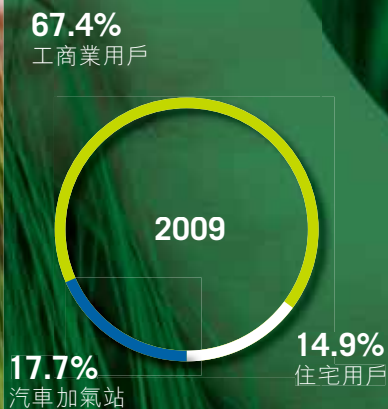
按業務分類之收入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人民幣千元



燃氣銷售





走向更深處

走向更遠處

走向更高處

走向更深處

走向綠色世界



我們一直視安全為企業的生命線。為確保安全運營，我們構建了健康、安全、環境管理體系，同時更加堅守零責任事故、零人身傷害、零環境損害的鄭重承諾。



更關懷的服務

以客戶為中心，將“361°服務，滿意多一點”的服務理念滲透於開發、設計、建設、運營的每一環節，實現「政府放心、客戶滿意、社會認同，員工自豪」是我們的服務目標。



十年業績 比較

	2009	2008	2007	2006 (經重列)
業務要點(本集團)				
已接駁住宅用戶數目(管道燃氣)	4,706,663	3,745,145	3,167,800	2,458,735
工商業用戶之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 (立方米)(管道燃氣)	13,486,437	9,518,438	7,594,338	5,023,652
管道燃氣銷售量				
住宅用戶(立方米)	520,170,000	420,880,000	359,991,000	299,806,000
工商業用戶(立方米)	2,419,662,000	2,150,978,000	1,777,497,000	1,027,939,000
現有管道長度 ⁽¹⁾ (公里)	14,126	12,584	11,301	9,234
現有天然氣儲配站數目	94	90	83	74
現有天然氣儲配站日供氣能力(立方米)	14,638,000	14,378,000	14,149,000	13,563,000
收入及溢利(人民幣千元)				
收入	8,412,880	8,265,508	5,756,270	3,396,536
稅前溢利	1,381,108	1,130,679	814,517	533,632
稅項開支	(304,459)	(259,955)	(108,373)	(49,772)
年度溢利	1,076,649	870,724	706,144	483,860
少數股東權益	(276,015)	(240,019)	(198,624)	(104,24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800,634	630,705	507,520	379,617
股息	200,158	157,676	126,880	75,923
資產與負債(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0,609,974	9,170,242	8,176,070	6,329,211
聯營公司	323,880	292,483	386,111	340,173
共同控制實體	1,015,641	757,620	483,672	295,530
流動資產	4,753,798	4,353,973	3,504,285	3,070,092
流動負債	(5,364,038)	(5,428,280)	(3,957,481)	(2,699,439)
非流動負債	(4,860,998)	(3,704,598)	(3,931,999)	(3,467,139)
資產淨值	6,478,257	5,441,440	4,660,658	3,868,428
股本及儲備(人民幣千元)				
股本	109,879	106,318	106,318	102,825
儲備	5,051,946	4,149,253	3,629,229	2,953,83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161,825	4,255,571	3,735,547	3,056,660
少數股東權益	1,316,432	1,185,869	925,111	811,768
	6,478,257	5,441,440	4,660,658	3,868,428
每股盈利	77.5分	62.5分	51.3分	40.5分

(1) 現有管道長度包括中輸管道及主幹管道。

2005	2004	2003	2002	2001	2000
1,793,216	970,339	650,411	210,850	108,001	66,253
2,495,479	1,250,873	631,493	365,113	269,747	139,302
198,488,000	104,912,000	44,967,000	19,123,000	14,089,000	5,645,000
273,051,000	142,798,000	71,626,000	30,407,000	20,496,000	11,259,000
7,268	4,871	1,958	791	464	257
64	51	35	25	12	7
8,786,000	7,493,000	4,709,000	3,178,000	837,800	561,800
2,056,826	1,439,945	878,055	544,492	240,560	122,270
400,540	313,108	199,242	156,058	99,598	50,370
(38,343)	(9,196)	(2,957)	(12,324)	(11,081)	(6,976)
362,197	303,912	196,285	143,734	88,517	43,394
(91,648)	(53,264)	(13,195)	(15,818)	(9,250)	(6,018)
270,549	250,648	183,090	127,916	79,267	37,376
45,440	25,254	—	—	—	30,529
4,390,976	3,013,077	2,104,824	925,307	415,824	260,999
76,571	61,025	10,394	—	—	—
235,432	170,499	22,105	2,500	—	—
2,851,725	1,608,829	960,602	842,558	307,481	174,032
(1,683,310)	(1,261,830)	(1,032,785)	(456,841)	(201,195)	(334,507)
(3,112,245)	(1,230,748)	(587,594)	(276,030)	(51,945)	(20,915)
2,759,149	2,360,852	1,477,546	1,037,494	470,165	79,609
95,819	91,954	78,122	78,122	66,462	—
2,135,667	1,830,610	1,059,977	861,355	386,199	69,830
2,231,486	1,922,564	1,138,099	939,477	452,661	69,830
527,663	438,288	339,447	98,017	17,504	9,779
2,759,149	2,360,852	1,477,546	1,037,494	470,165	79,609
30.5 分	29.6 分	24.8 分	18.0 分	14.3 分	8.9 分

集團未來將持續優化資本結構，提升資本運營能力，保持資金鏈的穩健可靠。

行業回顧

中國能源消耗結構

中國目前的能源結構，仍然大大超過其環境承載能力，二氧化碳和二氧化硫排放量均居世界前列。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2009年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統計公報》顯示，2009年全國能源消費總量比上年增長6.3%。2009年全國煤炭消費量為30.2億噸，比上年增長9.2%；原油消費量3.8億噸，增長7.1%；天然氣消費量887億立方米，增長9.1%；電力消費量36,973億千瓦小時，增長6.2%。2009年全國萬元國內生產總值(GDP)能耗下降2.2%。

煤炭在中國能源消費中的比例依然很高，石油消費對外依賴程度亦很高，80%以上的發電來自煤炭，中國能源消費結構亟待優化，加大對天然氣、太陽能、風能、核電和其他新能源的開發使用力度，這不僅有利於節能減排，也是中國經濟實現可持續發展的戰略選擇。在節能減排方面，中國面臨最大的挑戰是以煤炭為主的能源結構。在中國的能源消費結構中，一次能源中69%靠煤，石油佔20%，而天然氣卻只佔3.4%，水電、風電、核能等新能源加起來才只佔7%。

雖然近十年中國天然氣產量每年增長15%，是全球天然氣產量和用量增長最快的國家之一，但總量還是很少，提高天然氣的比重勢在必行。目前，中國已經相繼頒佈《可再生能源法》和《可再生能源中長期發展規劃》等法規，明確了優化能源結構的目標和方向。年內，中國政府作出決定，到2020年，單位國內生產總值二氧化碳排放將比2005年下降40%到45%，中國正在採取多項措施，以保障這個數字到2020年能夠實現。

天然氣是國家重點發展的主要清潔能源之一，亦是中國發展低碳經濟的最佳選擇之一，近年來中國天然氣消費強勁增長，2000年全國天然氣消費量為245億立方米，2009年達到887億立方米，平均年複合增速率達15%。中國政府已經明確規定將天然氣作為城市燃氣的主要利用領域。

為大力發展天然氣工業，中國政府大力投資發展天然氣基礎設施，以滿足日益增長的天然氣需求，目前，中國已經初步形成以西氣東輸、陝京一二線、忠武

線、遼寧蘭、以及冀寧線、淮武線兩條聯絡線為主框架的全國性天然氣管網，2010年西氣東輸二線西段和東段主要部分及川氣東送全線管道將貫通運行，新增520億立方米的年輸氣能力。此外，按照中國政府的規劃，包括西氣東輸四線、中緬管道、陝京三線在內的17項天然氣管道項目將在2015年底前相繼落成投產，再加上中國沿海越來越多的進口液化天然氣碼頭將建成投產，屆時，中國天然氣真正的「網絡時代」將到來。同時，由於天然氣消費規模迅速擴大，需求旺盛，儲備和調峰能力建設遠沒有跟上，2010年，針對天然氣消費的季節特點，中國政府將加快佈局和建設一批天然氣儲氣庫，增強冬季用氣高峰時段的調峰能力。

到2020年，預計中國城市化水平將由近期的43%增加至55%至60%，天然氣將逐步成為中國城市燃氣市場中的主要燃料，使城市燃氣項目有很大的可持續發展空間，市場前景十分廣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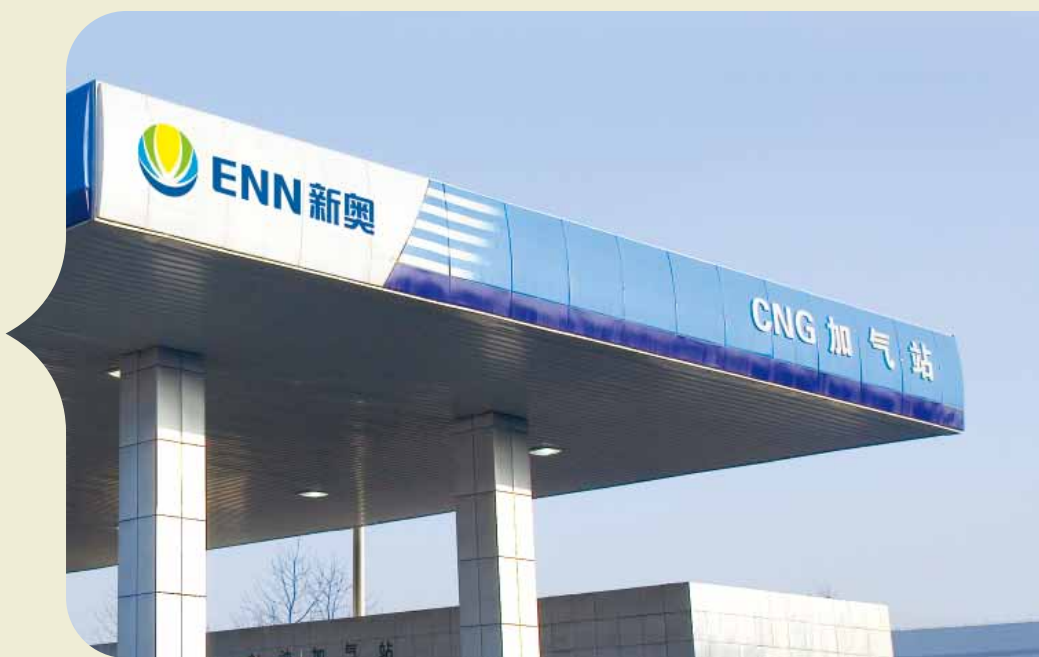
集團的城區
覆蓋人口達
4,357萬人。



年內，管道燃氣
的銷售量達
29.4億立方米



集團已擁有
162座
汽車加氣站。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中國城市管道天然氣市場政策

隨著中國政府對能源利用效率越來越重視，關於鼓勵清潔能源利用和優化能源結構的相關政策相繼出台。

為緩解天然氣供需矛盾，優化天然氣使用結構，促進節能減排工作，中國政府在2007年頒佈了《天然氣利用政策》。這項政策規定，中國天然氣利用政策由國家統籌規劃，確保天然氣優先用於城市燃氣，促進天然氣科學利用、有序發展，提高資源利用效率。

同時為了促進循環經濟發展，提高資源利用效率，保護和改善環境，實現可持續發展，中國政府於2008年8月29日頒佈了《中華人民共和國循環經濟促進法》(簡稱《循環經濟促進法》)，並於2009年1月1日起正式實施。《循環經濟促進法》明確規定：國家鼓勵和支持企業使用高效節油產品。電力、石油加工、化工、鋼鐵、有色金屬和建材等企業，必須在國家規定的範圍和期限內，以潔淨煤、石油焦、天然氣等清潔能源替代燃料油，停止使用不符合國家規定的燃油發電機組和燃油鍋爐。

此外，在中國政府發佈的「2010年中國能源工作總體任務和要求」中進一步明確指出通過加大開發國內天然氣田，擴大利用國外天然氣資源，加快國內天然氣管

網建設及提高儲備能力等一系列具體措施加快天然氣開發利用，以提高天然氣在一次能源消費結構中的比例，改變目前中國能源結構。

這些法律和政策的頒佈實施，充分表明中國政府在鼓勵利用清潔能源方面的堅決立場。相信在政府政策的鼓勵與支持下，本集團在氣源獲取及用戶發展方面會更加有利，同時顯示出天然氣行業的巨大發展潛力。

業務回顧

集團業務現時主要分為燃氣接駁，管道燃氣銷售，汽車燃氣加氣站建設與運營，瓶裝液化石油氣分銷以及燃氣器具銷售。

燃氣接駁

年內，集團繼續集中提高現有燃氣項目的接駁量，整體接駁量持續每年大幅提高。使長期穩定的氣費收入成為集團最主要的收入來源。

截至2009年12月31日，集團居民用戶氣化率由2008年年底的27.0%上升至32.4%，隨著集團用戶數目持續快速上升，氣量銷售收入在集團整體收入中的比例越來越大。集團相信這種更趨優良的收入結構會令集團長期而穩定的收入更加得到保障。

截至2009年年底，集團已累計建造14,126公里中輸和主幹管道和94座天然氣儲配站，使集團的天然氣日供氣能力達到14,637,700立方米，足以滿足現有天然氣項目長遠的供氣需求。

住宅用戶發展

年內，集團共為788,281個住宅用戶接駁天然氣，和去年新增接駁量比較增加11.0%，超出全年所定目標。2009年，

房地產市場的復蘇及集團對已建住宅樓宇接駁天然氣的強大開發能力，使集團能在本年度的接駁量超出全年所定目標。截至2009年年底，累計共有4,536,753個住宅用戶已接駁天然氣。若計算包括其他管道燃氣的住宅用戶，整體累計接駁住宅用戶則達至4,706,663個。由於2009年本集團有新增項目城市以及原項目城市城市化和覆蓋人口的自然增長，到本年年底本集團共計覆蓋城區人口4,357萬人。按照行業經驗，城市管道住宅用戶接駁率可達到80%以上，而現時本集團的接駁率只處於32.4%水平，所以，本集團未來發展住宅用戶的潛在市場仍然非常廣闊。已接駁住宅用戶的連年顯著增長充分顯示本集團執行提高項目城市接駁率的能力。年內，集團平均向住宅用戶收取的一次性接駁費為2,682元。

隨著中國政府對環境保護越來越重視以及對能源結構的進一步優化，天然氣相對其他能源在清潔性、經濟性、安全性、方便性以及環保方面的優勢越來越突出，同時，中國中央政府出台一系列政策以保證在任何情況下都優先保證居民用戶用氣，確保了居民用戶用氣的穩定性和可靠性，越來越受到政府和廣大消費者的歡迎，成為居民用戶在煮飯、燒水、洗浴等方面的首選能源。再加上中國天然氣供應量的逐年增長和覆蓋全國的天

截至2009年底，我們擁有94座天然氣儲配站，日供氣能力高達14,637,700立方米。



然氣長輸管線逐步建成運營，使氣源供應進一步提高，這都大力推動新建樓宇和已建成樓宇配套天然氣設施，使集團的氣化率每年都會有穩定的提高。

工商業用戶發展

中國政府在本年度開始實施《循環經濟促進法》，明確規定重點能源消耗工業用戶必須用天然氣等清潔能源替代高污染能源如石油等，及在建築設計、施工、建設過程中充分利用太陽能、風能等。此外，發展低碳經濟已經成為世界各國實現可持續發展的共識，以及中國政府進一步強調節能減排效果，在長期能源發展規劃中，大力發展清潔高效的天然氣產業是發展低碳經濟和實現節能減排目標的最佳選擇之一。

年內，集團共為2,715個工商業用戶（即為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3,961,090立方米之燃氣器具設施）接駁天然氣，平均接駁費為每標準立方米人民幣192元。截至2009年年底，集團累計有13,583個工商業用戶（即為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13,024,142立方米之燃氣器具）使用管道天然氣。若計算包括其他管道燃氣用戶，則集團合共供氣予14,020個工商業用戶（即為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13,486,437立方米之燃氣器具）。

新項目開拓

年內，集團共取得7個新項目，包括廣東四會市、福建泉州永春縣、河北灤縣、河南伊川縣、浙江龍游縣和湖州南潯縣，以及江西南昌桑海開發區，使集團的燃氣項目城市增加至79個，可供接駁人口增加至4,357萬人（約1,452萬戶）。年內獲

取的項目中，工商業均比較發達，其中江西南昌桑海開發區是本集團在江西省的首個項目，具有戰略意義，其餘6個項目都分佈在集團現有項目周邊，可充分利用集團的現有資源，降低項目管理及運營成本，擴大集團未來銷售氣量。

管道燃氣銷售

年內，集團共銷售2,939,832,000立方米燃氣，比去年上升14.3%，其中天然氣佔2,631,502,000立方米，比去年上升19.6%。銷售於住宅用戶、工商業用戶及汽車用戶的氣量分別佔17.7%、69.1%及13.2%，與去年比較分別上升23.6%、11.8%和16.3%。集團在過往幾年調整發展戰略集中提高氣化率，管道燃氣銷售量持續不斷提高，氣費收入已穩定地成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為集團收入的主要來源。本年度氣費收入在大幅減少瓶裝液化石油氣後，仍然佔總收入的68.6%，充分表明本集團有更平穩和長遠的收入基礎，逐步減少對一次性接駁費的依賴，使收入結構更加完善及優化。而集團整體民用用戶氣化率仍然處於32.4%的低水平，所以集團仍可繼續大力提高民用用戶氣化率，同時，中國經濟的持續增長亦可提供更多工商業用戶做接駁，另外，中國環保汽車的發展亦使集團可每年發展更多的天然氣汽車加氣站。預計燃氣銷售收入在總收入中所佔比重會持續增加並帶來長遠穩定的現金流。

汽車燃氣加氣站建設與運營

年內，本集團繼續將汽車加氣業務作為重點業務之一，年內共計建成並運營34座汽車加氣站，累計達到162座，分佈在全國44個城市，其中包括本集團城市燃氣項目以外的9個城市。此外，截止2009年年底，獲得各地方政府批准建設的加氣站累計增加至361座。集團年內共為5,425輛出租車及267輛巴士改裝使用天然氣，累計分別達到23,401輛出租車及1,091輛巴士，使汽車售氣量佔總體售氣量比例增加至13.2%。

汽車排放是環境污染的其中一個主要原因，特別是在人口稠密區及地面以上3米內的人口活動區，所以隨著中國政府對

能源結構的優化調整和對環境污染問題治理力度的進一步加大，以及節能減排政策的嚴格落實，汽車使用清潔能源已經成為一種明顯的趨勢，同時由於天然氣、二甲醚等清潔能源相對車用汽油和柴油在經濟性和環保性方面的絕對優勢，使得汽車加氣站業務前景非常廣闊，在為環保事業做出一定的貢獻外，亦增加了集團盈利能力。

氣源供應

隨著中國天然氣工業的大力發展，天然氣基礎設施進一步完善，供應量逐年增加，年內，中國天然氣消費量為887億立方米，比上年增長9.1%。年內，全線



汽車排放是環境污染的其中一個最主要因素，我們將透過接駁更多的汽車用戶使用更清潔的能源來呵護我們共同的家園。

年輸氣能力分別為400億立方米和120億立方米的西氣東輸二線工程西段和川氣東送工程部分貫通，已開始供氣，極大地滿足了全國日益增長的天然氣需求，緩解了目前突出的天然氣供需矛盾。目前，中國已經初步形成以西氣東輸、陝京一二線、忠武線、澀寧蘭、以及冀寧線、淮武線兩條聯絡線為主框架的全國性天然氣管網，2010年西氣東輸二線東線主要部分和川氣東送全線輸氣管道將貫通運行。此外，按照中國政府的規劃，包括西氣東輸四線、中緬管道、陝京三線在內的17項天然氣管道項目將陸續在2015年底前落成投產。此外，中國規劃在沿海建設的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工程已有三個投產運行，到了2012年，覆蓋全國的天然氣管網將基本形成，這將進一步保證了本集團的所有管道燃氣項目最終能夠使用上長期穩定供應的管道天然氣。集團所有使用管道天然氣的項目一般都得到上游供應商的保證供氣合同，使集團有穩定的氣源發展新用戶。

本集團在充分利用這些長輸管道氣和液化天然氣碼頭的基礎上亦積極尋求探索其他的能源供應。集團除了原有的北海液化天然氣加工廠之外，按計劃年內也已建成寧夏銀川和山西晉城的液化天然氣加工廠並投產，年生產能力合共近4億立方米天然氣，為集團燃氣項目提供新的氣源。再加上集團擁有龐大的非管輸

運輸系統，包括液化天然氣和壓縮天然氣運輸槽車，一次最大運輸能力保持在550萬立方米以上，使集團的氣源供應更為穩定，氣源保障能力進一步提高。

先進之燃氣收費系統

集團繼續在所有項目採用預付儲值卡系統，所有住宅用戶都會獲發一張儲值卡，並需預付氣款以充值，此系統完全避免壞賬，省卻大量行政費用，並加強了集團現金流量。

同時，集團所屬部分項目公司與銀行合作代收費業務，利用銀行龐大的網絡資源，代燃氣項目公司收取燃氣使用費，極大地方便了用戶繳費，顯示了良好的效果。年內，為給用戶提供更加便利、實惠的繳費方式，集團在長沙、開封等10家企業建立了社會化收費網絡，通過借助各類靠近居民小區的便利店、超市等網點，設立代繳費系統，極大地方便了居民繳費業務，同時亦給公司節省了不少行政費用。

瓶裝液化石油氣分銷

集團在年內共售出357,364噸液化石油氣(2008年為599,567噸)，與去年相比減少了40.4%。

集團減少液化石油氣這項毛利率低的業務，使資源更集中在管道燃氣項目上，使運營效率和股東回報進一步加強。

燃氣器具銷售

集團在為用戶提供管道燃氣接駁業務之餘，亦繼續售賣煮食爐、熱水爐、採暖爐及磁卡表。本集團設有磁卡表生產工廠，生產的磁卡表在滿足本集團接駁時

內部使用之餘亦銷售於其他燃氣分銷商，在為集團降低接駁成本及保證收費安全的同時，亦為集團帶來額外的收入。

毛利率及純利率

年內，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及純利率分別為30.2%及12.8%，與去年比較分別上升3.0%和2.3%。

毛利率和純利率上升主要是集團本年度大幅減少瓶裝液化石油氣的業務40.4%，使集團整體營業額維持與去年的相若水平，而瓶裝液化石油氣的利潤率少於1%，而接駁費和氣費的利潤率則分別為57.1%和21.4%，所以瓶裝液化石油氣銷售的減少使集團的整體毛利率和純利率直接提升。另外，集團的收入結構持續改變，即接駁費的收入在總體收入中的逐步減少和部分項目接駁費收入分攤入賬，則使毛利率有所減少。本年接駁費佔整體收入比例與去年相若，而燃氣銷售則佔總收入的68.6%，使本集團減少獲取新項目而主力提高現有燃氣項目氣化率的策略獲得充分體現，並且仍然維持高速增長。而純利率上升除了液化石油氣業務減少的原因外，集團本年度有針對性的成本控制亦獲得非常好的效果，本年的銷售成本和去年同期比較減少2.4%，而管理費用相對收入的比例由去年的12.6%大幅減少至10.2%，除了良好的成本控制外，這亦同時體現集團的規模化經營效果。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先進之安全營運管理體系

集團堅持把確保安全營運放在重要地位，繼續保持良好的安全營運紀錄。按照本集團已建立的健康、安全、環境管理體系，對所有生產操作進行標準化管理，並鼓勵每位員工爭當「安全本質型員工」，大力提高了員工的安全技能和意識。集團同時通過安全技術創新和加大安全設備及技術應用的投入，進一步夯實了安全營運基礎。另外，本集團繼續開展「三個零」(零責任事故、零人身傷害、零環境損害)承諾活動和專項治理工作，在確保本集團安全運營的同時，為本行業的規範化和現代化安全運營管理做出貢獻。

另外，為提升集團整體安全運營水平，幫助員工持續提升專業質素和職業修養，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服務，配合本集團供氣設備和用戶規模的快速發展，年內，本集團制定了燃氣場站工、管道工、戶內安裝維修工和供氣營銷員4個工種的初、中、高三個級別標準，並在8家成員企業進行試點認證，有281人達到初級標準，54人達到中級標準。2010年，集團將繼續通過培訓使更多的員工達到更高的標準。

卓越管理

年內，集團與全球商業機器(中國)有限公司(IBM)合作開展的全面信息化項目進展順利，按計劃在本集團成員企業推廣實施，業務效率顯著提升，基本建立起了以戰略績效為主線的信息化系統，實現了各類業務數據實時在線集成，以

便管理層能隨時獲取各類業務數據及相應的分析報告，另外還實現了績效會議實時在線召開，信息化高效的決策支持作用得以充分發揮。年內，集團繼續利用創新的平衡記分卡等管理工具，將集團戰略逐層分解至每一位員工，要求每位員工按照組織戰略做出工作計劃和對其工作結果進行評價，確保了組織目標和個人目標的協調統一，在使集團戰略得以快速傳導和有效執行的同時，使員工能力得以大力提升。由於本集團在信息化實施方面取得的顯著成就，中國信息化測評中心在2009年度組織的「2008年度信息化500強」評選中，本集團與中國另外7家著名企業共同榮獲「重大企業信息化建設成就獎」，並榮獲「最佳客戶關係管理應用獎」獎項。

年內，由於公司成熟的商業模式，優異的財務表現，強勁的增長潛力及卓越的管治水平，被著名財經雜誌《財資》評為電力和公用事業類「2009年度最具潛力的中國企業」第一名。

同時，本公司年報又一次被Annual International Galaxy Awards評為「年報金獎：能源業」，亦同時被香港管理專業協

會評為2009年「最佳年報獎優秀設計獎」，充分顯示本公司的年報數據披露及時準確、內容翔實，能有效與股東溝通。

客戶服務

集團始終認為優質的客戶服務是公司與客戶維持良好而持久關係的重要橋樑，亦是集團業務持續發展的基礎。年內，本集團除繼續利用信息化項目為客戶提供快速、高效的服務外，還成立了全國客戶服務中心，並設立了服務支持中心、服務監督中心和全國呼叫中心，全方位配置資源，全方位採取措施為客戶提供更加滿意的服務。同時，確定了區域性呼叫中心的建設模式，在廊坊、黃島完成了2個支持全國的區域呼叫中心建設，提升了客戶服務效率。

年內，集團各下屬企業繼續在所在城市因優質的客戶服務得到客戶和政府機構的認可和讚譽，並連續多年有多家成員企業被當地「消費者協會」評選為2009年度「消費者滿意單位」等獎項。另外，由於集團員工在為客戶服務過程中的突出表現，其中的優秀者被評為國家級「全國勞動模範」稱號，有團隊被評為省級「工人先鋒號」和「巾幗文明崗」。

集團各下屬企業繼續按照集團統一要求，堅持組織員工每年兩次拜訪客戶，對客戶的燃氣設施進行安全檢查，能夠及時消除客戶使用中的安全隱患，充分體現預防勝於治療的概念，增強客戶放心使用的信心。

人力資源

集團一向視員工為企業最寶貴的財富，讓員工保持高昂的激情是我們事業不斷前進的根本動力，始終認為只有讓員工健康成長，才能為客戶創造滿意服務，深信人才是集團競爭力的源泉，是集團不斷成功及將來發展的決定性因素，歷來對人才培養及引進十分注重。並對新聘員工安排先期培訓、學習以及提供各類人性化的生活關懷，使新聘員工快速準確地了解公司的業務運作，加深對企業文化的理解。

隨著集團的快速發展和國際化進程的加快，對員工能力和素質提出了更高要求，為提升員工能力素質，本集團將團隊建設和員工培養作為領導績效考核因素，同時，為培養應用型、複合型人才，集團繼續有計劃地選派一些員工到國內外知名高校深造培養。並建立了「基層員工技能等級評定體系」，打通了基層員工發展通道。

年內，本集團繼續通過能力提升體系建設、人才測評與發展、內部講師的培訓與認證、高層管理人員培訓和培養等內容，打造戰略牽引下的基於能力的人力資源體系，持續提升員工能力，為組織提供必要支撐，以確保集團目標的達成。

於2009年12月31日，集團共有16,856名員工，其中12名駐於香港，其餘駐於國內。員工的酬金都是按照市場水平釐定，福利包括花紅、退休福利、專業培訓課程及購股權計劃等。

財務資源回顧

資產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手頭現金相等於人民幣2,712,661,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1,725,358,000元)，而借貸總額相等於人民幣5,884,509,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5,403,140,000元)，淨負債比率(即淨負債與總權益(包括少數股東權益)比率)為49.0%(2008年12月31日：67.6%)。

根據與世界銀行下屬私人投資企業國際金融公司簽訂的25,000,000美元貸款協議及其後修訂的要求，本公司、王玉鎖先生(「王先生」)及借款人(即蚌埠新奧燃氣有限公司、石家莊新奧燃氣有限公司及湘潭新奧燃氣有限公司，皆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國際金融公司於2004年5月18日簽訂股權保留協議，據此及其後修訂，王先生同意，只要借款人尚欠國際金融公司據貸款協議或與貸款協議有關的到期應付或將到期應付而尚未繳清的欠款，彼與趙寶菊女士(「趙女士」)會合共直接持有，或彼與趙女士須於任何時間共同持有Xiniao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新奧國際」)所有股權而透過新奧國際間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7%的股份。王先生及趙女士為新奧國際的實益及法定持有人，分別持有新奧國際的50%權益。新奧國際及王先生合共在2009年12月31日持有本公司31.75%股權。該25,000,000美元貸款餘額已按合同規定在本年度全數還清。

七年期7.375%定息債券

於2005年8月5日，本公司發行了本金總額200,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1,614,040,000元)的七年期債券，發行價及贖回價均為100%，由擔保人公司作出無條件及不可撤回的擔保。擔保人公司全部是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為透過附屬公司經營的控股公司。債券的固定息率是7.375%，每半年付息一次。

由於本集團所有主要業務都在中國國內，若未來人民幣升值，本集團將在賺取人民幣及償還外幣借貸方面受惠，間接降低外幣借款的成本。

現時本集團的營運及資本性支出的來源為營運現金流、流動資產、銀行貸款及已發行債券。本集團有足夠的資金及可動用銀行信貸應付未來的資本性支出及營運需要。

借貸結構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相等於人民幣5,884,509,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5,403,140,000元)，其中包括360,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2,443,721,000元)的銀行貸款及債券，以及15,566,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3,706,000元)的銀行貸款；除200,000,000美元債券及人民幣800,000,000元短期債券為定息，以及其他美元貸款及港元按揭貸款以浮動息率計算外，其餘則為項目公司在國內銀行及其他的人民幣貸款，基本以人民銀行公佈的息率計算，作為資本性開支、日常流動資金及營運開支。除了相等於人民幣1,609,706,000元的銀行及其他貸款需要用賬面值相等於人民幣49,478,000元的資產作抵押外，其餘貸款均為無抵押的貸款。短期貸款相等於人民幣675,796,000元，其餘則為超過一年的長期貸款。而資本承擔和財務擔保責任詳情請分別參考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6和38。

由於本集團的所有業務均在中國，絕大部份收入與支出以人民幣為主，所以並無面對重大外匯波動風險。本集團會對市場的利率和匯率走勢作出緊密監控，在有需要時作出適當的措施。

用我所能 善待明天

讓我們一起，善用已有的能源和所有的智慧，致力以清潔的能源，提高人們的生活質素，迎接我們的明天。



走向更遠處

走向更高處

走向更深處

走向綠色世界

走向綠色世界



陽光

天然氣

風

水

生物
質能

在環境問題備受關注的國際背景下，
發展低污染、低排放、低能耗的低碳經濟，
已經成為當前的全球性共識，而利用清潔能源
是發展低碳經濟的必然選擇。

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



由左至右

王玉鎖先生
陳加成先生
(已於2010年
3月31日起
辭任)



趙金峰先生
于建潮先生
張葉生先生



鄭則鏢先生
梁志偉先生
翟曉勤女士

集團被知名財經雜誌《財資》評為電力和公用事業類「2009年度最具潛力的中國企業」第一名。

執行董事

王玉鎖先生，現年46歲，本公司其中一位創辦人，為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彼負責監管本集團整體策略計劃、領導董事會及監察董事會功能。王先生於中國燃氣業務之投資和管理方面擁有逾23年經驗，持有天津財經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現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一屆委員會常務委員。他曾獲頒多個獎項，包括中國優秀民營企業家及河北省十大傑出青年。王先生為趙寶菊女士之配偶及趙金峰先生之姐夫。王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Xiniao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新奧國際」)之董事及控股股東。彼曾任職安瑞科能源裝備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上市之公司，現名為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之主席及執行董事，惟彼已於2007年10月15日起辭去該等職務。王先生及趙寶菊女士共同控制數家投資控股公司。

陳加成先生，現年47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陳先生於2002年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整體戰略之執行及重要事務決策及執行，確保本集團項目安全運作。彼於1983年獲西北工業大學頒授工學學士學位，並於1999年獲清華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於公司管治方面擁有逾19年經驗，在現代企業管理方面擁有頗深資歷。彼已於2010年3月31日起辭去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的職務。

趙金峰先生，現年42歲，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協調本集團國內項目投資。彼畢業於農業部鄉鎮企業管理幹部學院，並於2006年獲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趙先生於1993年加入本集團前，曾任職廊坊市機電公司，負責物資經濟管理。趙先生於國內燃氣行業積逾17年經驗。趙先生為趙寶菊女士之弟弟及王玉鎖先生之舅子。

于建潮先生，現年41歲，本公司財務董事。彼於1998年加入本集團。彼於1993年畢業於河北財經學院，2005年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于先生加入本集團前，曾在全興工業廊坊有限公司及日清中糧食品有限公司等多家外資企業任總會計師。于先生具逾21年會計及財務管理經驗。于先生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新奧國際之董事及總裁。彼曾任職安瑞科能源裝備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上市之公司，現名為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惟彼已於2007年10月15日起辭去該職務。

張葉生先生，現年43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彼於1998年加入本集團，全面負責本集團日常運營管理及業務拓展。彼於1990年畢業於中國人民武裝警察部隊學院，獲法學學士學位，並於2006年獲得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

張先生於公司治理及公用事業市場整合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並在燃氣行業發展研究方面擁有頗深資歷。彼已於2010年3月31日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

鄭則鏢先生，現年39歲，本公司執行董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負責財務、金融管理、執行良好企業管治以及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彼於2000年加入本集團前，曾在國際性會計師樓工作及在船運公司任首席會計師。彼畢業於英國曼徹斯特大學，為一級榮譽生，獲會計及財務管理學士學位，現正就讀於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專業。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鄭先生具逾17年會計、財務管理及金融經驗。鄭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新奧國際之副總裁及財務總監。

梁志偉先生，現年46歲，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企業內部戰略績效管理及運行事宜。彼先後畢業於桂林冶金工學院和北京科技大學資源與環境工程學院，於1993年獲北京科技大學頒授工學碩士學位，並於年內取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

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1999年加盟本集團前於中國冶金地質總局工作任職15年。梁先生於城市管道燃氣競爭及政府管制、價格機制研究和企業內部績效管理方面擁有頗深資歷。

翟曉勤女士，現年41歲，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審計督察及風險管理工作。彼於1996年就讀於清華大學經管學院，2001年就讀於北京理工大學並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年內再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翟女士於1996年加入本集團前，曾在南通億泛達計算機有限公司任銷售主管。翟女士於戰略管理、風險管理及公司治理方面具逾13年經驗。

非執行董事

趙寶菊女士，現年44歲，為本公司其中一位創辦人，並任職非執行董事。彼在投資中國燃氣燃料項目方面擁有逾17年經驗。彼於1987年畢業於河北醫學院護士專業，1998年畢業於首都師範大學中文系。趙女士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新奧國際之董事及控股股東。趙女士為王玉鎖先生之配偶及趙金峰先生之姐姐。彼曾任職安瑞科能源裝備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上市之公司，現名為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惟彼已於2007年10月15日起辭去該職務。趙女士及王玉鎖先生共同控制數家投資控股公司。

金永生先生，現年46歲，非執行董事。彼於1986年畢業於天津財經學院財政專業，並於2005年獲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1996年加入本集團前，曾擔任農業部鄉鎮企業管理幹部學院副教授。金先生具有中國執業律師之資格，並具有逾20年法律工作經驗。金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新奧國際之董事。彼現擔任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上市之公司，原名為安瑞科能源裝備控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廣田先生，現年46歲，於2001年獲本公司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持有河北大學世界經濟學碩士學位，於財務管理及行政管理方面擁有逾27年經驗。彼現為國富集團副總裁及國富（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以及中油燃氣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嚴玉瑜女士，現年39歲，於2004年獲本公司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洛希爾父子（香港）有限公司之董事。嚴女士於英國倫敦大學帝國理工學院畢業，獲得數學與管理學聯合榮譽學士學位（BScHons），並為美國特許財務分析師及香港證券專業學會之會員。嚴女士於公司財務、投資、合併及收購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江仲球先生，現年40歲，於2005年獲本公司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江仲球會計師行執業會計師，是持有執業資格之會計師，是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江先生於審計、稅務安排及財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高級管理層

趙勝利先生，現年40歲，本公司常務副總經理，負責配合首席執行官和總經理管理燃氣項目及市場開拓。彼於2000年獲得清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趙先生於1999年加盟本集團前曾在中國核工業總公司供職，趙先生於公司管治及市場開拓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劉永新先生，現年47歲，本公司副總經理，主要負責海外燃氣項目拓展及管理。彼於1987年畢業於西安交通科技大學(現長安大學)，獲汽車運用工程碩士學位，並於1999年獲得新西蘭梅西大學財務碩士學位。彼於2008年加入本集團前，曾在埃克森美孚、BP石油公司擔任市場、營運及業務發展等重要職務。劉先生在能源企業營運、市場及公司管治方面擁有逾17年經驗。

韓繼深先生，現年45歲，本公司副總經理及湘桂滇區域總經理，彼於1993年加入本集團，負責協助首席執行官及總經理開拓市場及項目營運管理。彼於1990年畢業於

保定職工大學，並於2007年獲得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韓先生於國內燃氣燃料行業積逾17年經驗。

尹學信先生，現年45歲，本公司副總經理及京冀遼區域總經理，彼於1987年加入本集團，負責協助首席執行官及總經理管理項目及開拓市場。尹先生於2009年畢業於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獲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尹先生於企業管治方面經驗豐富，彼於國內燃氣行業積逾20年經驗。

王冬至先生，現年41歲，本公司副總經理，王先生於1991年畢業於北京化工大學，獲管理工學學士學位，於1996年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00年取得中國執業會計師資格，於2003年取得天津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彼於2000年加入本集團前，曾在一家中外合資企業任財務主管，王先生於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頗深資歷。王先生曾擔任本公司總會計師，於2009年1月獲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

鄒立群先生，現年45歲，本公司副總經理，兼任本公司粵閩贛區域總經理，負責配合首席執行官及總經理進行項目管理及市場拓展。鄒先生持有高級工程師資格證

書，現正就讀於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專業。彼於2003年加入本集團前曾供職於鹽城市化肥廠及鹽城市液化氣廠，並曾於鹽城聯孚石化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及高級工程師職務。鄒先生於能源行業擁有逾27年工作經驗。

葛華女士，現年47歲，本公司副總經理及浙滬區域總經理，負責配合首席執行官及總經理進行項目管理及市場拓展。葛女士於2000年加入本集團前曾在中國信託投資中信貿易公司任職，彼於2005年畢業於復旦大學管理學院，獲碩士學位。葛女士於公司管治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陳復超先生，現年53歲，本公司副總經理及山東區域總經理，負責配合首席執行官及總經理管理項目及開拓市場。彼於1981年畢業於淮陰師範學院數學系，於87年畢業於南通管理學院工業經濟專業。現正就讀於廈門大學工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專業。陳先生於2004年1月加入本集團前曾在江蘇淮陰市政府工作，並為政府職能部門主要負責人，陳先生在公司管理方面擁有30年經驗。

董事會

報告

董事欣然向股東提呈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等之年度報告及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投資、經營及管理燃氣管道基礎設施，及銷售和分銷管道和瓶裝燃氣。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75頁的合併全面收益表。

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21.65港仙(折合約為人民幣19.06分)予於2010年6月30日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股東，派息總額約為人民幣200,158,000元，並且保留本年度餘下溢利約人民幣600,476,000元。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10年已刊發財務資料概要的詳情載於第20—21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繼續擴充管道基礎設施及其他相關設施，並合共購入人民幣1,628,266,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經重新估值，估值盈餘為人民幣28,570,000元，其中人民幣37,914,000元計入物業重估儲備，而人民幣9,344,000元則已計入合併全面收益表。

本集團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6。

股本

本公司年內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0。

儲備

本集團於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第78—79頁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銀行及其他貸款

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貸款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6。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2009年的慈善捐款達人民幣26,698,000元。

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2。

董事

本公司於編製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王玉鎖(主席)
張葉生(首席執行官)
趙金峰
于建潮
鄭則鏢
梁志偉
翟曉勤

非執行董事：

趙寶菊
金永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廣田
嚴玉瑜
江仲球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16條，張葉生先生、趙寶菊女士、金永生先生及王廣田先生將輪值告退，惟彼等均合乎資格且願膺選連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已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計劃訂立任何並非於一年內屆滿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可免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彼等於本公司獨立性的年度確認，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被視為獨立於本公司。

董事會 報告

權益披露

董事於股份及購股權之權益或淡倉

於2009年12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作出的申報，各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名稱	身份	個人權益	股份權益		股份總權益	依據	股份及相關 股份總權益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總股本 百分比
			公司權益	家族權益		購股權的相關 股份權益		
王玉鎖先生 （「王先生」）	實益擁有人及於受控 公司的權益	176,000 （附註2）	333,275,000 （附註1）	—	333,451,000	—	333,451,000	31.75%
趙寶菊女士 （「趙女士」）	配偶權益及於受控公司 的權益	—	333,275,000 （附註1）	176,000 （附註2）	333,451,000	—	333,451,000	31.75%

附註：

1. 所指之兩項333,275,000股股份實指相同股份。該等股份由Xinao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新奧國際」）持有，而該公司由王先生及其配偶趙女士各自實益擁有50%權益。
2. 趙女士為王先生的配偶，被視為擁有王先生持有的股份權益。

有關本公司授予董事的購股權權益詳情載於下文標題「董事認購股份之權利」一節內。

除上述披露外，於2009年12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作出的申報，並無記錄本公司董事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其他權益或淡倉。

董事認購股份之權利

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授予若干董事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董事名稱	獲授日期	行使期 (附註1)	行使價 (港元)	於2009年	於2009年	於2009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附註2)	年內行使的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附註2)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總額)	12月31日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總 股本百分比 (總額)
陳加成先生 (附註3)	15.03.2006	16.09.2006–15.03.2016	6.650	1,300,000	1,300,000	—	—
	15.03.2006	16.03.2008–15.03.2016	6.650	3,250,000	3,250,000	—	—
趙金峰先生	15.03.2006	16.09.2006–15.03.2016	6.650	1,300,000	1,300,000	—	—
	15.03.2006	16.03.2008–15.03.2016	6.650	3,250,000	3,250,000	—	—
于建潮先生	15.03.2006	16.09.2006–15.03.2016	6.650	1,300,000	1,300,000	—	—
	15.03.2006	16.03.2008–15.03.2016	6.650	3,250,000	3,250,000	—	—
張葉生先生	15.03.2006	16.09.2006–15.03.2016	6.650	1,140,000	1,140,000	—	—
	15.03.2006	16.03.2008–15.03.2016	6.650	2,850,000	2,850,000	—	—
鄭則鏗先生	15.03.2006	16.09.2006–15.03.2016	6.650	160,000	160,000	—	—
	15.03.2006	16.03.2008–15.03.2016	6.650	400,000	400,000	—	—
合共				18,200,000	18,200,000	—	—

附註：

1. 購股權的歸屬期乃由授出日起至行使期開始之日為止。
2. 該等股份指有關董事於年內(作為實益擁有人)所持有的個人權益。
3. 陳加成先生已自2010年3月31日起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彼等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得益。

董事會

報告

主要股東

於2009年12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除本公司董事以外之人士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記錄均載列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	實益權益	股份權益 公司權益	家族權益	股份總權益 (附註4)	於2009年 12月31日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總 股本百分比
王先生	實益擁有人及於 受控公司之權益	176,000 (附註2)	333,275,000 (附註1)	—	333,451,000 (L)	31.75%
趙女士	於受控公司之權益 及配偶權益	—	333,275,000 (附註1)	176,000 (附註2)	333,451,000 (L)	31.75%
新奧國際	實益擁有人	333,275,000 (附註1)	—	—	333,275,000 (L)	31.74%
Penta Investment Advisers Ltd.	投資經理	—	62,921,128 (附註3)	—	62,921,128 (L)	5.99%
John Zwaanstra先生	於受控公司之權益	—	62,921,128 (附註3)	—	62,921,128 (L)	5.99%
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	投資經理	—	113,901,000	—	113,901,000 (L)	10.85%
JPMorgan Chase & Co.	實益擁有人、投資經理 及保管人法團/ 核准借出代理人	—	82,555,224	—	82,555,224 (L) (包括 58,504,168 (P))	7.86%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於受控公司之權益	—	83,553,000	—	83,553,000 (L)	7.96%

附註：

1. 所指之三項333,275,000股股份實指相同股份。該等股份由新奧國際持有，而該公司由王先生及其配偶趙女士各自實益擁有50%權益。
2. 趙女士為王先生的配偶，被視為擁有王先生持有的股份權益。
3. 所指之兩項62,921,128股股份實指相同股份。該等股份由Penta Investment Advisers Ltd.以投資經理身份持有，而該公司由John Zwaanstra先生實益擁有100%權益。
4. (L)指好倉；(P)指可供借出的股份。

除上述披露外，於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備存之登記冊並無記錄其他人士在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淡倉。除本節所披露的股東外，各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於2009年12月31日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他人行使5%或以上的投票權，並可實際指令或影響本公司的管理。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2002年5月21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2002年計劃」)。

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3及本報告內「董事認購股份之權利」一節。

下表披露於2002年計劃下，員工(包括各董事)於年內持有本公司之購股權詳情及其變動：

獲授人士	獲授日期	行使期 (附註1)	行使價 (港元)	於2009年	於2009年	於2009年	股份於緊接 購股權行使 日期前的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元)	
				1月1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年內行使的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總額)		12月31日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總股本 百分比 (總額)
董事	15.03.2006	16.09.2006–15.03.2016	6.650	5,200,000	5,200,000	–	–	12.6
	15.03.2006	16.03.2008–15.03.2016	6.650	13,000,000	13,000,000	–	–	12.6
員工	15.03.2006	16.09.2006–15.03.2016	6.650	6,340,000	6,340,000	–	–	12.6
	15.03.2006	16.03.2008–15.03.2016	6.650	15,850,000	15,850,000	–	–	12.6
合共				40,390,000	40,390,000	–	–	–

附註：

1. 購股權的歸屬期乃由授出日起至行使期開始之日為止。

年內並無購股權獲授出、失效或被註銷。

董事會

報告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合同及關連交易中之權益

年內，本集團曾與《上市規則》所界定屬「關連」之人士訂立以下交易及安排：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A) 於2008年1月25日，王氏家族公司(附註1)中之物業管理公司與本集團簽訂協議，同意向本集團就本集團所佔用的位於中國的物業提供物業管理服務。

物業管理服務

供應服務方 (附註1)	使用服務方	合同日期	合同有效期	物業	合同金額 (人民幣)
(i) 廊坊艾力楓社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艾力楓社管理」)	廊坊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1.1.2008	3年	位於廊坊市的辦公大樓	1,400,000
(ii) 廊坊艾力楓社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艾力楓社服務」)	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1.1.2008	3年	位於廊坊市的辦公大樓	570,000
(iii) 艾力楓社服務	廊坊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1.4.2008	33個月	位於廊坊市的天然氣門站	420,000
(iv) 艾力楓社管理	新奧(中國)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1.10.2008	1.25年	位於廊坊市的辦公大樓	399,000
(v) 艾力楓社服務	新奧(中國)燃氣發展有限公司廊坊分公司	1.1.2009	6個月	位於廊坊市的辦公大樓	560,000
(vi) 艾力楓社服務	廊坊新奧燃氣設備有限公司	1.4.2008	2.75年	位於廊坊市的辦公大樓	248,000
(vii) 艾力楓社管理	新奧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1.1.2009	1年	位於廊坊市的辦公大樓	230,000
(viii) 艾力楓社服務	北京新奧華鼎貿易有限公司	1.1.2009	1年	位於廊坊市的辦公大樓	263,000
(ix) 艾力楓社服務	新奧能源貿易有限公司	1.1.2009	1年	位於廊坊市的辦公大樓	230,000
					4,320,000

(B) 於2008年1月25日，本集團與王氏家族公司簽訂協議，各自同意向對方出租若干分別由本集團及王氏家族公司擁有的物業。

物業租賃服務

供應服務方	使用服務方	合同日期	合同有效期	物業	合同金額 (人民幣)
(i) 廊坊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新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1)	1.1.2008	3年	位於廊坊市的 辦公大樓	1,475,000 (包括 管理費用 人民幣436,000元)
(ii) 新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1)	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1.1.2008	3年	位於廊坊市的 辦公大樓	2,596,000
					4,071,000

(C) 於2008年1月25日，本集團與王氏家族公司簽訂協議，王氏家族公司同意向本集團提供支援服務，包括但不限於僱員培訓、餐飲服務、資訊科技支援與維修以及法律及行政服務。

支援服務

供應服務方 (附註1)	使用服務方	合同日期	服務	合同金額 (人民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廊坊通程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 新奧集團艾力楓社酒店有限公司 • 廊坊市天然氣有限公司新奧加油加氣站 • 艾力楓社服務 • 廊坊新奧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 新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新奧博為有限公司 • 必拓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各附屬公司	200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運輸服務 • 酒店服務 • 汽車加油加氣站 • 餐飲服務 • 維修服務 • 文化服務 • 提供專家 • 共享服務 	22,071,000

董事會

報告

- (D) 於2008年1月25日，本集團與王氏家族公司簽訂協議，本集團同意購買由新能能源(連同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統稱「新能集團」)生產及／或出售之二甲醚。

購買二甲醚

賣方 (附註1)	買方	合同日期	產品	合同金額 (人民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新能(蚌埠)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張家港)能源有限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新奧能源貿易有限公司 淮安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蚌埠新奧清潔能源發展有限公司 	2008	二甲醚	12,263,000

- (E) 於2009年2月18日，本集團與王氏家族公司簽訂協議，王氏家族公司同意向本集團提供海洋運輸服務以運送能源，包括但不限於液化石油氣、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

海運服務

供應服務方 (附註1)	使用服務方	服務	合同金額 (人民幣)
(i) 新奧海洋運輸有限公司	新奧能源貿易有限公司	能源運輸	15,264,000
(ii) 新奧(大連)能源船運有限公司	新奧能源貿易有限公司	能源運輸	3,610,000
			18,874,000

根據《上市規則》14A.38條，董事會已聘用本公司核數師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進行若干協定程序。核數師已就該等程序向董事會報告其事實發現。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持續關連交易及核數師的報告，彼等認為並確認：

1. 上述交易由本集團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2. 上述交易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若欠缺足夠可供比較的交易以評定上述交易是否合乎正常商業條款，則有關條款亦不遜於本公司提供予獨立第三方或本公司獲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及
3. 上述交易乃按照限制該等交易的協議而訂立，條款公平合理並合乎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獲豁免關連交易

(A) 燃氣接駁服務

供應服務方	使用服務方 (附註1)	服務	合同金額 (人民幣)
(i) 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廊坊新奧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住宅及工商業用戶燃氣接駁	1,250,000
(ii) 蚌埠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蚌埠新奧置業有限公司	住宅用戶燃氣接駁	8,000
(iii) 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新奧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工業用戶燃氣接駁	4,261,000
			5,519,000

(B) 工程服務

供應服務方	使用服務方	服務	合同金額 (人民幣)
汕頭市澄海燃氣建設有限公司 (附註2)	汕頭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管道建設工程	1,860,000

(C) 提供借款

借款提供方	借款接受方	合同日期	合同有效期	合同金額 (人民幣)
湛江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湛江燃氣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2)	22.07.2008	—	979,000

董事會

報告

(D) 物業租賃服務

供應服務方 (附註2)	使用服務方	合同日期	合同有效期	物業	合同金額 (人民幣)
(i) 海寧市民泰煤氣有限責任公司	海寧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	—	位於海寧市的辦公大樓	76,000
(ii) 長沙市燃氣實業有限公司	長沙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1.1.2009	1年	位於長沙市的 辦公大樓、臨街店舖 及倉庫	1,276,000
(iii) 海寧市萬通燃氣有限責任公司	海寧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1.1.2008	—	位於海寧市的食堂及土地	114,000
(iv) 南安市貿工農投資經營 有限公司	南安市燃氣有限公司	1.2.2009	3年	位於南安市的辦公大樓	30,000
					1,496,000

(E) 土地租賃

出租方 (附註2)	承租方	合同日期	合同有效期	物業	合同金額 (人民幣)
(i) 中國石化集團石家莊 石油有限公司	石家莊新奧車用燃氣 有限公司	1.1.2009	1年	加氣站土地	1,080,000
(ii) 煙台市牟平區豐鑫燃料 有限公司	煙台牟平新奧天然氣 有限公司	1.1.2009	28年	加氣站土地	300,000
(iii) 蚌埠市城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蚌埠新奧燃氣發展 有限公司	1.1.2009	4年	加氣站土地	192,000
					1,572,000

(F) 運輸服務

供應服務方	使用服務方	服務	合同金額 (人民幣)
通遼市日新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 (附註2)	新奧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能源運輸	920,000

(G) 利息支付

利息支付方 (附註2)	利息接受方	交易	合同金額 (人民幣)
(i) 石家莊燃氣集團有限公司	石家莊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利息支付	133,000
(ii) 湛江燃氣集團有限公司	湛江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利息支付	417,000
			550,000

(H) 汽車購買

賣方	買方	交易	合同金額 (人民幣)
廊坊新奧通程駕駛員培訓學校 有限公司(附註1)	• 葫蘆島新奧燃氣發展 有限公司	購買汽車	30,000
	• 葫蘆島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30,000
	• 聊城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60,000
			120,000

(I) 材料採購

賣方 (附註1)	買方	交易	合同金額 (人民幣)
(i) 必拓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廊坊新奧燃氣設備有限公司	材料採購	11,000
(ii) 新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新奧(中國)燃氣投資有限公司	材料採購	25,000
			36,000

附註：

1. 王氏家族公司現為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王先生及／或其聯繫人(包括其配偶趙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所控制(於有關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有權行使或控制行使30%或超過30%投票權)，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2. 本公司其中一家或多家非全資附屬公司的小股東，於該等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有權行使或控制行使10%或超過10%投票權，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上述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並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除上述披露外，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存在其他由本公司、其最終控股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所訂立而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從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合約。

董事會

報告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發生的重大事項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2。

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

除「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一節所載購股權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3所披露有關購股權之詳情外，於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其他未行使的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類似權利。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來自本集團首五大供應商的購貨額少於本集團總購貨額的30%，而來自本集團首五大客戶的收入亦少於本集團總收入的30%。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均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規定，故本公司無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

董事資料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董事資料的變動如下：

1. 由2009年1月1日起，本公司執行董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鄭則鏗先生之年度薪金及津貼(包括在酬金內)由720,000港元調整為936,000港元。
2. 由2009年11月4日起，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廣田先生獲中油燃氣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3)委任為該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3. 由2010年1月11日起，本公司執行董事梁志偉先生辭去本公司戰略績效總監之職務。彼仍繼續出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4. 由2009年8月13日起，本公司執行董事翟曉勤女士辭去本公司督察委員會主席之職務。彼仍繼續出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購買、售出或贖回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售出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01年3月28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与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討論了審計、內部監控(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合規監控、風險管理功能，以及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經驗和相關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足夠)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廣田先生、嚴玉瑜女士及江仲球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2009年的未經審核中期賬目及經審核年度賬目。審核委員會於本財政年度內，舉行了5次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於2004年12月31日成立。於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由于建潮先生(執行董事)以及王廣田先生、嚴玉瑜女士及江仲球先生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薪酬委員會的職責包括審閱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及決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方案，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及補償。薪酬委員會於本財政年度內，舉行1次會議。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就董事會所知悉，本公司於年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該守則」)(守則條文E.1.2除外—董事會主席因預料之外的業務安排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09年5月26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改由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鄭則鏗先生出席)。遵守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50頁至73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條款標準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所列的標準。經與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所有董事確認彼等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列的標準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公眾持股

根據本公司所獲得的公眾資料並就董事所知悉，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公眾持股量不少於《上市規則》所規定的25%。

貸款協議對控股股東所加的特定責任

根據本公司簽訂之25,000,000美元貸款協議及其後作出的修訂，本公司控股股東王玉鎖先生需於貸款協議期間(自2004年5月18日起5年)維持彼所持有本公司權益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27%。本公司於2005年8月5日發行7年期債券，有關債券之條款及條件要求，本公司控股股東王玉鎖先生需於債券年內維持於本公司之控股權。有關貸款總額為200,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1,614,040,000元)。

競爭利益

年內，並無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或其各自之聯繫人於現時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有競爭的業務中擁有利益。

核數師

有關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王玉鎖

香港，2010年3月31日

企業管治

報告

本公司致力奉行優質的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著重有效的董事會、審慎的內部及風險監控、高透明度及清晰的披露，以及對股東問責。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管理層一直參照本地及國際標準持續檢討及提升企業管治常規的質素。董事會相信，通過董事會努力不懈提升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質素，已直接及間接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過去數年業務的強勁增長作出貢獻。本公司很榮幸能獲得獨立機構頒發包括以下的多個獎項，表彰本集團於業務及管理上的成就：

《亞洲貨幣》

- 2004、2005年「最佳管理公司(中國中型公司)」
- 2002、2003年「中國最佳小型公司」
- 2001、2003年「中國整體最佳管理公司」

《亞洲週刊》

- 2007年「全球華商1000排行榜」
- 2001、2002、2003、2004、2005、2006年「國際華商500強」
- 2003、2004、2005年「20家資產額增長率最高的華商企業」
- 2002、2003年「20家營業額增長率最高的華商企業」

《亞洲財經》

- 2005年「最佳小型公司」
- 2002年「最佳財務管理公司」
- 2001年「最佳首次公開招股小型公司」

《福布斯》

- 2001、2002、2003年「全球200家最佳小型公司」

《歐元週刊》

- 2005年「亞洲最佳高息債券發行」

《財資》

- 2009年「2009年度最具潛力的中國企業」

香港管理專業協會

- 2005年「最佳年報獎優異年報」
- 2009年「最佳年報獎優秀設計獎」

國際ARC年報比賽

- 2003、2006、2007年「整體年報榮譽獎」
- 2008年「整體年報金獎：燃氣分銷、運輸及傳送業」

Annual International Galaxy Awards

- 2008年「年報銀獎：能源業」
- 2009年「年報金獎：能源業」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第E.1.2條除外，有關原因已載於本報告內)。此外，本公司亦進一步遵守本報告所載《管治守則》的建議最佳常規。

本集團繼續有關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監控平台的建立和優化，用於：

1. 內部風險的鑑定、報告、評估及管理；
2. 知識管理及分享；
3. 內部審核系統，尤其是營運及財務審核，以及管理監控；及
4. 參照既定的最佳常規，使工作流程標準化。

於2007年，本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四家企業試點推行主動風險管理模式，設定獎懲機制，促使企業檢討工作流程中的風險，並實施控制。2008年，主動風險管理模式成功推廣應用至16家企業。於2009年，本集團建立了風險管理數據庫，全面開展風險監測工作，並將主動風險管理模式進一步推廣應用至另外14家企業。

本集團於2006年開始聘請國際商用機器全球服務(中國)有限公司(「IBM China」)實施企業資源規劃(ERP)及安裝商業方案軟體SAP。在SAP發展過程中，現有營運及財務系統中的監控環節已獲確認、改善及於SAP內落實，以確保有效的內部監控。SAP亦透過提供更準確及適時資訊，優化財務報告系統。

於2009年，本集團繼續強化SAP應用效能，以提高集團內業務運作的透明度和取得管理資訊的方便性。透過實施SAP，集團將能更進一步加強內部監控。

吾等將《管治守則》每條守則條文及本公司已採用的建議最佳常規及有關遵守詳情概述如下。

企業管治

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

A. 董事

A.1 董事會

守則原則

董事會應負有領導的責任，集體負責統管及監督發行人事務。董事應該客觀行事，所作決策須符合發行人利益。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 每年舉行至少四次董事會定期會議。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最少每季召開一次會議。於2009年，共召開了十次董事會會議（包括四次董事會定期會議）。董事於2009年出席董事會及轄下委員會會議的詳情如下： <p>董事會會議</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董事</th> <th>出席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王玉鎖先生</td> <td>4/10 (2/4)*</td> </tr> <tr> <td>陳加成先生 (已於2010年3月31日起辭任)</td> <td>6/10 (4/4)*</td> </tr> <tr> <td>趙金峰先生</td> <td>6/10 (3/4)*</td> </tr> <tr> <td>于建潮先生</td> <td>9/10 (4/4)*</td> </tr> <tr> <td>張葉生先生</td> <td>8/10 (4/4)*</td> </tr> <tr> <td>鄭則鏗先生</td> <td>10/10 (4/4)*</td> </tr> <tr> <td>梁志偉先生</td> <td>8/10 (4/4)*</td> </tr> <tr> <td>翟曉勤女士</td> <td>8/10 (4/4)*</td> </tr> <tr> <td>趙寶菊女士</td> <td>6/10 (4/4)*</td> </tr> <tr> <td>金永生先生</td> <td>8/10 (4/4)*</td> </tr> <tr> <td>王廣田先生</td> <td>8/10 (4/4)*</td> </tr> <tr> <td>嚴玉瑜女士</td> <td>9/10 (4/4)*</td> </tr> <tr> <td>江仲球先生</td> <td>10/10 (4/4)*</td> </tr> </tbody> </table> <p>* 董事會定期會議</p> <p>審核委員會會議</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委員會成員</th> <th>出席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江仲球先生</td> <td>5/5</td> </tr> <tr> <td>王廣田先生</td> <td>2/5</td> </tr> <tr> <td>嚴玉瑜女士</td> <td>5/5</td> </tr> </tbody> </table> <p>薪酬委員會會議</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委員會成員</th> <th>出席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于建潮先生</td> <td>1/1</td> </tr> <tr> <td>王廣田先生</td> <td>1/1</td> </tr> <tr> <td>嚴玉瑜女士</td> <td>1/1</td> </tr> <tr> <td>江仲球先生</td> <td>1/1</td> </tr> </tbody> </table>	董事	出席率	王玉鎖先生	4/10 (2/4)*	陳加成先生 (已於2010年3月31日起辭任)	6/10 (4/4)*	趙金峰先生	6/10 (3/4)*	于建潮先生	9/10 (4/4)*	張葉生先生	8/10 (4/4)*	鄭則鏗先生	10/10 (4/4)*	梁志偉先生	8/10 (4/4)*	翟曉勤女士	8/10 (4/4)*	趙寶菊女士	6/10 (4/4)*	金永生先生	8/10 (4/4)*	王廣田先生	8/10 (4/4)*	嚴玉瑜女士	9/10 (4/4)*	江仲球先生	10/10 (4/4)*	委員會成員	出席率	江仲球先生	5/5	王廣田先生	2/5	嚴玉瑜女士	5/5	委員會成員	出席率	于建潮先生	1/1	王廣田先生	1/1	嚴玉瑜女士	1/1	江仲球先生	1/1
董事	出席率																																															
王玉鎖先生	4/10 (2/4)*																																															
陳加成先生 (已於2010年3月31日起辭任)	6/10 (4/4)*																																															
趙金峰先生	6/10 (3/4)*																																															
于建潮先生	9/10 (4/4)*																																															
張葉生先生	8/10 (4/4)*																																															
鄭則鏗先生	10/10 (4/4)*																																															
梁志偉先生	8/10 (4/4)*																																															
翟曉勤女士	8/10 (4/4)*																																															
趙寶菊女士	6/10 (4/4)*																																															
金永生先生	8/10 (4/4)*																																															
王廣田先生	8/10 (4/4)*																																															
嚴玉瑜女士	9/10 (4/4)*																																															
江仲球先生	10/10 (4/4)*																																															
委員會成員	出席率																																															
江仲球先生	5/5																																															
王廣田先生	2/5																																															
嚴玉瑜女士	5/5																																															
委員會成員	出席率																																															
于建潮先生	1/1																																															
王廣田先生	1/1																																															
嚴玉瑜女士	1/1																																															
江仲球先生	1/1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A.1 董事會(續)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體董事皆有機會提出商討事項列入董事會定期會議議程。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有關董事會定期會議的議程發送予各董事前，諮詢各董事擬列入及彼等希望列入議程的商討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前應向全體董事發出至少14天通知，以確保彼等皆有機會騰空出席。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定期會議通知在會議召開前不少於14天發送予全體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可獲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和服務。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負責本集團的公司秘書事宜，包括董事會程序及確保企業管治常規獲得遵守。 此外，本公司延聘法律顧問及公司秘書服務公司提供法律意見及秘書服務予本公司。 全體董事皆可獲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和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秘書應備存會議紀錄以供查閱。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所有董事會及轄下委員會會議紀錄由公司秘書保存，可供各董事於香港查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會議紀錄初稿及最後定稿均應在合理時段內發送予全體董事以供其表達意見及紀錄之用。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會議紀錄初稿由公司秘書負責編寫，將分發予全體董事以供其審閱及表達意見，董事會會議紀錄最後定稿將於有關董事會會議後在切實可行時間內盡快發送予全體董事以供紀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應有已商定的程序，讓董事諮詢獨立專業意見，所需費用由公司承擔。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已採納書面程序，讓董事諮詢獨立專業意見，所需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A.1 董事會(續)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如有主要股東或董事(或其聯繫人)在商討事項中存有董事會認為是重大的利益衝突，應召開董事會會議。於上述事項有利益關係的董事須放棄投票，並且不得計算在法定人數之內。在交易中本身及其聯繫人均沒有重大利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應該出席有關的董事會會議。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訂明，除組織章程細則所載若干例外情況外，倘若董事於任何合約或安排或任何其他建議存有重大利益，則彼於有關的任何董事會決議案，均無權投票，亦不得計算在有關法定人數之內，或倘若彼投票，其投票亦不獲計算(彼亦不得計算在有關決議之法定人數之內)。 董事會的慣例是以召開會議，決定主要股東或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存有重大利益關係的事宜，並要求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
建議最佳常規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就董事可能面對的法律行動作出保險安排。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已購買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投保範圍包括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職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應採納大致相同的原則及程序。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目前董事會轄下設有兩個委員會，分別是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所有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大致採納上文A.1一節所述適用於董事會的相同原則及程序。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A.2 主席及行政總裁

守則原則

發行人的董事會的經營管理和業務的日常管理應有明確劃分，並分別由不同的人員承擔，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及職責應有區分及清楚界定，並具文列載。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主席(「主席」)及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及職責有清楚區分，並具文訂明。 主席王玉鎖先生負責監管集團整體方向及策略計劃。此外，主席在促使全體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事務及建立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方面扮演重要角色。 首席執行官陳加成先生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執行董事會的策略及決定，以及管理本集團日常的營運。 除於王玉鎖先生及／或其家族控制及擁有之若干公司出任董事或首席執行官外，陳加成先生與王玉鎖先生並無其他關係。 根據本公司於2010年3月31日發表的公告所披露，陳加成先生已辭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的職務，由該日起生效。彼亦已辭任本集團其他成員企業及所有其他由王玉鎖先生及／或其家族控制及擁有之公司之董事或首席執行官職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席應確保全體董事均適當知悉董事會會議上所提及事項。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目前，主席負責向全體董事提供董事會會議所提及事項所需資訊，不論經由主席本人或管理層其他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席應確保董事獲得充分的資訊。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已經建立有關提供及獲取資訊的程序(見下文A.6一節)。其次，主席(不論經由主席本人或管理層其他成員)會應要求向全體董事提供彼等履行任務所必需的資訊。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A.2 主席及行政總裁(續)

建議最佳常規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建議主席應履行的角色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確保設立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 鼓勵董事全力積極投入董事會事務。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席擔任重要的角色，確保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鼓勵董事主動參與和作出建設性貢獻，及維持董事之間建設性的關係。 董事會採取以下有關企業管治常規的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訂立有關下列事項的指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角色及職責； 董事諮詢獨立專業意見的程序，所需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責的區分；及 本集團董事及有關員工買賣本公司證券；及 本公司為董事及管理層人員安排不同主題的培訓計劃及講座，其中包括公司管理及策略、企業管治，及領導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促進非執行董事對董事會作出有效貢獻及確保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之間維持建設性的關係。 確保與股東保持有效溝通，以及確保股東意見可傳達到整個董事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任何董事均可隨時就本公司業務向公司秘書表達意見，並可隨時要求召開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自2002年已設立投資者關係部。任何股東均可透過電郵、郵遞、電話或會議等方式與本公司溝通。股東的意見將轉達董事會，按其重要性進行討論。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A.3 董事會組成

守則原則

董事會應根據發行人業務而具備符合所需的適當技巧及經驗。董事會中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亦應取得平衡，以確保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會目前由七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於2009年12月31日，董事會成員如下：

王玉鎖先生	(主席及執行董事)
陳加成先生	(首席執行官及執行董事)(於2010年3月31日起辭任)
趙金峰先生	(執行董事)
于建潮先生	(執行董事)
張葉生先生	(執行董事)(於2010年3月31日起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
鄭則鏗先生	(執行董事)
梁志偉先生	(執行董事)
翟曉勤女士	(執行董事)
趙寶菊女士	(非執行董事)
金永生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廣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嚴玉瑜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仲球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於董事會成員的資歷、經驗、專長及關係(如有)，請參閱年報第32至35頁的董事履歷。董事會相信現時董事會內已具備均衡的技能和經驗，符合本公司業務所需。

角色及職能

董事會負責制訂業務發展策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以及編製及批准財務報表。關於管理層於本集團行政及管理職能所獲授權，董事會發出清楚指引。董事會定期審閱有關安排及可不時作出適當調整，以確保董事會的決定能有效執行。

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

1. 檢討本集團表現及制訂本集團業務策略；
2. 審閱及批准本集團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全年業績及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
3. 考慮及批准因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新股；
4. 審閱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是否有效；
5. 審閱發行及回購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及
6. 審閱本集團的關連交易。

企業管治 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A.3 董事會組成(續)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發行人所有載有董事姓名的企業通訊中註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身份。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所有載有董事姓名的企業通訊(包括年報、公告、致股東通函、股東大會通告及本公司網站www.xinaogas.com)中均有披露全體董事的名字及職位(包括主席、首席執行官、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建議最佳常規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網站提供最新的董事會成員名單，並註明彼等的角色、職能及(如適用)彼等是否獨立非執行董事。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的履歷載於本公司網站www.xinaogas.com，包括彼等的職位、角色及職責，並不時更新。

A.4 委任、重選及罷免

守則原則

委任新董事加入董事會應有正式、經審慎考慮及具透明度的程序。所有董事應定期重選。

目前，本公司董事會轄下並無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集體承擔物色及挑選合資格人士成為董事會成員的責任。如董事會認為有需要或適宜委任一名新董事會成員(不論是填補臨時空缺或其他原因)，每名董事會成員均可提名合適的人士作為董事會成員的候選人，讓董事會抉擇。

在挑選合適的候選人成為董事會成員時，董事會將考慮多方面的條件，如該候選人的教育水平、資歷、經驗、技術及可作出的貢獻。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目前，所有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為三年，並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輪流退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名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訂明，每名董事至少每三年須輪流退任一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所有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須於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選舉。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指明，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須於緊接受委任後的下個股東大會經過重新選舉。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A.4 委任、重選及罷免(續)

建議最佳常規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繼續委任在任已超過九年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須(i)由股東另行批准；及(ii)向股東發出說明函件，提供資料說明彼仍屬獨立人士。 向股東提供有關說明擬委任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的資料。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目前，除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的王廣田先生外，概無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公司在任超過九年。本公司擬繼續委任王廣田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遵守此項建議最佳常規，本公司將於上述會議上以獨立決議案形式尋求股東批准，並於隨該會議通告寄發予股東之通函內載列董事會認為王廣田先生仍屬獨立人士及應獲連任之理由。 本公司現時的慣例是，每名獲提名董事將於股東大會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議通過方可膺選委任或連任。 當董事須於股東大會接受選舉或重選，本公司將刊發通函，當中披露有關該董事的詳細履歷、權益及獨立性(如適用)。

A.5 董事的責任

守則原則

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須不時瞭解其作為發行人董事的職責，以及發行人的經營方式、業務活動及發展。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名新獲委任的董事均應獲得全面、正式的就任須知，以確保彼對發行人的業務，以及彼在監管規定以及發行人的業務及管治政策下的職責均有適當的理解。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將向新獲委任董事提供有關董事根據開曼群島法例、香港法例及《上市規則》的職務及責任的資料備忘錄，以協助彼理解其責任。 董事會亦將安排本公司的法律顧問與新獲委任董事開會，本公司的法律顧問將在會上向該名董事解釋彼根據相關法律和法規所須承擔的責任。 此外，本公司將提供相關資料，以確保新獲委任董事適當理解本公司的業務及管治政策。新獲委任董事並獲得機會提出問題及意見。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A.5 董事的責任(續)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非執行董事的職能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董事會會議上提供獨立的意見。 在出現潛在利益衝突時發揮牽頭引導作用。 應邀加入委員會。 仔細評審發行人的表現。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非執行董事就應納入董事會會議的討論事項被諮詢，並獲得機會在董事會會議上提出問題及意見。 獨立非執行董事會就本集團每項須獲得獨立股東批准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給予獨立意見。 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兩個委員會均肩負監管本公司的職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須確保彼等能付出足夠時間及精神以處理發行人的事務。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目前的出席率整體令人滿意。請參閱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的董事出席紀錄(見第A.1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必須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履行彼等有關於證券交易的責任。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已採用《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每名董事被特別要求每年最少兩次向本公司確認彼已遵守《標準守則》，並無任何董事不遵守有關規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應就有關僱員買賣發行人證券事宜設定書面指引，指引內容應該不比《標準守則》寬鬆。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已就有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事宜，設定不比《標準守則》寬鬆的書面指引。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A.5 董事的責任(續)

建議最佳常規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須參加持續專業發展計劃。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2009年，本公司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舉辦9項內部培訓課程，覆蓋不同主題，包括：管理能力提升、戰略執行力、績效管理能力、財務專業知識、董事職責及其履行技巧等等。整體而言，出席率令人滿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須於獲委任時(及於其後定期)向發行人披露彼在其他組織擔任的職務及其他重大承擔。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關董事的詳情，包括彼在其他組織擔任的職務及其他重大承擔的詳情須由公司秘書存檔，並最少每年更新一次。各董事的履歷不時更新，並在刊印於本公司的年報及通函前由有關董事確認。 執行董事如有意接受其他公司或團體的董事職務或任命，在接受前需要諮詢董事會並取得批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非執行董事須確保彼等定期出席及積極參與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回顧的年度內，整體而言，非執行董事已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如獲邀請)(見第A.1節)及股東大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非執行董事須透過給予獨立、有建設性及有根據的意見，對發行人制定策略及政策作出正面貢獻。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回顧的年度內，非執行董事所履行的職責令人滿意。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A.6 資料提供及使用

守則原則

董事應獲適時提供適當的資料，其形式及素質須使董事能夠在掌握有關資料的情況下作出決定，並能履行其作為發行人董事的職責及責任。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定期會議的議程及文件應至少在舉行該董事會會議日期的三天前全部送交全體董事。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現時董事會定期會議的議程及文件至少在舉行該董事會會議日期的三天前全部送交全體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名董事應有自行接觸高級管理人員的獨立途徑。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高級管理人員不時或在董事要求時與董事進行會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有權查閱董事會文件及有關資料，以及發行人必須採取步驟以盡快對董事提出的問題作出迅速及全面的回應。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關董事會會議的文件將交予各董事傳閱，彼可要求索取進一步資料。董事會會議紀錄的初稿會被分發予全體董事以供審閱及批改，直至定稿為止。董事會會議紀錄將於會議後送交全體董事以作記錄。 所有董事會及轄下委員會會議紀錄及文件可供董事或轄下委員會成員查閱。 每名董事均有機會於董事會會議上提出問題或意見，有關提問將於會議上或在會議後儘快獲回答，意見會記錄在案，並於討論後採取相關行動(如適合)。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B.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B.1 薪酬及披露的水平及組成

守則原則

發行人應設有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有關執行董事酬金的政策及釐訂全體董事的薪酬待遇。任何董事不得參與訂定本身的薪金。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2004年12月31日成立，委員會目前由以下成員組成：

于建潮先生	(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王廣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嚴玉瑜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仲球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以下職務：

1. 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建立正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此等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2. 獲授權釐訂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特定薪酬待遇；
3. 透過參照董事會不時通過的企業目標，檢討及批准按表現而釐定的薪酬；
4.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支付與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有關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如非按合約條款釐定，該等賠償亦須公平而不會過多；
5. 檢討及批准董事因行為失當而遭解僱或罷免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若未能按合約條款釐定，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
6. 向董事會建議非執行董事的薪酬；
7.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自行釐訂薪酬；
8. 就彼等對執行董事的建議薪酬諮詢主席及／或首席執行官，如彼等認為有需要，亦可取得專業意見；及
9. 向董事會報告。

在回顧的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召開了一次會議，以審閱授予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薪酬委員會成員的出席紀錄載於上文第A.1節。

企業管治

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B.1 薪酬及披露的水平及組成(續)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宜設立薪酬委員會，並具有特定書面職權範圍(包括《上市規則》附錄14第B.1.3段所載最低限度特定職責)，並須應要求提供有關資料。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已設立薪酬委員會，其書面訂明之職權範圍已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第B.1.3段所載要求。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載於本公司網站，並可應要求提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薪酬委員會應就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諮詢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如有需要，亦可索取專業意見。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訂明委員會成員應就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諮詢主席及／或首席執行官。 薪酬委員會就董事會薪酬作建議之前會先諮詢主席及／或首席執行官，並於有需要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薪酬委員會應可獲供給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訂明委員會成員可於有需要時尋求外界法律及獨立專業意見，所需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此外，董事會與高級管理人員亦為薪酬委員會提供全面支援。
建議最佳常規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凡董事會通過的薪酬為薪酬委員會先前議決不予通過者，董事會須在下一份年報中披露其通過該項決議的原因。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並無通過任何薪酬委員會先前議決不予通過之薪酬。如將來有此情況發生，董事會將於下一份年報中披露原因。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C. 問責及核數

C.1 財務匯報

守則原則

董事會應對公司表現、情況及前景作出平衡、清晰及明白的評核。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管理層應向董事會就財務及其他資料提供解釋，讓董事會作出有根據的評審。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定期獲得本集團的一般財務資料及解釋(如適用)。此外，管理層亦會定期與董事開會，呈報業績及就預算與實際業績的差異作討論(如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應承認彼等有編製賬目的責任，以及核數師亦應在核數師報告中就其申報責任作出聲明。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關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責任聲明列載於中期及年度報告內。 核數師申報責任的聲明列載於核數師報告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有責任於年度／中期報告、涉及股價敏感資料的公告及監管規定下須予披露的其他財務資料／報告中作出平衡、清晰及明白的評核。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共同負責於年度／中期報告、涉及股價敏感資料的公告及法例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財務資料／報告作出清晰及明白的評核。此外，董事會亦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財務報表完整性及財務申報程序。 本公司年報獲獨立機構頒發「年報金獎：能源業」。

C.2 內部監控

守則原則

董事會應確保發行人的內部監控系統妥善而且有效，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及發行人的資產。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應最少每年檢討一次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已檢討2009年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是否有效，該檢討涵蓋所有重要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每年進行檢討時，應特別考慮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又是否充足。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已在其年度檢討中，檢討本集團於本回顧年度內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C.2 內部監控(續)

建議最佳常規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作為《企業管治報告》的部分內容，發行人應以敘述形式披露其如何在報告期內遵守有關內部監控的守則條文。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負責，並負責檢討該系統的有效性。 董事會亦會考慮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本集團已實施企業資源規劃(ERP)及安裝軟體SAP以持續確認、檢討及改善營運及財務系統中的監控環節。SAP亦透過提供更準確及適時資訊，優化財務申報系統。 本公司與神州數碼公司合作實施IBM的工作流管理軟件，實現業務環節信息共享及權限設置，達到相互牽制等內部控制的要求。同時，在集團的成員企業中大力推廣實施主動風險管理模式，促使各企業主動識別及評估風險，實現有效的控制。 本集團已設立具文程序，並設立評估系統，評估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 已成立一個專責檢查的小組，參照既定程序及評估系統執行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工作。 本公司針對每家附屬公司的資源及客戶狀態，為每家附屬公司設立平衡計分卡，每月跟蹤主要業務量及財務指標的完成情況，並跟蹤對其盈利能力有重大影響的經營措施的進展情況，發現問題時及時出具新的經營政策。 風險管理小組對企業經營風險進行評估，對重點風險制訂風險處置預案。 將呈交本集團每家附屬公司的報告以供考慮。 專責小組將監督評估成績較低的附屬公司，並向該等附屬公司建議改善措施。 於回顧的年度內，若干內部監控弱點經確認並予以修正。有關本集團內部監控事項並無任何重大問題。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C.3 審核委員會

守則原則

董事會應就如何應用財務匯報及內部監控原則及如何與公司核數師維持適當的關係作出正規及具透明度的安排。所成立的審核委員會應具有清晰的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2001年3月28日成立，目前由以下成員組成：

江仲球先生CPA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
王廣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嚴玉瑜女士CF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以下職務：

1. 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
2.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
3. 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及
4.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及本公司年度報告及賬目、中期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上述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

審核委員會於回顧的年度內共召開五次會議，通過對其職權範圍書的修訂、省覽本集團中期及年度業績，並與核數師討論任何會計政策轉變的影響、年度審核及中期審閱的工作範疇、提供非核數服務及核數師的酬金。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出席紀錄載於上文A.1一節。

核數師酬金

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向本集團提供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及與該等服務有關的已付及應付酬金列載如下：

服務	金額約數
2009年度核數服務	
• 已付核數費用—中期審閱	人民幣812,000元
• 應付核數費用—年度審核 (有待與核數師最後商定)	人民幣3,844,000元
2009年度非核數服務	
• 向本集團提供成本管理服務及其他雜項服務的費用	人民幣3,000,000元

審核委員會認為核數師對本集團所提供的上述非核數服務並無影響核數師的獨立性。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C.3 審核委員會(續)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會議紀錄應由正式委任的秘書保存，並應在合理時間內送交委員會全體成員。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核委員會會議紀錄及文件由公司秘書保存。審核委員會會議紀錄初稿送交全體委員會成員以供審閱及修改，而其最後定稿會送交委員會全體成員以作記錄，有關文件均於相關審核委員會會議後切實可行期間內儘快送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現任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不得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核委員會的成員皆非本集團外聘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應最少包括《上市規則》附錄14第C.3.3段所載的特定職責，並須應要求提供。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第C.3.3段所載的要求。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將不時更新，以載入《上市規則》附錄14的任何相關修訂(如有)，該職權範圍已載於本公司網站，並可應要求提供，內載有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責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凡董事會不同意審核委員會對甄選、委任、辭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事宜的意見，發行人應在《企業管治報告》中列載審核委員會的建議，以及董事會所持的意見。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並無不同意審核委員會對甄選、委任、辭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事宜的意見。倘雙方意見不一，董事會將在《企業管治報告》中列載有關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核委員會應獲供給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根據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成員可於有需要時尋求外界法律或其他獨立專業意見，所需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此外，董事會與高級管理人員將為審核委員會提供全面支援。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D. 董事會權力的轉授

D.1 管理功能

守則原則

發行人應有一個正式的計劃，列載要特別留待董事會作決定的事項。董事會應明確指示管理層哪些事項在代表發行人作出決定前，須由董事會批准。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必須就管理層的權力給予清晰的指引，包括在何種情況下管理層應事前取得董事會批准。 應將保留予董事會的職能及轉授予管理層的職能分別確定下來。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已就董事會與高級管理人員的責任以書面作出清楚劃分。概括而言，董事會負責為本集團制訂策略及指引，訂立目標及業務發展計劃，監察高級管理人員表現，以及確保良好的企業管治。高級管理人員由首席執行官領導，負責執行董事會制訂的策略及計劃，並定期向董事會匯報，確保策略及計劃能正確地執行。

建議最佳常規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應披露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職責分工，以協助受企業決策影響者更瞭解董事會與管理層各自應如何對發行人負責。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有具文內部指引，列載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人員之間的職責分工。此外，董事會已透過不同渠道(包括內部通告及與管理人員及員工的會議)向董事、管理人員及其他員工作出有關披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應有正式的董事委任書，訂明有關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讓董事清楚瞭解權力轉授安排。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的慣例是(i) 與每名執行董事訂立書面服務合約，訂明該名董事獲委任的權利、義務、職責、責任，以及其他條款及條件；及(ii) 與每名非執行董事訂立委任書，確認其委任條款。 該等服務合約及委任書到期後，除非其中一方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否則將會按照原本的條款及條件於其後持續生效。 本公司將不會再另行訂立新的服務合約及委任書以更新現有服務合約及委任書的期限。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D.2 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

守則原則

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成立時應具文訂立特定的職權範圍，清楚列載委員會權力及職責。

目前，董事會已經成立以下委員會，並已訂定明確職權範圍：

1. 審核委員會；及
2. 薪酬委員會。

有關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的其他詳情已分別載於下文B.1及C.3兩節。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清楚訂明的職權範圍，讓委員會能適當地履行其職能。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司目前設有兩個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委員會均具有明確的書面職權範圍，訂明該委員會獲授權力及職責詳情。 • 上述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載於本公司網站，並可應要求提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職權範圍應規定該等委員會要向董事會匯報其決定。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各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均有條文規定該委員會須向董事會匯報彼等所作的任何決定。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E. 與股東的溝通

E.1 有效的溝通

守則原則

董事會應盡力與股東持續保持對話，尤其是藉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他全體股東大會與股東溝通及鼓勵他們的參與。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會議主席應就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個別提出決議案。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現時，股東大會上均就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個別提出決議案。例如，選舉或重選每名董事的提名將分別獨立提呈決議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安排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如適用)的主席，或在該等委員會的主席缺席時由另一名委員出席，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提問。 	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舉行了一個股東週年大會。 於2009年，主席因公幹未克出席上述股東週年大會，並改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鄭則鏗先生出席。 於2009年，審核委員會主席及一名委員(彼等同時為薪酬委員會之委員)出席了股東週年大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轄下獨立委員會(如有)的主席亦應在任何批准關連交易或任何其他須經獨立股東批准的交易的股東大會上回應問題。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於2009年並無舉行任何股東大會以批准需要獨立股東批准的持續關連交易或任何其他交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知應於大會舉行前至少足20個營業日向股東發送，而就所有其他股東大會而言，則須於大會舉行前至少足10個營業日發送通知。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召開2009年股東週年大會的通知於2009年4月16日發送予股東，而大會舉行日期為2009年5月26日，即大會舉行前足26個營業日向股東發送通知。 本公司於2009年並無舉行其他股東大會。

企業管治

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E.2 以投票方式表決

守則原則

發行人應確保股東熟悉以投票方式表決的詳細程序。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大會主席應在會議開始時充分解釋以投票方式表決的詳細程序，並回答股東有關以投票方式表決的任何提問。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回顧年度內所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大會主席已在會議開始時解釋以投票方式表決的詳細程序。概無任何股東於大會上就以投票方式表決提問。

其他企業管治資料

I. 股東權利

本公司致力確保股東權益。就此，本公司透過多個途徑與股東保持溝通，包括股東週年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如有)、年報、股東大會通知、致股東通函、公告、新聞稿及其他在本公司網站刊登的企業通訊。

登記股東以郵遞方式收取股東會議通知。任何登記股東均有權出席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惟其股份必須已繳足並已登記於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內。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的財政年度，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10年6月30日召開，現時並預期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將於2010年8月公佈。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通知將於會議舉行前至少足20個營業日寄發予股東。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72條，本公司之任何兩名或以上股東，或任何一位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股東，通過向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辦事處遞交書面請求，列明會議目的並由請求者簽署，即可召開股東大會，惟該等股東在遞交該書面請求當日須持有不少於十分之一的本公司已繳足股本，該等股本需附有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的投票權。

倘若董事會在該書面請求遞交日期起計21天內未有進行召開該大會，則該等請求者，或其中任何持有超過彼等合共投票權50%的請求者，可按由董事會所召開大會的同樣方式或最接近方式自行召開大會，惟不可遲於該書面請求遞交日期起計三個月，而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致使該等請求者產生的一切合理開支須由本公司償付請求者。

股東可透過以下「投資者關係」一節所列的聯絡方法向本公司查詢及提出意見。

其他企業管治資料(續)

II.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機構及其他投資者之間的溝通，實為加強本集團透明度，以及收集此等投資者意見及回應的重要途徑。本集團已成立投資者關係部門，專責投資者關係事務。於回顧年度，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曾參與10個國際投資者會議，以及2次國際路演，所到地區包括香港、日本、新加坡、歐洲及美國，就本集團最新的業績、前景及發展策略與現有股東及投資者進行溝通。此外，本公司亦透過記者招待會、向媒體發放及於本公司網站刊登的新聞稿，以及回應媒體的查詢，以維持媒體溝通。

股東、投資者及媒體均可透過以下聯絡方法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熱線電話：	(852) 2528 5666
傳真：	(852) 2865 7204
郵遞：	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 1座31樓3101-03室 致鄭則鏗先生
電郵：	xinao@xinaogas.com

獨立

核數師報告

致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75至158頁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2009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合併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合併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的報告僅為股東(作為一個團體)而編製，並不為其他任何目的。我們並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接受任何責任。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合併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2009年12月31日的事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貴集團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0年3月31日

合併全面

收益表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	8,412,880	8,265,508
銷售成本		(5,874,980)	(6,018,967)
毛利		2,537,900	2,246,541
其他收入	8	104,586	213,882
銷售開支		(159,025)	(130,723)
行政開支		(857,047)	(1,040,571)
其他收益及虧損	9	(132,642)	22,41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5,066	7,347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210,719	192,828
融資成本	10	(328,449)	(381,044)
除稅前溢利	11	1,381,108	1,130,679
稅項	13	(304,459)	(259,955)
年度溢利		1,076,649	870,724
其他全面收益：			
物業重估收益		37,914	5,492
有關其他全面收益之所得稅		(8,964)	(692)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28,950	4,800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105,599	875,524
下列人士應佔年度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800,634	630,705
少數股東權益		276,015	240,019
		1,076,649	870,724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827,123	634,830
少數股東權益		278,476	240,694
		1,105,599	875,524
	附註	2009年	2008年
每股盈利	15		
— 基本		77.5分	62.5分
— 攤薄		77.2分	61.4分

合併

財務狀況表

於2009年12月31日

	附註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9,092,059	7,855,387
預繳租賃付款	17	528,909	472,228
投資物業	18	72,625	63,005
商譽	19	171,862	168,926
無形資產	20	449,773	464,71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1	323,880	292,483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22	1,015,641	757,62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3	14,056	13,956
應收貸款	24	9,000	12,000
其他應收款項	27	30,581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9	71,795	—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25	26,644	20,000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30	34,582	—
遞延稅項資產	42	33,678	—
投資於附屬公司之已付按金		62,200	96,228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以及經營權之 已付按金		10,010	3,800
受限制銀行存款	31	2,200	—
		11,949,495	10,220,345
流動資產			
存貨	26	286,046	254,060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7	1,208,275	1,431,087
預繳租賃付款	17	11,105	9,354
應收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28	241,415	495,318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9	4,301	17,630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25	155,041	207,350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30	16,684	57,022
受限制銀行存款	31	118,270	79,817
現金及現金等值	32	2,712,661	1,725,358
		4,753,798	4,276,996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33	—	76,977
		4,753,798	4,353,973
流動負債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34	2,771,574	2,752,280
應付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28	564,898	465,606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9	76,405	46,502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25	327,826	102,884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35	21,261	35,507
應付稅項		97,906	75,932
銀行及其他貸款—一年內到期	36	675,796	1,239,450
短期債券	37	808,699	630,043
財務擔保責任	38	3,383	4,384
遞延收入—流動部分	39	16,290	692
		5,364,038	5,353,280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相關之負債	33	—	75,000
		5,364,038	5,428,280
流動負債淨值		(610,240)	(1,074,30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339,255	9,146,038

	附註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0	109,879	106,318
儲備		5,051,946	4,149,253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5,161,825	4,255,571
少數股東權益		1,316,432	1,185,869
總權益		6,478,257	5,441,440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一年後到期	36	3,048,805	2,186,720
擔保票據	41	1,351,209	1,346,927
遞延稅項負債	42	180,859	150,873
遞延收入－非流動部分	39	280,125	20,078
		4,860,998	3,704,598
		11,339,255	9,146,038

第75至第158頁之合併財務報表於2010年3月31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行，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王玉鎖
董事

于建潮
董事

合併

權益變動表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累計溢利	總計	少數	
	股本	股份溢價	特殊儲備	購股權儲備	法定盈餘 儲備基金	物業 重估儲備	專職 安全基金			股東權益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附註4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d)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08年1月1日	106,318	1,893,039	(18,374)	53,878	157,891	24,688	—	1,518,107	3,735,547	925,111	4,660,658
年度溢利	—	—	—	—	—	—	—	630,705	630,705	240,019	870,724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	4,125	—	—	4,125	675	4,800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4,125	—	630,705	634,830	240,694	875,524
確認以股權支付以股份為											
基礎之付款(附註43)	—	—	—	4,330	—	—	—	—	4,330	—	4,330
收購業務(附註44(b))	—	—	—	—	—	—	—	—	—	20,257	20,257
少數股東之資本注資	—	—	—	—	—	—	—	—	—	129,307	129,307
視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附註c)	—	—	—	—	—	—	—	—	—	(1,294)	(1,294)
股息分派	—	—	—	—	—	—	—	(119,136)	(119,136)	—	(119,136)
已付少數股東股息	—	—	—	—	—	—	—	—	—	(128,206)	(128,206)
轉撥至法定儲備基金	—	—	—	—	68,797	—	—	(68,797)	—	—	—
於2008年12月31日	106,318	1,893,039	(18,374)	58,208	226,688	28,813	—	1,960,879	4,255,571	1,185,869	5,441,440

	歸屬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40)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特殊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物業	專職	累計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少數 股東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儲備基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安全基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d)				
年度溢利	-	-	-	-	-	-	-	800,634	800,634	276,015	1,076,649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	26,489	-	-	26,489	2,461	28,950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6,489	-	800,634	827,123	278,476	1,105,599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附註43)	3,561	291,422	-	(58,208)	-	-	-	-	236,775	-	236,77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45)	-	-	-	-	-	-	-	-	-	(1,581)	(1,581)
收購業務(附註44(a))	-	-	-	-	-	-	-	-	-	2,107	2,107
少數股東之資本注資	-	-	-	-	-	-	-	-	-	3,248	3,248
股息分派	-	-	-	-	-	-	-	(157,644)	(157,644)	-	(157,644)
已付少數股東股息	-	-	-	-	-	-	-	-	-	(151,687)	(151,687)
轉撥至法定儲備基金	-	-	-	-	80,752	-	-	(80,752)	-	-	-
轉撥至專職安全基金	-	-	-	-	-	-	14,176	(14,176)	-	-	-
於2009年12月31日	109,879	2,184,461	(18,374)	-	307,440	55,302	14,176	2,508,941	5,161,825	1,316,432	6,478,257

附註：

- 金額指於就本公司於2001年首次公開發售而進行集團重組時所收購附屬公司之繳足資本及就收購發行之本公司股份面值間之差額人民幣1,167,000元，以及於2007年一間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應佔相關資產負債之公平價值與賬面值之差額人民幣19,541,000元。本公司附屬公司所收購20%額外權益應佔淨資產之公平價值與賬面值間之差額約為人民幣19,541,000元，於特殊儲備內確認。
- 除中外合資企業外，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相關法例及規例，任何根據中國公司法成立之實體均須將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之年度溢利之10%分撥至法定盈餘儲備，直至儲備結餘達到該實體註冊資本的50%。所分撥之儲備僅可用作填補虧損或增加該實體之註冊資本，而不得用作分派。分撥至根據中國公司法成立之本公司附屬公司法定盈餘儲備之年度溢利為人民幣80,752,000元(2008年：人民幣68,797,000元)。
-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60%權益之附屬公司石家莊新奧燃氣有限公司出售其於其附屬公司石家莊新奧車用燃氣有限公司持有之65%股權予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於該交易完成後，本集團於石家莊新奧車用燃氣有限公司持有之實際權益由39%增加至65%，且視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之收益人民幣1,294,000元於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合併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 根據相關中國法規，本集團須將從輸送燃氣或其他危險化學品所產生的收入的1.5%撥入專職基金。基金將用作安裝、維修及保養安全設施。

合併

現金流量表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1,381,108	1,130,679
就以下各項作調整：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5,066)	(7,347)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210,719)	(192,828)
視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之收益		—	(1,29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折讓	44(b)(ii)	—	(663)
擔保票據匯率收益		(1,280)	(94,00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減值		—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2,80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6,102	(10,880)
出售預繳租賃付款收益		(10,752)	(5,64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虧損	45	1,571	—
取消註冊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		7,967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收益		(5,023)	—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之(增加)減少		(9,620)	13,022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	4,330
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絀(盈餘)		9,344	(9,64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57,468	276,356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57,106	(14,934)
其他應收款撤減		54,258	—
墊付少數權益股東的免息款項的公平值調整		7,350	—
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調整		1,538	—
無形資產之攤銷		22,939	27,543
預繳租賃付款撥回		10,293	8,966
財務擔保收入		(1,001)	(1,696)
利息收入		(20,759)	(30,265)
利息費用		328,449	381,044
轉撥至損益之遞延收入		(11,104)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1,982,970	1,472,758
存貨增加		(30,857)	(6,458)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33,398	(258,900)
應收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減少(增加)		253,903	(159,408)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5,974)	168,955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增加		(818)	(69,631)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增加		(4,208)	(13,749)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16,386	356,455
應付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增加		99,292	159,962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增加		48,156	72,650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1,959	(69,909)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14,527)	5,728
已收遞延收入		286,749	20,770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		2,766,429	1,679,223
已收利息		20,759	30,265
已付利息		(285,222)	(271,867)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295,141)	(185,704)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206,825	1,251,917

	附註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已收共同控制實體股息		80,936	82,458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4,415	1,98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541,353)	(1,186,068)
收購經營權之已付按金		(3,328)	(1,000)
收購預繳租賃付款之已付按金		(4,682)	(2,800)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已收所得款項／已收按金	33	7,000	75,000
預繳租賃付款增加		(85,483)	(65,249)
收購業務	44	(21,553)	(36,78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45	775	—
投資於附屬公司之已付按金		(3,200)	(72,095)
退回投資於附屬公司之已付按金		13,019	—
於共同控制實體投資		(131,579)	(150,886)
於聯營公司投資		(22,500)	(18,000)
收購無形資產		(8,000)	(2,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8,996	41,016
出售預繳租賃付款所得款項		27,510	26,865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		(40,653)	(79,817)
應收貸款減少(增加)		3,000	(15,000)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686,680)	(1,402,383)
融資活動			
擔保票據之已付利息		(100,874)	(103,478)
行使購股權已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36,775	—
發行短期債券所得款項		800,000	600,000
償還短期債券		(600,000)	(400,000)
少數股東注資		3,248	129,307
已付少數股東股息		(151,687)	(128,206)
已付股東股息		(157,644)	(119,136)
收購業務之遞延代價		(94,553)	—
新增銀行貸款		3,598,680	1,677,408
償還銀行貸款		(3,300,249)	(1,473,530)
預(付)收聯營公司款項淨額		39,206	—
預(付)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淨額		191,361	—
預(付)收關連公司款項淨額		2,895	—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467,158	182,365
現金及現金等值增加淨額		987,303	31,89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		1,725,358	1,693,459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值		2,712,661	1,725,358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一家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於本公司年報「公司資料」一節中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之列示及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均為人民幣。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附註53。

2. 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董事」)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於2009年12月31日的淨流動負債約人民幣610,240,000元，作出詳細考慮。由於本集團於審批合併財務報表當日尚未動用的備用信貸額約人民幣1,030,000,000元，董事相信本集團將可全數履行其於可見將來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合併財務報表乃以持續經營基礎編製。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多項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合併財務狀況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故概無需要作出任何以前期間調整。然而，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影響合併財務狀況報表之呈列及披露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2007年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2007年修訂)作出包括修訂財務報表標題之用語轉變，並改變財務報表之格式及內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

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釐定主要呈報分類相比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未導致本集團重新界定其呈報分類，惟本集團已對呈列及披露範圍作出若干變更(請參閱附註50)。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自客戶轉讓資產」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8號適用於實體就興建或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而向客戶收取現金的情況，而該實體必須使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將客戶連接至一個網絡或令客戶可持續獲得貨品或服務或兩者。

倘持續服務被界定為協議的一部分，則就該服務確認收益的期間一般按與客戶訂立的協議的年期釐定。倘協議並未具體訂明確認期間，則收益將於不長於已轉讓資產被用作提供持續服務的使用年期的期間內確認。

於本年度，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就興建本集團的主要燃氣管道向其客戶收取現金，本集團就於2009年7月1日或此後轉移已收客戶現金追溯應用此詮釋。由於本集團於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8號前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8號一致，因此，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8號並未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影響。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2008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之一部分)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09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之披露 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合併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分類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適當對沖項目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人士之額外豁免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披露對比較數字之有限度豁免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股權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撤減金融負債 ⁵

¹ 於2009年7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09年7月1日及2010年1月1日(視乎情況而定)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修訂

³ 於2010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10年2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10年7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2011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於2013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該等收購日期為2010年1月1日當天或以後之業務合併的會計方式，可能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而受影響。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中之擁有權發生變動時之會計處理，將會因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而受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進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將由2013年1月1日起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該準則規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價值計量，特別是就(i)以業務模式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債務投資，及(ii)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而擁有合約現金流之債務投資，則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按公平價值計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

此外，作為於2009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項目之一部分，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中有關租賃土地分類之規定已作出修訂。有關修訂將於2010年1月1日起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之前，承租人須將租賃土地分類為經營租賃，並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有關修訂已刪除此規定。反之，有關修訂規定租賃土地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載之一般原則(即根據出租人或承租人所涉及租賃資產擁有權附帶之風險及回報程度)進行分類。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可能影響本集團租賃土地之分類及計量。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乃根據重估金額或公平價值計算外，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以下會計政策所解釋之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此外，合併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相關披露。

綜合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控制實體(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倘本公司有權規範一間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以致業務取得利益，則視為取得控制權。

年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業績自收購生效日期起或直至出售生效日期止(取適用者)計入合併全面收益表。

如有需要，本集團會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保持一致。

所有本集團之內部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均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綜合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中之少數股東權益乃與本集團之權益分開識別。少數股東權益包括該等權益於原有業務合併日期(見下文)之金額及少數股東自綜合日期以來所佔權益之變動。超出少數股東於附屬公司權益中之權益之少數股東適用虧損乃根據本集團之權益分配，惟以少數股東擁有約束責任及能夠作出額外投資而足以支付虧損之程度為限。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乃以購買法計算。收購之成本乃按交換日期本集團指定資產、所產生或所承擔之負債及作為交換以控制被收購人而發行之權益性工具之公平價值，加上業務合併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之總和計量。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符合確認條件之被收購人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乃以彼等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確認。

因收購所產生之商譽乃確認為資產，並初步按成本計量，即業務合併之成本超出本集團於已確認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淨公平價值中之權益之部分。倘於重新評估後，本集團於被收購人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淨公平價值中之權益超出業務合併之成本，則超出部分即時於損益賬內確認。

少數股東於被收購人中之權益乃初步按少數股東於已確認之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淨公平價值中之比例計量。

按階段完成的業務合併

倘業務合併涉及多於一項的外匯交易，各項外匯交易則由本集團利用交易成本以及於各交易日期公平價值資料以釐訂與該項交易相關之任何商譽而獨立處理。本集團權益之前相關之公平價值之任何調整計入重估儲備。

交易須符合資格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利用權益法入賬，始能符合資格作業務合併。

投資於可識別資產淨值，於各較早前交換交易當日之公平價值，已於之前利用權益會計法而釐訂。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且不屬於附屬公司或擁有合資公司之權益。重大影響力指有權參與投資對象之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但並無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聯營公司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運用權益會計法載入此等財務報表，惟投資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時，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計算。根據權益會計法，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上，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以成本(已就收購後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作出調整)減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倘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相等或超出其應佔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淨投資一部份之長期權益)，則本集團停止就其未來所佔虧損確認入賬。本集團會就額外分佔之虧損作出撥備，惟僅在本集團須承擔已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須代聯營公司支付有關款項時方會確認負債。

任何收購成本超逾本集團於收購日期確認聯營公司之已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中所佔公平價值淨額，均確認為商譽。商譽包括投資之賬面金額，而不作個別減值測試。反之，投資之整項賬面值會作為一項獨立資產作減值測試。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並不撥入任何資產(包括商譽)，並組成聯營公司投資之賬面值一部分。任何減值虧損之撥回於投資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時確認。

倘與本集團之一間聯營公司進行一組交易，則損益以本集團於有關聯營公司中之權益為限撇銷。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涉及成立一家獨立實體之合營企業安排，合營者對該實體之經濟活動具有控制權，則該實體則為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運用權益會計法載入此等合併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會計法，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上，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以成本(已就收購後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資產淨值作出調整)減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倘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相等或超出其應佔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淨投資一部份之長期權益)，則本集團停止就其未來所佔虧損確認入賬。本集團會就額外分佔之虧損作出撥備，惟僅在本集團須承擔已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須代共同控制實體支付有關款項時方會確認負債。

任何收購成本超逾本集團於收購日期確認共同控制實體之已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中所佔公平價值淨額，均確認為商譽。商譽包括投資之賬面金額，而不作個別減值測試。反之，投資之整項賬面值會作為一項獨立資產作減值測試。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並不撥入任何資產(包括商譽)，並組成共同控制實體投資之賬面值一部分。任何減值虧損之撥回於投資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時確認。

任何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已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中所佔公平價值淨額超逾收購成本之數，經重新評估後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與本集團之一間共同控制實體進行一組交易，則損益以本集團於有關共同控制實體中之權益為限撇銷。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之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獨立呈列。

就減值測試而言，來自收購的商譽分派到預期從收購之協同效應中獲利之本集團各個賺取現金單位。獲分派商譽之賺取現金單位按年測試減值，或當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則更頻繁測試減值。就於某一財政年度內進行收購所產生之商譽，獲分配有關商譽之賺取現金單位於該財政年度完結前進行減值測試。倘賺取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單位之賬面值，則首先將減值虧損分派，以扣減分派到該單位之任何商譽之賬面值，其後按單位各資產之賬面值按比例分派到該單位之其他資產。任何商譽減值虧損直接於損益賬內確認。商譽減值之虧損於其後期間不予撥回。

日後出售相關賺取現金單位、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時，商譽之應佔金額乃於釐定出售收益或虧損時載入。

本集團就因收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所產生之商譽所採取之政策已載於上文「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內。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出售集團之賬面值如可主要透過出售交易而非透過持續使用而收回，則會分類為持作出售。此條件僅於很有可能在現況下即時達成出售及資產(或出售集團)方告符合。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或出售集團)乃按資產(出售集團)以往賬面值與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之較低者計量。

當很可能出售聯營公司時，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會分類為持作出售。聯營公司之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使用權益會計法併入截至該聯營公司符合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之條件當日之財務報表。

收入確認

收入按所收取或應收取代價之公平價值計量，代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提供已出售貨品及服務應收取之款項(已扣除折扣及銷售有關稅項)。

燃氣接駁收入乃於合同之結果得以可靠衡量及於報告期末時完成階段得以可靠計算時確認。燃氣接駁合同之收入乃參考年內期間進行工程之價值，按已完成之百分比之方法確認。倘燃氣接駁合同之結果不能可靠衡量，收入僅按已產生之可收回合同成本之範圍內確認。

銷售燃氣及燃氣器具之收入於交付商品且所有權已獲轉移時確認。

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乃就未償還本金按時間基準及適用實際利率確認，適用實際利率即按財務資產預期可使用年期收取之估計未來所得現金款項折現至資產賬面淨值之利率。

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予以確認。

自客戶轉讓資產

當本集團就興建或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自客戶收取現金，而本集團必須使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為客戶提供持續的燃氣供應，該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而收益(初步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而產生的進賬額)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確認。

倘持續服務被界定為協議的一部分，則就該服務確認收益的期間一般按與客戶訂立的協議的年期釐定。倘協議並未具體訂明確認期間，則收益將於不長於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被用作提供持續服務的使用年期的期間內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

當租約條款將所涉及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時，租約乃分類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均分類為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乃按相關租賃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賬內確認。於協商及安排時引致之初步直接成本乃加至租賃資產之賬面值，並按租賃年期以直線法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乃按相關租賃年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因訂立一項經營租約作為獎勵之已收及應收福利亦以直線法按租賃年期分佈，並確認為租金開支之一項扣減。

租賃土地及樓宇

就租賃分類而言，租賃土地及樓宇中土地及樓宇部份乃分開計算，除非租金支出無法可靠地在土地及樓宇部份之間作出分配，則在此情況下，整份租賃一般作為融資租賃處理並列賬為物業、廠房及設備。若租金支出能可靠地分配，土地之租賃權益乃列賬為經營租賃且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攤銷，惟該等根據公平價值模式分類為及列賬為投資物業之土地租賃權益則除外。

借貸成本

直接因收購、建造或生產必須經歷一段頗長時間才可用作擬定用途或予以出售之合資格資產而產生之借貸成本，會加至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上已可作其擬定用途或予以出售。由暫時性投資於特定借貸中等待於合資格之資產的支出所引起的投資收入，會在符合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政府補助

作為已產生的開支或虧損的補償而應收或在概無未來相關成本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持的政府補助於其成為應收之期間於損益確認。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計入合併全面收益表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乃指本集團根據中國政府規例應支付予由地方社會保障局管理及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向本公司僱員批授購股權

參考所授出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公平價值而釐定之應收服務公平價值，按歸屬期以直線基準支銷，股本(購股權儲備)則相應增加。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修訂其對預期最終授予的購股權之估計數字。若修訂對原來的估計數字產生任何影響，則於在損益賬內確認，並於購股權儲備作相應調整。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遭沒收或於屆滿日期尚未行使，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將繼續置於購股儲備裏。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適用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地區之貨幣)記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為定值之貨幣項目均按當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平價值以外幣定值之非貨幣項目乃按於公平價值釐定當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過往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於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彼等產生期間內於損益賬中確認。

以公平價值定值之非貨幣項目經重新換算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該期間列作損益，惟換算直接於股本內確認盈虧之非貨幣項目產生之差額除外，在此情況下，匯兌差額亦直接於股本權益內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之稅項及遞延稅項總額。

現時應付之稅項乃以年內之應課稅溢利為基準。應課稅溢利與合併全面收益表中之溢利淨額有別，原因為其不包括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除之收入或開支等項目，亦不包括永不課稅或不可扣除之項目。本集團有關當期稅項之負債按報告期末前已訂立或大致上已訂立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指就按照於合併財務報表呈列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根據用作計算應課稅溢利之相關稅基間所確認之臨時差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一般在應課稅溢利可能將用作抵銷可動用之應扣除臨時差額時確認所有應扣除臨時差額。倘因商譽而引起臨時差額或因初步確認交易中其他資產與負債(業務合併除外)而對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時均無影響時，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與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及於合營公司的利益相關的應課稅臨時差額而確認，惟本集團有能力控制臨時差額的撥回及臨時差額將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除外，而因與該等投資及權益有關的應扣除臨時差額而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臨時差額利益及預期於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來自與該投資及權益有關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將可能擁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性差額的優惠及預期於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乃於報告期末審閱，並減至再無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以預期於償付負債或變現資產之期間應用之稅率，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項(及稅法)計算。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算結果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就收回或償付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可能引致之稅務後果。遞延稅項於溢利或虧損中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相關者除外，於該情況下，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權益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用途或作行政用途的樓宇及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減折舊及可辨認減值虧損列賬。

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用途或作行政用途的樓宇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按彼等重估之款項列賬，即重估日期之公平價值減其後累積之折舊及任何其後累積之減值虧損，並會進行足夠的定期重估，以使賬面款項不至與報告期末以公平價值所釐定者有太大偏差。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重估而產生之任何估值增加計入重估儲備，惟之前作為開支確認之同樣資產重估減值除外，在此情況下，增加額以之前扣除之款項為限，計入合併全面收益表。因資產估值而產生之賬面淨額減少如超出有關該資產之前重估之物業重估儲備，則作為開支處理。其後重估資產出售或報廢時，物業重估儲備內之應佔重估盈餘轉撥至累計溢利。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彼等估計可使用年限並計入估計殘值，以直線法折舊及攤銷以進行成本或公平價值減值。

在建工程指處於建設過程中之生產或自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於完成及可供使用時分類為適當類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之折舊於資產可投入原定用途時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之基準開始提撥。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日後當持續使用有關資產而不會產生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任何因終止確認資產之收益或虧損(按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於終止確認有關項目之期間內計入損益賬內。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有以賺取租金及/或待資本增值之物業。

於初步確認時，投資物業按成本計算，包括任何直接應佔支出。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採用公平價值模式以公平價值計算。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計入產生期間內之損益中。

投資物業於出售時或當投資物業永遠不再使用或該出售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資產取消確認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於該項目取消確認之年度計入合併全面收益表。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及擁有固定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乃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虧損列賬。擁有固定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按直線基準於估計可使用年期撥備(見下文關於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取消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損益乃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該資產的賬面值差額計算，並於該資產取消確認時於合併全面收益表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無形資產(續)***研究與開發支出*

研究活動支出在其發生當期確認為費用。

因開發(或內部項目開發階段)產生的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於及僅於符合所有以下條件方會確認：

- 存在完成無形資產的技術可行性，從而令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銷售；
- 有意完成及使用或銷售該無形資產；
- 具備使用或銷售該無形資產的能力；
- 能顯示該無形資產將如何產生可能未來經濟利益；
- 具備充足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開發及使用或銷售該無形資產；及
- 能可靠計量無形資產於其開發階段的應佔開支。

於初始確認的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成本為自符合上述確認準則日起所產生的費用支出。當沒有確認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時，開發費用於產生年度內於損益賬確認。

繼初始確認後，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與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一樣按成本減期後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後列賬。

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

倘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符合無形資產之定義，且其公平價值能可靠計量，則與商譽分開識別及確認。有關無形資產之成本為其於收購日之公平價值。

於初步確認後，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之攤銷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撥備。

存貨

存貨，包括建築物料，作銷售之燃氣器具及燃氣、消耗品及備件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估計在日常業務中售價減去完成時之估計成本及進行銷售之估計成本。

燃氣接駁合同

倘燃氣接駁合同之結果得以可靠估計及合同於報告期末之完成階段得以可靠衡量，合同成本乃參考合同活動於報告期末之完成階段按確認燃氣接駁合同收入之同等基準從合併全面收益表中扣除。

倘燃氣接駁合同之結果未能可靠衡量，合同成本將於彼等產生之期間作開支確認。倘合同成本總額可能超逾合同收入時，預期虧損將立即作開支確認。

倘直至當日所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超逾按進度開發賬單之數額，淨餘額會被視為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倘合約按進度開發賬單之數額超逾直至當日所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淨餘額會列作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於進行有關工作前已收取之款項於合併財務狀況表計作負債，列作已收按金。若已進行工程並開發賬單但客戶尚未付款，有關金額乃列作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燃氣接駁合同(續)

倘燃氣接駁合同包括燃氣供應部分，收入於接駁服務及燃氣供應期間以直線法確認。已收取燃氣接駁收入之未賺取部分，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列為遞延收入。

金融工具

當一個集團實體成為金融工具合約規定的一方，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乃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初步按公平價值計量。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除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以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計入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按適用情況)或於其中扣除。收購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損益賬內即時確認。

財務資產

本集團之財務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所有正常購買或銷售之財務資產，按交易日之基準確認及不予確認。正常購買或銷售之財務資產是指按照市場規條或慣例須在一段期限內進行資產交付之財務資產買賣。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計算相關期間內財務資產之攤銷成本以及分配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為於財務資產之預期壽命或(如適用)更短期間內能夠精確計算預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有支付或收取並為實際利率、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組成部分之費用)貼現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乃就債券工具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貸款、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應收關連公司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設有固定或待付金額之非衍生財務資產，且不會在活躍市場掛牌。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採用實際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財務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為指定為此類別或並無歸類為(a)貸款及應收款項、(b)持至到期投資或(c)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非衍生工具。

對於在活躍的市場上沒有市場報價且其公平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可供銷售的權益性投資，以及與這種無報價的權益性工具相聯繫、且須通過交付這種權益性工具進行結算的衍生工具，初始確認後在報告期末，以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見下文關於財務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財務資產減值

財務資產會於報告期末評定是否有減值跡象。財務資產於有客觀證據顯示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因於初步確認該財務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時作出減值。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該項投資之公平價值大幅或持續下跌至低於成本，則視作減值之客觀證據。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金融工具(續)****財務資產(續)****財務資產減值(續)**

就所有其他財務資產而言，減值之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未能繳付或延遲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

就若干類別之財務資產而言，如應收款及被評估不會個別減值之資產，將會其後彙集一併評估減值。應收款項組合出現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記錄、組合中已超出平均信貸期60日至90日之未能繳款次數增加，以及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導致應收款未能償還。

就按已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而言，當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已減值，減值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並按資產賬面值與按原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算。

就按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類似財務資產現時市場回報率貼現之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之現值之差額計算。有關減值虧損將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財務資產賬面值之減值會直接按減值虧損扣減，惟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使用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內之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中確認。當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及應收關連公司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內撇銷。其後收回已撇銷的款項，均計入損益內。

就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而言，如在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予以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被撥回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之已攤銷成本。

財務負債及股本

本集團旗下實體發行之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按所訂立訂約安排內容以及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

股本工具為證明本集團資產經扣除所有負債後餘下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之財務負債一般分類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及其他財務負債。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計算相關期間內財務負債之攤銷成本以及分配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是一種在財務負債之預期壽命或(如適用)更短期間內能夠精確計算預計未來現金付款貼現額之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其他財務負債

其他財務負債包括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應付聯營公司之款項、應付共同控制實體之款項、應付關連公司之款項、銀行及其他貸款、短期債券及擔保票據，其他財務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股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以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記錄。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負債及股本(續)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步按合約日期以公平價值入賬，並於其後之申報日期重新計算至公平價值。

不符合對沖會計法之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變動乃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為發行人須因指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之原有或經修訂條款支付到期款項致使持有人蒙受損失時，向持有人償付指定款項之合約。本集團發行並非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擔保合約，初步以公平價值扣減發行財務擔保合約之直接應佔交易費用確認。於首次確認後，本集團以(i)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釐定之金額；及(ii)首次確認之金額減(當合適時)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確認之累計攤銷，兩者中之較高者計算財務擔保合約。

終止確認

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的權利屆滿時，或財務資產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實質上轉移了與財務資產所有權有關的絕大部份全部風險和回報，會終止確認該項財務資產。一旦終止確認財務資產，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已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積損益之和之間的差額會在損益中確認。倘本集團大致上保留所有轉移資產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本集團將繼續確認財務資產及就所收取所得款項確認已抵押借貸。

倘財務負債有關合約所列的責任解除、取消或到期，即不再確認該財務負債。終止確認的財務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或應付的代價之間的差額會在損益中確認。

5.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4所載之本集團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就未能自其他資料清楚顯示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認為相關之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或與該等估計不符。

估計及相關假設按持續經營基準審閱，就會計估計作出之修訂於對估計作出修訂之期間內確認(倘有關修訂只影響該期間)，或於修訂期間及日後期間確認(倘有關修訂影響當期及日後期間)。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關於日後之主要假設及估計不明確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不明確因素構成大幅調整下一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重大風險。

燃氣接駁合同之收入確認

燃氣接駁合同之收入乃參考從合同賺取的估計溢利以及至今完成工程所產生合同成本佔估計總成本之百分比，按工程完成比例法予以確認。因此，任何計入估計總成本的金額的變動，也可能對合同期間內於各會計期間確認之合同溢利有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計及估計餘值後，以直線法在估計可用年期內計提折舊。本集團每年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餘值和可用年期，倘期望與原先估計有出入，與原先估計的出入將影響到估計有變年內的折舊開支。

商譽之估計減值

截至2009年12月31日，商譽之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71,862,000元(2008年：人民幣168,926,000元)，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對獲分派商譽之賺取現金單位之使用價值作出估計。使用價值計算要求本集團估計預期產生自賺取現金單位之日後現金流量及合適之折現率以計算現值。倘日後現金流量之實際金額少於預期金額，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可收回金額計算方法之詳情披露於附註19。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估計

本集團根據可收回性評估對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減值之評估。倘有任何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結餘可能不可收回，或應收款之現時淨值少於應收款之賬面值時，則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將作出減值虧損。識別減值虧損需要運用判斷及估計。倘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可收回金額與原先估計有別，其有關差額將影響在估計出現改變期內的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及減值。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確認經扣除減值後賬面值為人民幣685,609,000元(2008年：人民幣748,192,000元)之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值之變動詳情披露於附註27。

6. 資金風險管理金融工具**a.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之實體可繼續持續經營、鞏固債權人之信心、維持實體的未來發展及盡量提高實體權益持有人之回報。本集團之資本結構包括債項淨額(於附註36、37及41所披露，並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及本集團之總權益。

本集團透過淨資產負債比率管理其資本基礎。董事每半年檢討資本結構一次，本集團目標是資產比率為於100%以下，並將透過發行新債項、償還債項、發行新股份、購回股份或支付股息以維持該比率介乎於範圍內。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與上一年相同。報告期末之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	3,724,601	3,426,170
短期債券	808,699	630,043
擔保票據	1,351,209	1,346,927
	5,884,509	5,403,140
減：現金及現金等值	2,712,661	1,725,358
債項淨額	3,171,848	3,677,782
總權益	6,478,257	5,441,440

6. 資金風險管理金融工具(續)

a. 資金風險管理(續)

	2009年 %	2008年 %
債項淨額／總權益比率	49	68

組成本集團之實體毋須符合外界實施之資本規定。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公平價值

以下各類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報告期末日之賬面值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4,056	13,956
貸款及應收款項	3,823,424	3,031,505
財務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負債	7,669,044	6,936,987
財務擔保責任	3,383	4,384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貸款、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付聯營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關連公司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值、受限制銀行存款、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及其他借貸、短期債券、保證票據及財務擔保責任。有關該等金融工具之詳情於有關附註內披露。本集團之業務使本集團承受不同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貨幣風險

本集團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大部份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然而，若干貸款及由本集團發行之擔保票據，以及由本集團存置之若干銀行存款均以外匯計值。

本集團目前並無採用外匯對沖政策，惟董事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以外匯計值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外匯：				
美元	69,491	849	2,443,721	1,381,101
港元	27,398	1,254	13,706	125,786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資金風險管理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貨幣風險(續)

下表詳列在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下，本集團對各項外幣兌人民幣匯率(各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存在合理可能變動之敏感度。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之未償付貨幣項目，並就下列外匯匯率變動調整該等項目於報告期末之兌匯：

	美元		港元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	%	%	%
可能之匯率變動	5	5	5	5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溢利(減少)增加：				
— 倘若人民幣較外幣疲弱	(118,712)	(68,449)	685	(6,227)
— 倘若人民幣較外幣強勁	118,712	68,449	(685)	6,227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並無任何具體利率政策，但會定期檢討市場利率，以把握機會減低借貸成本。因此，本集團將訂立利率掉期合約以適當地減低利率風險。

公平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公平價值利率風險主要與應收共同控制實體之非即期款項、應收聯營公司非流動金額、固定利率銀行及其他借貸、短期債券以及擔保票據(有關該等借貸、債券及票據之詳情分別見附註25、29、36、37及41)。

由於定期存款為短期存款，故此銀行結餘及存款之公平價值利率風險微不足道。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為浮息應收貸款及銀行借貸(有關該等金額詳情見附註24及36)。

本集團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的敏感度乃根據結算日浮動利率金融工具承受的利率風險而決定，並假設於報告期末之未償還資產及負債於整年仍為未償還：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利率的可能合理變動	27個基點	27個基點
年度溢利(減少)增加		
— 由於利率增加所致	(8,017)	(7,981)
— 由於利率減低所致	8,017	7,981

利率之可能變動並不影響本集團兩個年度之權益。

6. 資金風險管理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價格風險

本集團承受股權價格風險。本集團於非上市股本證券之投資賬面值為人民幣14,056,000元(2008年：人民幣13,956,000元)，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惟按成本扣除累計減值列賬。然而，由於公平價值的合理估計範圍巨大，本公司董事認為不能可靠計算其公平價值，因此，價格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呈列。

信貸風險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最大信貸風險乃由於本集團就以下各項提供財務擔保之對手方或債務人未能履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所引起：

- 各項已確認財務資產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列賬之賬面值；及
- 附註38所披露有關財務擔保合約之或然負債金額。

為儘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之管理層已指派隊伍負責釐定信貸額度、信貸審批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就追討逾期債項採取跟進行動。此外，本集團於半年結算日及報告期末審閱各項貿易債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未能收回之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可大幅減少。

由於對手方均為信譽良好、獲得國際信貸評級組織評定為屬高信貸評級之國際及中國的銀行，因此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

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之信貸風險，風險分佈於多名對手方及客戶。

本集團按地區之信貸風險主要位於中國，佔截至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之所有應收款。

流動資金風險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檢視現金及現金等值水平，以確保具備充足現金及現金等值以為本集團之經營提供資金，以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集團亦審視借貸之用途，確保用途合乎貸款契諾。

本集團依賴銀行及其他貸款作為其流動資金之主要來源。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尚未動用而可動用之短期銀行貸款融資及短期債券融資約為人民幣1,030,000,000元(2008年：人民幣2,043,000,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資金風險管理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其非衍生財務負債按協定還款年期之其餘合約到期日。下表根據本集團可能須支付財務負債之最早日期之財務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列示。下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就利息為流動利率而言，未貼現金額乃為於報告期末時利率曲線所產生。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第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第二年內 人民幣千元	第三年內 人民幣千元	第四年內 人民幣千元	第五年內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報告期末 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09年12月31日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1,356,794	2,200	49	-	-	-	1,359,043	1,359,043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76,405	-	-	-	-	-	76,405	76,405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	327,826	-	-	-	-	-	327,826	327,826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21,261	-	-	-	-	-	21,261	21,261
銀行及其他貸款									
— 固定利率	3.60	636,924	3,214	3,214	3,214	3,214	99,707	749,487	712,383
— 浮動利率	5.04	216,157	481,313	551,240	907,865	266,512	1,241,959	3,665,046	3,012,218
短期債券	3.15	825,200	-	-	-	-	-	825,200	808,699
擔保票據	7.92	115,178	115,178	1,676,918	-	-	-	1,907,274	1,351,209
財務擔保合約	-	30,000	-	-	-	-	-	30,000	3,383
		3,605,745	601,905	2,231,421	911,079	269,726	1,341,666	8,961,542	7,672,427
於2008年12月31日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1,347,884	1,100	10	-	-	-	1,348,994	1,348,994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46,502	-	-	-	-	-	46,502	46,502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	102,844	-	-	-	-	-	102,844	102,844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35,507	-	-	-	-	-	35,507	35,507
銀行及其他貸款									
— 固定利率	4.81	297,429	3,214	3,214	3,214	3,214	99,708	409,993	383,665
— 浮動利率	5.61	1,126,677	184,136	242,523	283,379	305,932	1,598,893	3,741,540	3,042,505
短期債券	5.95	630,043	-	-	-	-	-	630,043	630,043
擔保票據	7.92	115,178	115,178	115,178	1,676,918	-	-	2,022,452	1,346,927
財務擔保合約	-	60,000	-	-	-	-	-	60,000	4,384
		3,762,064	303,628	360,925	1,963,511	309,146	1,698,601	8,397,875	6,941,371

以上就財務擔保合約所包括的金額為在倘擔保人的對手方索償該等金額的情況下，本集團所面對的最高風險。根據報告期末之估計，本集團認為較有可能毋須根據安排應付任何款項。然而，此估計可能出現變動，視乎對手方根據擔保索償之可能性，而此可能性計及對手方所持有受擔保財務應收款承受信貸虧損之可能性。

上述計入非衍生財務負債浮息工具之金額，將於浮動利率之變動與於報告期末釐定之估計利率變動有差異時作出變動。

6. 資金風險管理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報告期末之財務擔保合約屆滿期間如下：

	2009年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屆滿期間	人民幣千元	屆滿期間
就聯營公司動用之銀行融資 向銀行提供之擔保	30,000	2013年	60,000	2009年至2013年

公允價值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允價值乃釐定如下：

-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允價值乃按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公認之定價模式；及
- 財務擔保合約之公允價值乃按期權定價模式釐定，當中主要假設為按市場信貸資料推斷特定交易對手欠款之可能性及在欠款情況下之虧損金額。

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之金額人民幣14,056,000元(2008年：人民幣13,956,000元)於2009年12月31日計入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中。由於該等投資為非上市投資，涉及大幅度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故此董事認為其公允價值未能可靠計算。

除於下表詳列及上文所述若干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外，董事認為金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按攤銷成本入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2009年		2008年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	—	20,000	19,330
固定利率銀行貸款	712,283	668,386	383,665	358,231
擔保票據	1,351,209	1,352,527	1,346,927	1,354,950

7. 收入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包括以下各項：		
銷售貨品		
管道燃氣銷售	4,077,527	3,094,767
瓶裝石油氣分銷	897,121	2,009,304
汽車加氣站	797,663	661,160
燃氣器具銷售	86,814	78,660
	5,859,125	5,843,891
提供服務		
燃氣接駁費	2,553,755	2,421,617
	8,412,880	8,265,508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其他收入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包括：		
獎金補貼(附註a)	35,942	38,456
利息收入	20,759	30,265
已收取之賠償	1,296	7,842
外匯收益淨額(附註b)	6,717	89,917
出售預繳租賃付款收入	—	5,648
視作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收入	—	1,294
管道傳送收入	956	1,069
投資物業租金淨收入(附註c)	3,502	2,581
出租設備租金收入	—	465
收購業務折讓(附註44(b)(ii))	—	663
修理及保養收入	8,171	6,447
財務擔保收入	1,001	1,696

附註：

- (a) 有關款項主要為中國各城市政府機關作為獎勵而退回之各式稅項及有關鼓勵發展天然氣業務的其他獎勵。
- (b) 包括人民幣1,280,000元(2008年：人民幣94,000,000元)的匯兌收益，該金額來自兌換以美元計值的保證票據。
- (c) 自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扣除之對外開支為人民幣120,000元(2008年：人民幣108,000元)。

9.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6,102)	10,88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附註16)	(12,801)	—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附註27)	(57,106)	14,934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減值	—	(18)
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盈餘	(9,344)	9,645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增加(減少)	9,620	(13,022)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收益(附註33)	5,023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虧損(附註45)	(1,571)	—
取消註冊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附註22(e))	(7,967)	—
其他應收款撇減	(54,258)	—
出售預繳租賃付款收益	10,752	—
於初步確認時墊付附屬公司之關連公司之免息款項的公平值調整(附註30)	(7,350)	—
於初步確認時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調整(附註27)	(1,538)	—
(虧損)收益總額	(132,642)	22,419

10. 融資成本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貸款	150,320	127,160
不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	98,570	116,152
擔保票據	105,920	107,629
短期債券	14,357	51,307
貼現應收票據	631	8,916
	369,798	411,164
減：在建工程資本化金額(附註)	(41,349)	(30,120)
	328,449	381,044

附註：年內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來自特別借入以取得合資格資產之資金。

11. 除稅前溢利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已(計入)扣除下列各項：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22,939	27,543
解除預繳租賃付款	10,293	8,966
核數師酬金	6,869	6,47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57,468	276,356
於損益表確認之有關土地及樓宇之 經營租賃之最低租金	24,804	25,372
研究及開發費用(計入行政開支)	4,810	12,919
股份形式付款開支，包括董事酬金(計入行政開支)	—	4,330
其他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651,483	596,639
減：在建工程項下之資本化款項	(13,031)	(34,059)
	638,452	566,910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僱員薪酬

(a) 董事酬金

本年度已付董事的董事酬金列載如下：

董事名稱	2009年						酬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酌情表現 花紅 人民幣千元	股份形式 付款開支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王玉鎖	—	2,115	—	—	—	2,115	
陳加成	—	1,483	304	—	67	1,854	
趙金峰	—	441	—	—	—	441	
金永生	132	—	—	—	—	132	
于建潮	—	441	—	—	—	441	
張葉生	—	1,105	747	—	33	1,885	
鄭則鏗	—	761	—	—	11	772	
梁志偉	—	441	—	—	—	441	
翟曉勤	—	441	—	—	—	441	
趙寶菊	132	—	—	—	—	132	
王廣田	132	—	—	—	—	132	
嚴玉瑜	132	—	—	—	—	132	
江仲球	132	—	—	—	—	132	
	660	7,228	1,051	—	111	9,050	

董事名稱	2008年						酬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酌情表現 花紅 人民幣千元	股份形式 付款開支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王玉鎖	—	2,135	—	—	—	2,135	
楊宇	—	1,412	—	525	—	1,937	
陳加成	—	1,488	280	488	62	2,318	
趙金峰	—	445	—	488	—	933	
喬利民	—	392	—	488	—	880	
金永生	133	—	—	—	—	133	
于建潮	—	445	—	488	—	933	
張葉生	—	1,083	600	428	31	2,142	
鄭則鏗	—	641	—	60	11	712	
梁志偉	—	52	—	—	—	52	
翟曉勤	—	52	—	—	—	52	
趙寶菊	133	—	—	—	—	133	
王廣田	133	—	—	—	—	133	
嚴玉瑜	133	—	—	—	—	133	
江仲球	133	—	—	—	—	133	
	665	8,145	880	2,965	104	12,759	

上文所披露的金額包括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董事袍金人民幣387,000元(2008年：人民幣399,000元)。概無任何董事於年內放棄任何酬金。

12. 董事及僱員薪酬(續)

(b) 五名最高薪人士

於2009年及2008年，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均為本公司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a)。

13. 稅項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稅項	336,172	224,855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9,057)	935
	317,115	225,790
遞延稅項(附註42)		
本年度	(12,656)	34,165
	304,459	259,955

稅項支出指兩年內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行條例，自2008年1月1日起，中國集體實體之適用稅率為25%，惟下文所述若干享有各項優惠稅率之集團實體除外。

根據中國對於從事能源基建業務之實體之稅務優惠之有關法例及法規，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於2007年享有優惠稅率15%，於新法例實施後5年內，該等附屬公司須逐步按新稅率25%繳稅，於2009年之適用稅率為20%。

根據中國有關法例及法規，本公司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可自其首個經營獲利年度起首兩年獲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此後三年獲中國企業所得稅減半優惠。根據新法例，適用於該等附屬公司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率介乎20%至25%(2008年：18%至25%)，而寬減期間之寬減後稅率介乎10%至12.5%(2008年：9%至12.5%)。於年內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支出乃計入此等稅務優惠而作出撥備。稅務優惠將於2010年至2012年期間屆滿。

由於本集團收入既非源自亦非來自香港，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提撥準備。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稅項(續)

本年度之所得稅支出與合併全面收益表之除稅前溢利之對賬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1,381,108	1,130,679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計算之稅項	345,277	282,670
以下各項之稅務影響：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267)	(1,837)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52,680)	(48,207)
毋須就稅務目的課稅之收入	(7,032)	(29,399)
不得就稅務目的扣數之開支	65,837	79,036
未確認稅項虧損	95,736	107,948
過往已動用但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8,438)	(14,353)
未確認之可扣減暫時差異	43,101	37,787
授予中國附屬公司之稅務優惠及豁免	(29,621)	(10,113)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	(143,655)	(167,62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9,057)	935
中國實體之未分配溢利之預扣稅款	16,258	23,112
年內所得稅務支出	304,459	259,955

除計入合併全面收益表之所得稅支出外，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遞延稅項支出人民幣8,964,000元(2008年：人民幣692,000元)(見附註42)。

14. 股息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已派2008年末期股息每股17.71港仙(相等於每股人民幣15.62分) (2008年：2007年末期股息13.42港仙(相等於每股約人民幣12.57分))	157,644	119,136
建議2009年末期股息每股21.65港仙(相等於每股人民幣19.06分) (2008年：2008年建議末期股息17.71港仙(相等於每股人民幣15.62分))	200,158	157,676

2009年就1,050,149,397股每股21.65港仙(相等於每股約人民幣19.06分)之末期股息由董事建議，並須待股東於來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告作實。

15.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之盈利	800,634	630,705

	2009年 股份數目	2008年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32,665,507	1,009,759,397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 購股權	4,151,448	17,370,733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36,816,955	1,027,130,130

所有購股權已於2009年6月行使，而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潛在普通股。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管道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估值							
於2008年1月1日	655,947	4,643,649	375,344	266,808	259,853	1,127,835	7,329,436
轉自投資物業	18,423	—	—	—	—	—	18,423
收購附屬公司	28,526	2,697	106,915	1,185	1,658	10,009	150,990
添置	46,221	69,558	25,109	53,139	59,266	963,295	1,216,588
重新分類	41,507	754,733	62,467	4,316	(3,346)	(859,677)	—
出售	(18,456)	(5,500)	(9,061)	(10,453)	(4,038)	—	(47,508)
估值調整	(8,065)	—	—	—	—	—	(8,065)
於2008年12月31日	764,103	5,465,137	560,774	314,995	313,393	1,241,462	8,659,864
收購附屬公司	8,817	3,770	6,888	46	27	7	19,555
添置	52,680	307,170	80,500	35,378	68,317	1,064,666	1,608,711
重新分類	66,450	696,084	60,124	—	99,131	(921,789)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3,037)	(270)	(130)	(1,464)	(4,901)
出售	(10,779)	(21,764)	(7,991)	(10,693)	(12,994)	(452)	(64,673)
估值調整	4,781	—	—	—	—	—	4,781
於2009年12月31日	886,052	6,450,397	697,258	339,456	467,744	1,382,430	10,223,337
包括：							
按成本值	—	6,450,397	697,258	339,456	467,744	1,382,430	9,337,285
於2009年估值	886,052	—	—	—	—	—	886,052
	886,052	6,450,397	697,258	339,456	467,744	1,382,430	10,223,337
折舊及攤銷／減值							
於2008年1月1日	—	367,623	80,331	76,172	39,057	5,512	568,695
年度撥備	26,377	134,038	34,361	42,220	39,360	—	276,356
出售時沖銷	(3,175)	(1,229)	(3,726)	(6,914)	(2,328)	—	(17,372)
估值調整	(23,202)	—	—	—	—	—	(23,202)
於2008年12月31日	—	500,432	110,966	111,478	76,089	5,512	804,477
年度撥備	23,060	197,382	33,532	44,399	59,095	—	357,468
已確認減值虧損	2,775	8,193	1,575	25	233	—	12,80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沖銷	—	—	(100)	—	(4)	—	(104)
出售時沖銷	(2,046)	(2,568)	(3,502)	(7,223)	(4,236)	—	(19,575)
估值調整	(23,789)	—	—	—	—	—	(23,789)
於2009年12月31日	—	703,439	142,471	148,679	131,177	5,512	1,131,278
賬面值							
於2009年12月31日	886,052	5,746,958	554,787	190,777	336,567	1,376,918	9,092,059
於2008年12月31日	764,103	4,964,705	449,808	203,517	237,304	1,235,950	7,855,387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按直線法基準折舊如下：

土地及樓宇	30年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管道	30年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機器及設備	10年
汽車	6年
辦公室設備	6年

報告期末，除賬面值為人民幣21,069,000元(2008年：人民幣20,705,000元)位於香港之若干土地及樓宇以長期租賃持有外，餘下土地及樓宇乃位於中國及根據中期租賃持有。

報告期末，本集團正進行申領於中國為數約人民幣179,602,000元(2008年：人民幣262,693,000元)之樓宇之擁有權契據程序。董事認為，本集團毋須為申領於中國之樓宇之擁有權契據時而產生額外成本。

本集團重估其樓宇於2009年12月31日之價值，從而錄得重估盈餘人民28,570,000元(2008年：人民幣15,137,000元)，當中人民幣37,914,000元已計入(2008年：人民幣5,492,000元)物業重估儲備內，而人民幣9,344,000元已自(2008年：人民幣9,645,000元已計入)合併全面收益表扣除。估值由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行萊坊測計師行有限公司(「萊坊測計師行」)按公開市值基準進行。萊坊測計師行具備於有關地點對類似物業進行估值之適當資格及近期經驗。此次估值乃建基於相類物業交易價格之市場佐證。此等重新估值之樓宇之賬面值於2009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886,052,000元(2008年：人民幣764,103,000元)。倘若不進行重估，此等樓宇則會按歷史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攤銷後以人民幣857,432,000元(2008年：人民幣647,343,000元)計入財務報表內。

於2008年，本集團將鋪設於中國河北省石家莊的煤氣輸送管道更換為天然氣輸送管道。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認為該煤氣輸送管的可變現價值並不重大及重新使用成本超出賬面值，因此，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人民幣12,801,000元的全數減值虧損。

17. 預繳租賃付款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就下列項目之預繳經營租賃付款：		
以長期租約持有之香港土地	4,768	4,912
以中期土地使用權持有之中國土地	535,246	476,670
	540,014	481,582
就申報之分析：		
非即期部份	528,909	472,228
即期部份	11,105	9,354
	540,014	481,582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正進行申領於中國為數約人民幣33,724,000元(2008年：人民幣20,864,000元)之土地的土地使用權證。董事認為，本集團毋須為申領於國內土地之土地使用權證而錄得額外成本。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	
於2008年1月1日	94,450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18,423)
於合併全面收益表確認之公平價值減少淨額	(13,022)
於2008年12月31日	63,005
於合併全面收益表確認之公平價值增加淨額	9,620
於2009年12月31日	72,625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作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之所有物業權益均以公平價值模式計算，並分類及列作投資物業。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上列投資物業之賬面值包括有關以下各項之經營租賃：		
以長期租約持有之香港物業(附註)	22,188	16,039
以中期租約持有之中國物業(附註)	50,437	46,966
	72,625	63,005

附註： 金額包括分類為投資物業之租賃土地及樓宇。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之公平價值乃根據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行萊坊測計師行於該日按公開市值基準進行估值而釐定。有關估值已參考類似物業之市場交易價進行。

本集團已將若干投資物業人民幣22,188,000元(2008年：人民幣29,449,000元)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及按揭之擔保。

本集團來自投資物業所賺取之物業租金扣除對外開支人民幣120,000元(2008年：人民幣108,000元)收入為人民幣3,502,000元(2008年：人民幣2,581,000元)，投資物業均根據經營租賃出租。

19. 商譽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值		
於年初	219,532	204,236
由下列事項產生：		
收購業務(附註44)	2,936	15,296
於年終	222,468	219,532
減值		
於年初及年終	(50,606)	(50,606)
賬面值		
於年終	171,862	168,926

本集團每年檢測商譽減值，倘有跡象顯示商譽可能已減值，則更頻密檢測減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已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於報告期末，商譽之賬面值主要指以下收購產生之商譽：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位於中國連雲港的銷售管道燃氣業務	17,628	17,628
位於中國開封的銷售管道燃氣業務	15,833	15,833
位於中國杭州蕭山的銷售管道燃氣業務	37,011	37,011
生產及銷售液化天然氣(計入管道燃氣銷售分類內)	15,296	15,296
其他現金產生單位	86,094	83,158
	171,862	168,926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以在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在使用價值計算方法之主要假設乃與年內之折現率、增長率及預期售價及直接成本變動有關。管理層採用除稅前比率估計折現率，除稅前比率反映現金產生單位之貨幣時間價值及特定風險之現有市場評估。增長率乃根據行業增長預測釐定。售價及直接成本之變動乃根據過往做法及預期市場未來變動。

為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編製涵蓋十年之現金流預測。計算現金流量預測乃根據管理層審批之財政預算，涵蓋5年期。5年期以外的現金流量乃以增長率0.15%至23.89%(2008年：0.46%至26.21%)及8%折讓率(2008年：8%)推斷之增長模式編製現金流量預測。增長率乃根據相關行業增長預測計算，並不會超過相關平均長期增長率。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財政預算及增長率根據項目平均年期及各業務之階段，經參考中國地區天然氣行業之發展曲線，作出估計。這增長模式與本集團項目之往績一致。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無形資產

	經營權 人民幣千元	客戶基礎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值			
於2008年1月1日	452,200	42,407	494,607
添置	2,000	—	2,000
收購業務所收購(附註44(b))	20,361	390	20,751
於2008年12月31日	474,561	42,797	517,358
添置	8,000	—	8,000
於2009年12月31日	482,561	42,797	525,358
攤銷			
於2008年1月1日	22,471	2,632	25,103
本年度攤銷	26,008	1,535	27,543
於2008年12月31日	48,479	4,167	52,646
本年度攤銷	21,400	1,539	22,939
於2009年12月31日	69,879	5,706	75,585
賬面值			
於2009年12月31日	412,682	37,091	449,773
於2008年12月31日	426,082	38,630	464,712

附註：經營權及客戶基礎於介乎18至50年的經營期以直線法攤銷。

2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之成本	321,213	290,467
扣除已收股息之應佔收購後溢利	2,667	2,016
	323,880	292,483

2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本集團聯營公司於2009年12月31日及2008年12月31日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業務結構形式	成立／ 經營地點	本集團持有註冊 資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2009年	2008年	
東莞新奧莞樟燃氣有限公司 (「Dongguan Xiniao Guanzhang Gas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25% (附註a)	25% (附註a)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及銷售管道燃氣
東莞長安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Dongguan Changan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25% (附註a)	25% (附註a)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設施 及銷售管道燃氣
山東魯新天然氣有限公司 (「Shandong Luxin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30%	3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設施 及銷售管道燃氣
長沙市鑫能車用燃氣有限公司 (「Changsha City Xinneng Vehicle Gas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30%	30%	銷售管道燃氣
咸陽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Xianyang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 (附註b)	40% (附註b)	銷售管道燃氣
上海新奧九環車用能源股份 有限公司 (「Shanghai Xiniao Jiuhan Vehicle Gas Joint-stock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54.57% (附註c)	54.57% (附註c)	銷售液化石油氣
上海九環汽車天然氣發展有限公司 (「Shanghai Jiuhan Vehicle Natural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40% (附註d)	40% (附註d)	銷售壓縮天然氣
上海九環交通大眾油汽供應 有限公司 (「Shanghai Jiuhan Public Transportation Gas Supplies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47.29%	47.29%	銷售液化石油氣
上海九環大眾油汽供應有限公司 (「Shanghai Jiuhan Public Gas Supplies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30% (附註e)	30% (附註e)	銷售液化石油氣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Xinneng Energy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15% (附註f)	15% (附註f)	設計、建造、設備安裝 及經營綠田煤轉化甲醛 之工廠
洛陽市億能工貿有限責任公司 (「Luoyang Yineng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25%	25%	銷售管道燃氣及燃氣器具
寧夏清潔能源發展有限公司 (「Ningxia Clean Energy Development Co., Ltd.」)	註冊成立	中國	30%	30%	銷售液化石油氣
中石化新奧(天津)能源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45% (附註g)	—	銷售管道燃氣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附註：

- (a) 本集團透過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東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東莞新奧」)於該等實體持有25%直接權益及間接權益。於東莞新奧莞樟燃氣有限公司及東莞長安新奧燃氣有限公司之間接權益分別為45%及38%。
- (b) 本公司於年內出售咸陽新奧燃氣有限公司(「咸陽新奧」)，該交易截至2008年12月31日尚未完成。因此，本集團於咸陽新奧燃氣有限公司之權益於2008年12月31日被列作「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出售之詳情載於附註33。出售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完成。
- (c) 本集團持有上海新奧九環車用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之54.57%權益。然而，根據合營協議，由於有關決定須獲由該七名合營方所委任之合共十一名董事中超過三分之二人數之董事批准，本集團並無監管該實體財務及經營政策之權力，故將之列作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 (d) 本集團透過另一家聯營公司持有上海九環汽車天然氣發展有限公司註冊資本之40%直接權益及16.37%間接實益權益。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僅可對該實體行使重大影響力，故將之列作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 (e) 本集團透過另一家聯營公司持有上海九環大眾油汽供應有限公司註冊資本之30%直接權益及10.91%間接權益。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僅可對該實體行使重大影響力，故將之列作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 (f) 本集團持有新能能源有限公司之15%權益，並有權委任總數11名董事中之兩名。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對該實體行使重大影響力，故將之列作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 (g) 本集團持有中石化新奧(天津)能源有限公司股本權益之45%，而該實體之餘下權益則由另外兩名股東分別持有45%及10%。根據實體之組織章程細則，實體之所有財務及營運決策必須獲三分二董事批准，而該三名股東之投票權比例為40%、40%及20%，因此，該實體被分類為本集團之聯繫人士。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包括約人民幣8,246,000元與本集團向若干聯營公司墊付的免息款項有關之視作注資(2008年：零)及因收購聯營公司而產生的商譽人民幣47,668,000元(2008年：人民幣47,668,000元)。免息墊款的公平價值調整乃使用每年5.4%的實際利率及平均2年的年期計算。商譽變動載列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47,668	64,314
轉撥至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	(16,646)
於年終	47,668	47,668

2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述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4,925,259	4,500,187
負債總額	(3,775,066)	(3,336,910)
資產淨值	1,150,193	1,163,277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263,194	240,043
收購聯營公司之商譽	47,668	47,668
被視為注資		
— 財務擔保	4,772	4,772
— 免息墊款之公平值調整	8,246	—
	323,880	292,483
收益	1,011,115	1,084,858
本年度(虧損)溢利	(53,926)	17,147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本年度溢利	5,066	7,347

22.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之成本	620,752	499,952
扣除已收股息之應佔收購後溢利	394,889	257,668
	1,015,641	757,620

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於2009年12月31日及2008年12月31日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業務結構形式	成立／ 經營地點	本集團持有註冊 資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2009年	2008年	
鹽城新奧壓縮天然氣有限公司 (「Yancheng Xinao Compressed Natural Gas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50%	50%	生產及分銷壓縮天然氣
東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Dongguan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55% (附註a)	55% (附註a)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及銷售管道 燃氣及液化石油氣
湖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Huzhou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50%	5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設 施、銷售燃氣器具及 設備，提供維修及保養 服務以及經營天然氣站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續)

公司名稱	業務結構形式	成立／ 經營地點	本集團持有註冊 資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2009年	2008年	
鹿泉富新燃氣有限公司 (「Luquan Fuxin Gas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49%	49%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及銷售管道燃氣
煙台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Yantai Xin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50%	5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及銷售管道燃氣
湖州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Huzhou Xin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50%	50%	銷售管道燃氣
株州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Zhuzhou Xin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55% (附註b)	55% (附註b)	銷售管道燃氣
寧波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Ningbo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49%	49%	銷售管道燃氣
內蒙古呼鐵新能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Neimenggu Hutixinneng Logistics Holdings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39% (附註c)	39% (附註c)	提供鐵路物流服務
長沙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Changsha Xinao Gas Development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55% (附註d)	55% (附註d)	銷售管道燃氣
德化廣安天然氣有限公司 (「Dehua Guangan Natural Gas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51% (附註d)	51% (附註d)	銷售管道燃氣
合肥新奧中汽能源發展有限公司 (「Hefei Xinao Zhongqi Energy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51% (附註d)	51% (附註d)	生產、加工及經營清潔 能源燃料如汽車燃料、 天然氣、液化石油氣、 直接泡沫及甲醛。汽車 燃料器材裝置、興建及 經營壓綜天然氣供應 設施、經營汽車維修
北航新奧航務有限公司 (「Xinao Harbour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49%	49%	興建及經營碼頭設施
開封新奧銀海車用燃氣有限公司 (「Kaifeng Xinao Yin Hai Gas For Vehicle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49%	49%	銷售燃氣器具
廣東新奧龍鵬能源有限公司 (「Guangdong Xinao Longpeng Energy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 (附註e)	55% (附註d)	批發液化天然氣

22.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續)

公司名稱	業務結構形式	成立／ 經營地點	本集團持有註冊 資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2009年	2008年	
新奧新能源(蘇州)有限公司 (「Xiniao New Energy (Suzhou)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 (附註e)	50%	批發液化天然氣、 直接泡沫及甲醛
雲南新奧清潔能源有限公司 (「Yunan Xiniao Clean Energy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60% (附註d)	60% (附註d)	生產汽車壓縮燃料、 興建及經營壓縮 天然氣供應設施及 經營汽車維修
廊坊新奧尤特萊職業培訓有限公司 (「Langfang ENN UTDSC Vocational Training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 (附註e)	51% (附註d)	提供專業技術培訓及 業務單位顧問服務
唐山新奧一運清潔能源有限公司 (「Tangshan Xiniao Yiyun Clean Energy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60% (附註d)	60% (附註d)	興建及經營壓縮 天然氣供應設施及 銷售汽車燃氣
蘇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Suzhou Xiniao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51% (附註d)	51% (附註d)	批發液化天然氣、 壓縮天然氣、 直接泡沫及甲醛
雲南雲投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Yunnan Yuntaou Xiniao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50%	—	汽車燃氣加氣站 建設與運營

附註：

- (a)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合資夥伴東莞市新鋒管道燃氣有限公司訂立協議，以收購共同控制實體東莞新奧額外6%股權，代價為人民幣51,277,000元。於交易完成後，由於根據合營協議本集團無權進一步委任董事以控制東莞新奧，故東莞新奧仍被視為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 (b) 本集團有株州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之55%權益，並控制股東大會上之55%投票權。然而，根據合營企業協議，所有財務及經營決定須獲超過三分之二董事批准，因此株州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被分類為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 (c) 於2008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內蒙古呼鐵新能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之39%註冊資本。根據合營企業協議，所有財務及經營決定須獲超過三分之二董事批准，因此內蒙古呼鐵新能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被分類為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 (d) 本集團持有該等實體之50%以上註冊資本，惟本集團無權委任額外之董事以控制該等實體，且各實體之合資夥伴共同控制各實體之營運及財務政策。因此，該等實體被分類為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 (e) 該等共同控制實體已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取消註冊，而取消註冊之虧損人民幣7,967,000元已於損益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續)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成本包括人民幣1,000,000元(2008年：人民幣1,000,000元)與本集團發行的財務擔保合約有關的視作注資以及約人民幣17,722,000元(2008年：零)與向若干共同控制實體墊付的免息付款有關的視作注資以及商譽人民幣94,141,000元(2008年：人民幣94,141,000元)。對該等免息墊款作出的公平價值調整乃使用每年5.4%的實際利率及平均2年的年期計算。商譽變動載列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94,141	69,521
收購共同控制實體東莞新奧額外權益產生	—	24,620
年終	94,141	94,141

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之財務資料概述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882,538	631,366
非流動資產	981,866	815,181
流動負債	784,641	520,475
非流動負債	188,383	272,382
收入	1,754,211	1,832,400
開支	1,543,492	1,626,880

23.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按成本值減減值	14,056	13,956

上述非上市投資指於中國註冊成立之私人實體所發行之非上市股本證券之投資，由於合理公平價值估計的範圍頗大，以致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平價值不能可靠地計量，故有關投資在報告期末按成本減減值計量。

24. 應收貸款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代表		
非流動	9,000	12,000
流動(計入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7)	3,000	3,000
	12,000	15,000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授出貸款人民幣15,000,000元。該款項按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基本利率另加1%計息，自2009年3月31日起按年分期償還，直至2013年3月31日為止。

董事認為，由於債務人的償還記錄良好，故應收貸款結餘並未減值。

25. 應收／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流動資產	155,041	207,350
非流動資產	26,644	20,000
	181,685	227,350

計入應收／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為應收款人民幣95,834,000元(2008年：人民幣95,016,000元)及應付款人民幣131,702,000元(2008年：人民幣83,546,000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0至3個月	33,331	59,686
4至6個月	36,871	25,130
7個9個月	9,305	481
10至12個月	3,612	5,184
一年以上	12,715	4,535
	95,834	95,016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0至3個月	30,642	70,651
4至6個月	32,237	3,910
7個9個月	15,963	2,959
10至12個月	13,788	1,940
一年以上	39,072	4,086
	131,702	83,546

由於與共同控制實體之戰略關係，本集團及共同控制實體並未就該等結餘採用正式之信貸政策。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上結餘並未過期。

於2008年12月31日，除無抵押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人民幣20,000,000元)按6.57%固定利率計息，並於2009年由本集團提早償還外，於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之餘下應收／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償還年期。

就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起一年後收回的應收共同控制實體免息款項而言，人民幣17,722,000元(2008年：零)的公平價值調整已確認為視作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共同控制實體注資。就餘下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而言，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起1年內收回。

董事認為，由於交易對手為財務狀況穩健的共同控制實體，因此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並未減值。

26. 存貨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建築物料	204,066	154,134
燃氣器具	34,864	32,007
管道燃氣	19,531	37,299
瓶裝液化石油氣	4,709	8,440
備件及消耗品	22,876	22,180
	286,046	254,060

於年內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為人民幣5,230,667,000元(2008年：人民幣5,019,197,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款(附註a)	569,415	490,754
減：減值	(76,273)	(39,231)
	493,142	451,523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b)		
— 即期部分	210,706	335,901
— 非即期部分	30,581	—
	241,287	335,901
減：減值	(48,820)	(39,232)
	192,467	296,669
應收票據(附註c)	37,538	186,342
墊支供應商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515,709	496,553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1,238,856	1,431,087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就報告目的分析：		
流動資產	1,208,275	1,431,087
非流動資產	30,581	—
	1,238,856	1,431,087

附註：

- (a) 應收款包括平均保留期為1年之合約工程客戶保留之款項人民幣1,347,000元(2008年：人民幣1,892,000元)。
- (b) 於本年度，董事重新評估其他應收附屬公司少數股東聯屬人士款項之可收回性，並預期於自報告期末起一年後將可收回人民幣32,119,000元(2008：零)。使用每年5.94%的實際利率計算的及介乎3至7年的年期計算的公平值調整約人民幣1,538,000元(2008年：零)已在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損益賬中確認。董事預期有關應收金額將從少數股東擁有權益之附屬公司之可分派溢利中收回。因此無須作減值準備。
- (c) 應收票據由中國銀行之擔保付款背書，違約風險被視為極低。

除若干客戶之信用期超過90日以外，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平均信用期介乎60至90日。於報告期間期末應收款(扣除減值)按賬齡分析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個月	352,018	280,300
4至6個月	56,237	101,705
7至9個月	32,825	40,811
10至12個月	23,411	16,423
一年以上	28,651	12,284
	493,142	451,523

27.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個月	37,538	179,845
4至6個月	—	6,497
	37,538	186,342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並按客戶界定信貸限額。由於債務人之過往還款記錄良好，故董事認為於報告期末並未到期及減值之應收款之信貸質素良好。

計入本集團應收款結餘中，總賬面值人民幣398,402,000元(2008年：人民幣401,498,000元)之應收款項於報告日已到期，本集團並無就減值虧損作出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該等應收款項之平均賬齡為71日(2008年：73日)。

已到期但尚未減值之應收款賬齡分析

根據過往經驗，逾期一年以上之應收款一般不能收回，故除若干逾期一年以上之應收款外，本集團已全數就逾期一年以上之應收款作撥備。由於本集團對債務人隨後之還款狀況及該等客戶之信貸質素滿意，故並未就餘下應收款減值。本集團已於報告期末後將逾期一年以上之應收款收回。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98,365	401,151
一年以上	37	347
合共	398,402	401,498

應收款減值變動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39,231	96,953
就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59,885	30,206
年內收回金額	(12,367)	(51,009)
不能收回而撇銷之金額	(10,476)	(36,919)
年終結餘	76,273	39,231

所有應收款被評估為不須個別減值，因此，該等應收款其後乃按集體基準進行減值評估。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變動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39,232	33,363
就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10,130	7,875
年內收回金額	(542)	(2,006)
年終結餘	48,820	39,232

由於董事認為若干對手方在償還其他應收款項方面存在財務困難，因此，所有其他應收款項乃評估為須個別減值，而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作出人民幣10,130,000元(2008年：人民幣7,875,000元)的減值虧損。

董事認為，除已減值的應收款項外，由於對手方為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的聯屬人士或過往的償還記錄良好，因此，其他餘下的應收款項並未減值。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應收(應付)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	651,076	625,830
減：按進度開出賬單	(974,559)	(596,118)
	(323,483)	29,712
就報告而言之分析：		
應收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241,415	495,318
應付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564,898)	(465,606)
	(323,483)	29,712

29. 應收／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流動	4,301	17,630
非流動	71,795	—
	76,096	17,630

計入應收／應付聯營公司款項為應收款人民幣12,057,000元(2008年：人民幣6,083,000元)及應付款人民幣2,628,000元(2008年：人民幣669,000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0至3個月	6,474	3,703
4至6個月	1,920	683
7至9個月	237	912
10至12個月	1,625	680
一年以上	1,801	105
	12,057	6,083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0至3個月	2,270	669
4至6個月	69	—
7至9個月	289	—
	2,628	669

由於與聯營公司之戰略關係，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採用正式之信貸政策。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上結餘並未過期。

應收／應付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就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起一年後收回的應收聯營公司免息款項而言，人民幣8,246,000元(2008年：零)的公平價值調整已確認為視作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聯營公司注資。本集團預期應收聯營公司餘下款項將可於自報告期末起一年內收回。

董事認為由於對手方為財務穩健之對手，應收聯營公司之款項並未減值。

30.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009年 12月31日 結餘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1月1日 結餘 人民幣千元	年內最大 未償還金額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12月31日 結餘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1月1日 結餘 人民幣千元	年內最大 未償還金額 人民幣千元
應收有重大影響力之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25,370	33,465	34,538	33,465	26,197	33,465
應收由一名主要股東兼 董事控制之公司款項(附註a)	25,896	23,557	30,593	23,557	17,076	30,151
	51,266	57,022		57,022	43,273	

就申報之分析：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附註b)	34,582	—
流動資產(附註c)	16,684	57,022
	51,266	57,022

附註：

- (a) 該等關連公司均由本公司控股股東兼董事王玉鎖先生(「王先生」)控制。
- (b) 應收關連公司之非流動款項指墊支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將會透過該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於日後派發股息清償。本公司董事認為餘額不會於一年內償還，因此，將之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就向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免息墊款所作出之公平價值調整為人民幣7,350,000元(2008年：零)，乃使用實際年利率5.4%及2年平均年期計算，已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損益確認。
- (c)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本集團預期款項可於報告期末起一年內收回。

計入應收關連公司款項為人民幣29,121,000元(2008年：人民幣24,913,000元)之應收款，以下為賬齡分析：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個月	1,238	4,558
4至6個月	1,556	776
7至9個月	1,036	2,227
10至12個月	4,847	597
1年以上	20,444	16,755
	29,121	24,913

由於與關連公司之戰略關係，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採用正式之信貸政策。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上結餘並未過期。

就應收由一名主要股東及董事控制的公司的款項而言，對手方為財務穩健的關連公司，而就應收附屬公司少數股東的款項而言，該款項將透過日後由附屬公司分派股息償付，因此，董事認為應收關連公司款項並未減值。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118,270	79,817
非流動	2,200	—
	120,470	79,817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為取得以下項目而作抵押之銀行存款：		
票據融資	97,370	39,430
與供應商訂立之採購合約	20,900	39,987
經營權	2,200	400
	120,470	79,817

分類為流動資產的受限制銀行存款指本集團為取得若干銀行授予之若干票據融資及與供應商訂立之採購合約而抵押予銀行之銀行存款(即已抵押予地方政府以取得經營權之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於2008年12月31日，受限制銀行存款按介乎0.36%至1.98%之固定年利率計息。受限制銀行存款將於清償有關票據融資後及於採購合約或經營權屆滿後獲解除。

32. 現金及現金等值

現金及現金等值包括距到日期不足三個月而按市場年息率0.36%至1.71%(2008年：0.72%至3.06%)計息之銀行結餘。以人民幣計值之銀行結餘存於中國銀行，而將有關結餘兌換為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佈之外匯監管之規則及規例所限制。

於報告期末，以實體集團功能貨幣以外之外幣列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為人民幣96,956,000元(2008年：人民幣2,142,000元)，其中人民幣69,491,000元(2008年：人民幣849,000元)及人民幣27,398,000元(2008年：人民幣1,254,000元)分別以美元及港元列值。

33.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根據本公司(作為賣方)與獨立第三方咸陽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作為買方)於2008年4月9日訂立之股份轉讓協議，本公司同意出售其於聯營公司咸陽新奧燃氣有限公司全部40%股權予咸陽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代價為人民幣82,000,000元。其中人民幣75,000,000元已於2008年收取，而人民幣7,000,000元則於2009年收取。此交易已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完成，出售收益人民幣5,023,000元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34.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款按賬齡如下：		
0至3個月	631,472	604,911
4至6個月	144,349	157,560
7至9個月	133,426	84,548
10至12個月	59,929	54,523
1年以上	155,451	112,511
應付款	1,124,627	1,014,053
預收客戶款項	1,158,315	1,122,74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88,632	615,486
	2,771,574	2,752,280

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30至90日。

35.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有重大影響力之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2,438	2,366
應付由一名主要股東兼董事控制之公司款項(附註a)	5,151	19,469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13,672	13,672
	21,261	35,507

附註：

- (a) 該等關連公司均由本公司控股股東兼董事王先生控制。
- (b) 該等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於要求時償還。

計入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為人民幣5,871,000元(2008年：人民幣20,398,000元)之應付款，按賬齡分析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個月	1,167	16,721
4至6個月	174	—
7至9個月	113	—
10至12個月	694	2,030
一年以上	3,723	1,647
	5,871	20,398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銀行及其他貸款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有抵押	1,573,706	1,848,086
無抵押	2,018,402	1,441,046
	3,592,108	3,289,132
其他貸款		
有抵押	36,000	40,545
無抵押	96,493	96,493
	132,493	137,038
	3,724,601	3,426,170
須於下列時間償還之銀行及其他貸款：		
一年內	675,796	1,239,450
一年至兩年	349,817	65,863
兩年至五年	1,406,628	494,252
五年以上	1,292,360	1,626,605
	3,724,601	3,426,170
減：流動負債項目中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675,796	1,239,450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3,048,805	2,186,720

除人民幣1,092,512,000元(2008年：人民幣34,174,000元)及人民幣13,706,000元(2008年：人民幣125,786,000元)分別以美元及港元列值外，所有銀行及其他貸款均以各實體集團的功能貨幣列值。

有抵押銀行及其他貸款乃以附註48及49所載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收取若干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費用收入權作抵押。

36. 銀行及其他貸款(續)

本集團之借貸條款詳情如下：

於2009年12月31日

	到期日	實際年利率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定息借貸			
4.78%至5.04%無抵押人民幣銀行貸款	2010年1月26日至2010年2月27日	4.91%	615,890
3.38%至5.00%無抵押人民幣其他貸款	2017年6月12日	3.38%至5.00%	96,493
總定息借貸			712,383
浮息借貸			
按中國人民銀行基本利率計息之無抵押 人民幣銀行貸款	2015年3月20日至2020年12月15日	4.55%	310,000
按中國人民銀行基本利率計息之有抵押 人民幣銀行貸款	2010年6月10日至2020年12月20日	6.28%	1,560,000
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50%至2.20%之 無抵押美元銀行貸款	2011年6月11日至2013年11月30日	2.90%	1,092,512
按最優惠利率減2.05%至2.20% 有抵押17,633,000港元銀行貸款	2013年7月11日至2022年9月27日	3.50%	13,706
按現有市場利率之有抵押人民幣其他貸款	2014年12月15日至2017年6月12日	4.10%	36,000
總浮息借貸			3,012,218
總借貸			3,724,601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銀行及其他貸款(續)

於2008年12月31日

	到期日	實際年利率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定息借貸			
7.12%有抵押人民幣銀行貸款	2009年5月6日	7.12%	79,300
5.86%至7.47%無抵押人民幣銀行貸款	2009年4月30日至2009年10月2日	7.03%	207,872
3.38%至5.00%無抵押人民幣其他貸款	2017年6月12日	3.38%至5.00%	96,493
總定息借貸			383,665
浮息借貸			
按中國人民銀行基本利率計息之無抵押 人民幣銀行貸款	2009年1月10日至2020年12月15日	7.37%	1,199,000
按中國人民銀行基本利率計息之有抵押 人民幣銀行貸款	2009年4月2日至2020年12月20日	8.38%	1,643,000
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50%之 無抵押美元銀行貸款	2009年6月15日至2009年12月15日	5.98%	34,174
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75%至1.15% 有抵押125,000,000港元銀行貸款	2009年6月12日	2.58%	110,236
按最優惠利率減2.05%至2.20% 有抵押17,633,000港元銀行貸款	2013年7月11日至2022年9月27日	3.50%	15,550
按現有市場利率之有抵押人民幣其他貸款	2014年12月15日至2017年6月12日	3.48%	40,545
總浮息借貸			3,042,505
總借貸			3,426,170

37. 短期債券

根據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於2009年8月12日發出之批函[2009]第CP81號，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批准本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新奧(中國)燃氣投資有限公司發行短期債券，最高限額為人民幣1,600,000,000元，直至2011年8月12日為止。

於2009年8月27日，新奧(中國)燃氣投資有限公司向第三方發行面額人民幣800,000,000元之短期債券。無抵押債券為無抵押、按年利率3.15%計息及於一年內償還。

於2008年12月31日的結餘代表向第三方發行面值人民幣600,000,000元的短期債券及累計利息人民幣30,043,000元。該等款項為無抵押、按5.95%年利率計息及於年內償還。

於報告期末之未償還結餘詳情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內發行之一年內償還短期債券	808,699	630,043

38. 財務擔保責任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銀行就授予一間聯營公司為數人民幣30,000,000元(2008年：人民幣60,000,000元)之一至四年期貸款之貸款額度提供擔保。貸款金額已於報告期末全數動用。於2009年12月31日，財務擔保合約之賬面值為人民幣3,383,000元(2008年：人民幣4,384,000元)。

39. 遞延收入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20,770	—
年內收取金額	286,749	20,770
撥回損益賬	(11,104)	—
年終	296,415	20,770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報表呈列為：		
流動	16,290	692
非流動	280,125	20,078
	296,415	20,770

- (a)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從一間工業客戶收取補貼人民幣7,770,000元以補貼接駁氣體供應場之主氣管之建築成本，另外本集團從另一工業客戶收取補貼人民幣13,000,000元以補貼氣體儲存站之建築成本。兩名客戶並未限本集團使用所興建之資產供其他客戶使用，惟本集團承諾向該等客戶提供燃氣5至20年。因此，本集團已遞延所收取之補貼，並於完成資產後，在承諾供氣期間及相關資產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轉撥至損益。由於有關氣管仍在建，故於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未將收入撥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 (b) 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若干中國省份的中國地方政府發出與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相關的通告，規定該等附屬公司必須將其向客戶收取的接駁費的金額計入本集團主要燃氣管道的興建成本。本公司董事認為，此安排顯示該等附屬公司必須為客戶提供持續的燃氣供應。由於此安排項下的協議並未具體訂明持續供應燃氣的期間，人民幣286,749,000元的已收費用已遞延及將於已興建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轉撥至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股本

	2009年 股份數目	2008年 股份數目	2009年 千港元	2008年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法定：				
年初及年末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	3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年初	1,009,759,397	1,009,759,397	100,976	100,976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40,390,000	—	4,039	—
年末	1,050,149,397	1,009,759,397	105,015	100,976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於財務報表中呈列：		
年初	106,318	106,318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3,561	—
年末	109,879	106,318

於2009年6月8日，因行使於2008年12月31日所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按每股普通股6.65港元之行使價發行40,390,000股股份。此等股份與現有股份在所有方面享同等地位。

41. 擔保票據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擔保票據	1,351,209	1,346,927

於2005年8月5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200,0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614,040,000元)的擔保票據，該等票據為無抵押、無條件及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不可撤銷地作出擔保。

擔保票據乃按固定年利率7.375%以美元列值，並於2012年8月到期。

根據擔保票據的條款及條件，本公司可於票據屆滿前隨時或不時以票據本金額的100%的金額，另加截至該贖回日期止應計及未付利息贖回票據。提早贖回權利被視為與擔保票據密切相關，因此，並不予以獨立處理。扣除交易成本後的實際年利率為約7.92%。

42. 遞延稅項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33,678	—
遞延稅項負債	(180,859)	(150,873)
	(147,181)	(150,873)

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確認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其變動如下：

	物業估值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將於物業、 廠房及設備之 權益資本化 人民幣千元	自2008年 1月1日起 集團實體之 未分派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註)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08年1月1日	11,956	92,438	8,014	—	—	(1,579)	110,829
收購附屬公司及業務	—	5,187	—	—	—	—	5,187
在損益賬(計入)扣除	—	(5,835)	18,828	23,112	(1,940)	—	34,165
於其他全面收益扣除	692	—	—	—	—	—	692
於2008年12月31日	12,648	91,790	26,842	23,112	(1,940)	(1,579)	150,873
在損益賬(計入)扣除	—	(4,666)	9,332	16,259	(33,581)	—	(12,656)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扣除	8,964	—	—	—	—	—	8,964
於2009年12月31日	21,612	87,124	36,174	39,371	(35,521)	(1,579)	147,181

附註：金額指臨時差額所涉及之遞延稅項，而該臨時差額因在中國註冊之集團實體於2008年1月1日後賺取之未分派保留溢利而產生。金額已根據非中國股東應佔自2008年1月1日起之中國實體未分派保留溢利總金額作撥備，此乃由於董事認為於各集團實體分派溢利後，金額很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遞延稅項(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未動用稅務虧損約人民幣1,119,071,000元(2008年：人民幣781,722,000元)，可用作抵銷未來溢利。由於未能估計未來之溢利，故並無就未動用稅務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務虧損將於下列年度之12月31日屆滿：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	13,369
2010年	24,714	25,177
2011年	87,524	88,484
2012年	205,974	222,903
2013年	417,920	431,789
2014年	382,939	—
	1,119,071	781,722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人民幣583,976,000元(2008年：人民幣411,572,000元)的其他可扣減臨時差額，主要來自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及本集團內的未變現溢利。並未就其他可扣減臨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因未必有應課稅溢利以供可扣減臨時差額動用。

43. 購股權計劃

根據公司於2002年5月21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參與者為本集團之目標奮鬥，讓彼等分享經過努力及付出得來的成果。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可按其絕對酌情權，邀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僱員或執行董事，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業務顧問、合營夥伴、財務顧問及法律顧問之任何僱員、夥伴或董事，以每項授出為1港元之價格接納可認購股份之購股權，行使價最少為以下各項之最高者(a)授出日期股份在聯交所之收市價；(b)緊接於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股份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及(c)股份面值。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之有關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除非本公司股東批准，否則於任何12個月期間行使授予各參與者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未行使之購股權)因而發行或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除非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否則不得再向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致如於截至該次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將授予有關人士之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之購股權)全部行使因而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超過已發行股份之1%，而有關參與者及其聯繫人士須放棄投票。

43. 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年內僱員(包括董事)根據該購股權計劃持有公司購股權及其變動之詳情：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於2009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年內行使	於2009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董事	2006年3月15日	2006年9月16日至2016年3月15日	6.65港元	5,200,000	(5,200,000)	—
	2006年3月15日	2008年3月16日至2016年3月15日	6.65港元	13,000,000	(13,000,000)	—
僱員	2006年3月15日	2006年9月16日至2016年3月15日	6.65港元	6,340,000	(6,340,000)	—
	2006年3月15日	2008年3月16日至2016年3月15日	6.65港元	15,850,000	(15,850,000)	—
				40,390,000	(40,390,000)	—
於年末可予行使						—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於2008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年內重新分配 (附註)	於2008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董事	2006年3月15日	2006年9月16日至2016年3月15日	6.65港元	7,900,000	(2,700,000)	5,200,000
	2006年3月15日	2008年3月16日至2016年3月15日	6.65港元	19,750,000	(6,750,000)	13,000,000
僱員	2006年3月15日	2006年9月16日至2016年3月15日	6.65港元	3,640,000	2,700,000	6,340,000
	2006年3月15日	2008年3月16日至2016年3月15日	6.65港元	9,100,000	6,750,000	15,850,000
				40,390,000	—	40,390,000
於年末可予行使						40,390,000

附註：兩名董事(即楊宇先生及喬利民先生)於2008年11月18日辭任本公司董事後，彼等持有之尚未行使購股權已重新分配，原因為彼等於辭任後仍為本集團僱員。

於2008年12月31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及仍未行使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為40,390,000股，佔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4.0%。於2009年12月31日，概無購股權尚未行使。

本集團就本公司於2006年授出的購股權於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總額為人民幣4,330,000元之開支，而由於全部購股權已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行使，故並無於2009年確認開支。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收購業務

(a)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購

於2009年10月19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21,897,000元收購湖南瀏陽工業園開發投資有限公司之90%註冊資本，該公司從事熱能銷售。湖南瀏陽工業園開發投資有限公司已於本集團完成收購後改名為長沙新奧熱力有限公司。是項交易已採用購買會計法入賬。

於交易中收購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金額與緊接收購前之賬面值相若)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廠房及設備	19,555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00
存貨	1,199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373
現金及現金等值	344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503)
	21,068
少數股東權益	(2,107)
收購之商譽	2,936
以現金支付之總代價	21,897
因收購而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21,897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	(344)
	21,553

收購長沙新奧熱力有限公司產生之高譽來自其預測溢利以及預測合併未來營運協同效益。

由收購日期至報告期末期間，湖南瀏陽工業園開發投資有限公司分別為本集團帶來虧損人民幣67,000元及收入人民幣2,682,000元。

倘上述收購已於2009年1月1日完成，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收入將為人民幣8,423,953,000元，而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溢利將為人民幣1,067,204,000元。備考資料僅作說明用途，並非倘收購於2009年1月1日完成本集團之指示性收入及業績，亦非擬作未來業績之預測。

44. 收購業務(續)

(b)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購

- (i) 於2008年5月5日，本集團收購廣州富城管道燃氣有限公司註冊股本之90%權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7,000,000元。是項交易已採用購買會計法入賬。於交易中收購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載列如下：

	合併前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廠房及設備	429	—	429
無形資產			
— 客戶群	—	390	390
— 經營權	—	20,361	20,361
存貨	681	—	681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742	—	1,742
現金及現金等值	847	—	847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874)	—	(874)
股東貸款	(4,500)	—	(4,500)
遞延稅項	—	(5,187)	(5,187)
	(1,675)	15,564	13,889
少數股東權益			(1,389)
以現金支付之總代價			12,500
因收購而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12,500)
就償還股東貸款已付現金			(4,500)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			847
			(16,153)

由收購日期至報告期末期間，廣州富城管道燃氣有限公司分別為本集團帶來虧損人民幣3,182,000元及收入人民幣2,128,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收購業務(續)

(b)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購(續)

- (ii) 於2008年10月14日，本集團向四名個別人士(均為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收購許昌市綠色環保汽車技術有限公司(其從事改裝汽車燃料輸送管業務)註冊股本之100%權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元。是項交易已採用購買會計法入賬。於交易中收購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金額與緊接收購前之賬面值相若)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廠房及設備	45
存貨	343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81
現金及現金等值	360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66)
	663
收購折讓	(663)
總代價	—
因收購而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即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	360

由收購日期至報告期末期間，許昌市綠色環保汽車技術有限公司分別為本集團帶來溢利人民幣121,000元及收入人民幣726,000元。

44. 收購業務(續)

(b)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購(續)

- (iii) 於2008年12月1日，本集團向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東莞新奧收購現有聯營公司北海新奧註冊股本之額外44%權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69,200,000元。是項交易已採用購買會計法入賬。於交易中收購之資產及負債之暫定公平價值(金額與緊接收購附屬公司前之賬面值相若)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0,516
預繳租賃付款	5,011
存貨	11,222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82,373
現金及現金等值	533
股東貸款	(138,000)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6,831)
	104,824
少數股東權益	(18,86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4,744)
應佔東莞新奧確認出售北海新奧收益之溢利抵銷，與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2008年度業績抵銷	12,692
商譽	15,296
總代價—計入2008年12月31日之其他應付款項，並已於2009年清償	69,200
因收購而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	533

北海新奧在中國南部從事生產及銷售液化天然氣。由於中國南部之液化天然氣供應有限，董事認為收購北海新奧所產生之商譽乃受惠於本集團獲得之穩定液化天然氣供應及銷售予廣西及廣東省客戶帶來之利潤造成之結果。

由收購日期至報告期末期間，北海新奧分別為本集團帶來虧損人民幣831,000元及並無帶來收入。

倘上述收購已於2008年1月1日完成，本集團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收入將為人民幣8,305,075,000元，而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溢利將為人民幣869,754,000元。備考資料僅作說明用途，並非倘收購於2008年1月1日完成本集團之指示性收入及業績，亦非擬作未來業績之預測。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於2009年3月21日，本集團出售其附屬公司南通新能氣體開發有限公司予一名獨立的第三方，代價為人民幣800,000元。該被出售之附屬公司於出售日期的資產淨值如下：

	人民幣千元
所出售的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4,797
存貨	70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586
現金及現金等值	25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3,526)
	3,952
少數股東權益	(1,581)
出售虧損	(1,571)
以現金支付之總代價	800
因出售而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現金代價	800
被出售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25)
	775

46. 承擔**(a) 資本承擔**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收購已訂約但未撥備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支出	22,851	45,408
有關於合資公司投資之資本承擔	145,721	32,400
本集團於其合資公司攤佔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	—	1,076

(b) 其他承擔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就收購中國之土地使用權擁有承擔人民幣10,788,000元(2008年：人民幣4,660,000元)

47. 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就於以下年期屆滿之有關租賃物業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有未來最低租金承擔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7,028	19,942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2,806	30,711
超過五年	31,498	26,571
	71,332	77,224

經磋商達成之租賃平均年期為兩年，而租金則平均於一年內固定不變。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乃持有作租賃用途。該等物業預期按持續基準計算可產生4.8%(2008年：4.0%)之租金回報率。所有持有之物業之平均一年期均已獲租戶承租。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與租戶之已訂約未來最低租金承擔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791	1,902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052	3,209
超過五年	1,073	1,232
	6,916	6,343

48.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將若干資產抵押，作為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獲授銀行貸款、票據融資及合約抵押品，詳情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項目之賬面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290	87,783
投資物業	22,188	29,449
受限制銀行存款	120,470	79,817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亦將收取若干附屬公司燃氣接駁及燃氣供應收入之權利抵押，作為取得銀行授予本集團銀行融資之人民幣1,950,000,000元(2008年：人民幣1,950,000,000元)擔保，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只行使了銀行融資人民幣1,465,000,000元(2008年：人民幣1,505,000,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9. 關連人士交易

除附註25、29、30及35所載之關連人士結餘外，本集團與若干關連人士進行以下交易：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交易性質		
聯營公司：		
—銷售燃氣予	2,768	32,397
—銷售材料予	4,135	3,082
—採購燃氣自	16,345	28,001
—採購材料自	2,337	2,404
—提供燃氣運輸服務予	11,697	11,748
—收取貸款利息自	—	8,819
共同控制實體：		
—銷售燃氣予	163,385	223,973
—銷售材料予	66,136	63,338
—採購燃氣自	198,071	136,047
—提供燃氣運輸服務予	231,351	179,869
—收取貸款利息自	4,933	5,735
—採購材料—二甲醚自	—	3,197
—代表本集團支付之費用	3,461	2,866
—提供燃氣接駁服務予	25,694	—
—提供支援服務自	1,158	—
王先生控制之公司：		
—銷售燃氣予	2,606	2,021
—採購材料自	36	—
—採購汽車自	120	—
—採購材料—二甲醚自	12,263	288,210
—提供燃氣接駁服務予	5,519	2,170
—提供物業管理服務自	4,320	4,419
—提供物業管理服務予	436	436
—提供裝修服務自	—	3,500
—出租物業予	1,039	1,039
—租賃物業自	2,596	2,596
—提供支援服務自	22,071	20,117
—提供海上運輸服務自	18,874	—
—捐款予(附註)	—	4,880
有重大影響力之附屬公司少數股東		
—提供燃氣接駁服務予	—	1,546
—提供建設服務自	1,860	1,788
—墊支貸款予	979	2,775
—租賃物業自	1,496	1,244
—租賃土地自	1,572	3,520
—提供運輸服務自	920	901
—收取利息自	550	—
—購入燃氣自	1,505	—

附註：捐款乃捐贈予非牟利機構新奧慈善基金會，截止2009年4月止王先生為該基金會之法定代表。

49. 關連人士交易(續)

此外，於2009年12月31日，王先生及其配偶趙寶菊女士向若干銀行就授予本集團之銀行融資之貸款額度提供為數人民幣300,000,000元(2008年：人民幣450,000,000元)之個人擔保，而一間關連公司亦向若干銀行就授予本集團之銀行融資之貸款額度提供為數人民幣100,000,000元(2008年：人民幣240,000,000元)之公司擔保。

一間共同控制實體已將其收取燃氣供應收入之權利抵押，作為取得銀行授予本集團銀行融資之人民幣100,000,000元之擔保。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行使銀行融資人民幣20,000,000元(2008年：人民幣95,000,000元)。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於年內之其他薪酬於附註12有所披露。

50. 分類資料

本集團已由2009年1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經營分類需以本集團關於分類的內部報告為基準劃分，並由主要營運決策者(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定期審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各分類之表現。相對而言，此前之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類呈報」)則要求個別實體按風險及回報方法，呈列兩套分類資料(按業務及地區)。過往，本集團之主要呈報形式為業務分類。

向首席執行官報告用以作為分配資源和評估各分類表現的資料，專門集中於不同的貨物及服務類別。由於這亦為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指定呈報分類的基準，因此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無導致本集團需重新指定其呈報分類。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導致分類溢利的計算基準改變。於過往年度，分類溢利代表各分類所賺取的毛利，並分配與分類有關的若干銷售開支、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項下及現由行政總裁審閱的分類溢利僅代表各分類所賺取的毛利。此為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計算數據。

就過往期間呈報的分類資料已予重列，以符合本期間的呈列方式。

以下為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按經營分類劃分的營業額及業績分析：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燃氣接駁 人民幣千元	管道 燃氣銷售 人民幣千元	瓶裝液化 石油氣分銷 人民幣千元	燃氣 器具銷售 人民幣千元	汽車加氣站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2,553,755	4,077,527	897,121	86,814	797,663	8,412,880
折舊及攤銷前之						
分類溢利	1,527,183	1,089,175	8,230	19,018	198,554	2,842,160
折舊及攤銷	(67,921)	(214,984)	(4,223)	(2,035)	(15,097)	(304,260)
分類溢利	1,459,262	874,191	4,007	16,983	183,457	2,537,900
其他收入						104,586
銷售開支						(159,025)
行政開支						(857,047)
其他收益及虧損						(132,64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5,066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210,719
融資成本						(328,449)
除稅前溢利						1,381,108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0. 分類資料(續)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燃氣接駁 人民幣千元	管道 燃氣銷售 人民幣千元	瓶裝液化 石油氣分銷 人民幣千元	燃氣 器具銷售 人民幣千元	汽車加氣站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2,421,617	3,094,767	2,009,304	78,660	661,160	8,265,508
折舊及攤銷前之						
分類溢利(虧損)	1,496,436	849,355	(50,423)	19,285	176,710	2,491,363
折舊及攤銷	(34,940)	(196,400)	(4,224)	(2,522)	(6,736)	(244,822)
分類溢利(虧損)	1,461,496	652,955	(54,647)	16,763	169,974	2,246,541
其他收入						213,882
銷售開支						(130,723)
行政開支						(1,040,571)
其他收益及虧損						22,41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7,347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192,828
融資成本						(381,044)
除稅前溢利						1,130,679

本集團按分類列示之資產及負債總額分析如下：

2009年

	燃氣接駁 人民幣千元	管道 燃氣銷售 人民幣千元	瓶裝液化 石油氣分銷 人民幣千元	燃氣 器具銷售 人民幣千元	汽車加氣站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類資產	2,270,529	7,454,597	102,400	131,982	422,239	10,381,74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23,880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1,015,641
未分配企業資產						4,982,025
合併資產總額						16,703,293
負債：						
分類負債	2,814,014	700,366	16,641	54,663	48,849	3,634,533
未分配企業負債						6,590,503
合併負債總額						10,225,036

50. 分類資料(續)

2008年

	燃氣接駁 人民幣千元	管道 燃氣銷售 人民幣千元	瓶裝液化 石油氣分銷 人民幣千元	燃氣 器具銷售 人民幣千元	汽車加氣站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類資產	1,929,547	7,072,727	334,702	132,787	355,196	9,824,95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	—	—	292,438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	—	—	—	—	757,620
未分配企業資產						3,699,301
合併資產總額						14,574,318
負債：						
分類負債	1,945,541	635,747	30,525	69,399	24,835	2,706,047
未分配企業負債						6,426,831
合併負債總額						9,132,878

就監察分類表現及分類間分配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分配至可呈報分類，未分配企業資產主要包括未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性物業、其他應收款項、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除外；及
- 所有負債分配至可呈報分類，未分配企業負債主要包括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除外。

就呈報分類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的目的而言，本集團分配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至若干分類而並未分配相關折舊及解除預付租賃付款至該等分部。

其他分類資料

	燃氣接駁 人民幣千元	管道 燃氣銷售 人民幣千元	瓶裝液化 石油氣分銷 人民幣千元	燃氣 器具銷售 人民幣千元	汽車加氣站 人民幣千元	分類總額 人民幣千元	調整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計入分類溢利或虧損或分類資產的款項：								
2009年								
增加非流動資產(附註b)	129,929	1,250,992	3,791	6,134	164,036	1,554,882	169,803	1,724,685
折舊及攤銷	67,921	214,984	4,223	2,035	15,097	304,260	76,147	380,407
2008年								
增加非流動資產(附註b)	155,889	1,070,931	98,123	4,632	89,633	1,419,208	56,677	1,475,885
折舊及攤銷	34,940	196,400	4,224	2,522	6,736	244,822	59,077	303,899

附註：

- (a) 調整代表就公司總部產生的款項及並未分配至經營分類。
 (b) 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款項、商譽及無形資產。

本集團的業務位於中國，而超過90%的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財務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設於中國。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於中國產生。

概無單一客戶貢獻本集團總收益中超過10%。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1. 退休福利計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之退休福利供款	38,540	31,977

根據有關中國法例及法規，本公司在中國之附屬公司須支付彼等僱員薪金之若干百分比作為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以向彼等之僱員提供退休福利。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須為香港之所有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本集團於退休福利計劃中之唯一責任為根據各計劃作出所需之供款。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兩年內，由於並無僱員退出退休福利計劃，故並無任何沒收供款可用以減少日後應付之供款。

52.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本集團已收購若干於中國成立的公司的股本權益。收購詳情如下：

- 本集團於2009年12月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以9,362,400美元的現金代價收購江蘇大通管輸天然氣有限公司的72.8%股本權益，該公司從事營運中輸管道。於2010年1月完成交易後，該實體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 根據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於2007年12月訂立的協議，本集團同意於2007年12月以人民幣29,000,000元的現金代價收購山東七星液化石油氣有限公司的80%股本權益，該公司從事銷售瓶裝液化石油氣。該交易於取得相關中國地方政府的同意後於2010年1月完成，而該實體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 本集團已以人民幣268,000,000元的現金代價向三名獨立第三方收購廣州市富都管道燃氣有限公司的100%股本權益，該公司從事銷售管道燃氣業務。於2010年2月完成交易後，該實體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及
- 本集團已完成以人民幣12,600,000元的現金代價向三名獨立第三方收購盤錦遼濱盛態燃氣有限公司的80%股本權益，該公司從事銷售管道燃氣業務。於2010年3月完成該交易後，該公司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未能評估將收購的淨資產及從上述交易產生的商譽的公平價值，因此，該資料不予披露。

53.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2009年	2008年	
新奧燃氣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Xinao Ga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0美元	100.00%	100.00%	投資控股
北海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Beihai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120,000,000元	82.00%	82.00%	生產及銷售液化 天然氣及壓縮 天然氣；設計及 安裝燃氣管道 設施；生產、銷售 及維修燃氣設施 及器具
北京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Beiji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195,600美元	95.00%	95.00%	銷售管道燃氣
北京新奧華鼎貿易有限公司# Beijing Xinao Huading Trad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23,800,000美元	100.00%	100.00%	零售燃氣管道、 相關物料及設備
北京新奧京昌燃氣有限公司* Beijing Xinao Jingchang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9,900,000元	80.00%	80.00%	銷售管道燃氣
北京新奧京谷燃氣有限公司* Beijing Xinao Jinggu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9,900,000元	90.00%	90.00%	銷售管道燃氣
蚌埠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Bengbu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110,000,000元	70.00%	7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蚌埠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Bengbu Xin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00,000美元	70.00%	70.00%	銷售管道燃氣及瓶裝 液化石油氣
蚌埠新奧清潔能源發展有限公司# Bengbu Xinao Clean Energy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00%	100.00%	銷售燃氣及燃氣器材； 儲存、運輸及銷售 二甲醚
蚌埠市高樂登液化氣有限責任公司 Bengbu City Gaoledeng Liquefied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1,160,000元	—	70.00%	銷售液化氣及 燃氣器具
蚌埠市鑫達液化氣有限責任公司 Bengbu City Xinda Liquefied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500,000元	—	70.00%	銷售液化氣及 燃氣器具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3.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2009年	2008年	
濱州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Binzhou Xin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00,000美元	100.00%	10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亳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Bozhou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3,200,000美元	70.00%	70.00%	銷售管道燃氣
亳州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Bozhou Xin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800,000美元	70.00%	7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巢湖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Chaohu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5,784,000美元	100.00%	10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巢湖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Chaohu Xin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420,000美元	100.00%	100.00%	銷售管道燃氣
巢湖新奧車用燃氣有限公司* Chaohu Xinao Vehicle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540,000美元	100.00%	100.00%	生產及銷售車用燃氣
長沙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Changsha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120,000,000元	55.00%	55.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及銷售管道 燃氣
長沙星沙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Changsha Xingsha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22,000,000元	46.75%	46.75%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及銷售管道 燃氣
長沙星沙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Changsha Xingsha Xin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8,000,000元	46.75%	46.75%	開拓及銷售管道燃氣
長沙新奧熱力有限公司* Changsha Xinao Gas Heat Energy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35,000,000元	90.00%	—	銷售熱能
常州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Changzhou Xin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00,000美元	60.00%	60.00%	銷售管道燃氣

53.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2009年	2008年	
常州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Changzhou Xini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5,000,000美元	60.00%	6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滁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Chuzhou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7,100,000美元	90.00%	90.00%	銷售管道燃氣
滁州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Chuzhou Xini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00,000美元	93.00%	93.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鳳陽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Fengyang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2,000,000美元	100.00%	100.00%	銷售管道燃氣
鳳陽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Fengyang Xini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00,000美元	100.00%	10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福州新奧清潔能源有限公司# Fuzhou Xiniao Clean Energy Limited	中國	12,000,000美元	100.00%	100.00%	銷售壓縮天然氣、 液化石油氣及 液化天然氣
固鎮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Guzhen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4,500,000元	100.00%	10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固鎮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Guzhen Xini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15,000,000元	100.00%	100.00%	銷售管道燃氣及 燃氣器材
貴港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Guigang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3,500,000美元	100.00%	100.00%	銷售管道燃氣
貴港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Guigang Xini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500,000美元	100.00%	10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桂林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Guilin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000,000美元	60.00%	60.00%	銷售管道燃氣
桂林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Guilin Xini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20,000美元	60.00%	6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廣州富城管道燃氣有限公司* Guangzhou Fucheng Piped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元	90.00%	90.00%	正籌辦中， 尚未界定。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3.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2009年	2008年	
邯鄲新奧車用燃氣有限公司* HanDan XinAo Hanyun Vehicle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30,000,000元	51.00%	51.00%	興建及經營汽車 加氣站
海安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Haian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200,000美元	100.00%	100.00%	銷售管道燃氣
海寧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Haini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5,000,000美元	80.00%	8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海寧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Haining Xin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800,000美元	86.00%	86.00%	銷售管道燃氣
海鹽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Haiyan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9,000,000美元	100.00%	100.00%	銷售管道燃氣及燃氣 器具
杭州蕭山管道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Hangzhou Xiaoshan Piped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95.00%	95.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及銷售管道 燃氣
衡水新奧車用燃氣有限公司* Hengshui XinAo Vehicle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16,000,000元	80.00%	80.00%	興建及經營汽車 加氣站
葫蘆島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Huludao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207,700美元	90.00%	90.00%	銷售管道燃氣
葫蘆島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Huludao Xin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200,000美元	90.00%	9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湖南新奧燃氣儲配有限公司 Hunan XinAo Gas Storage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53,000,000元	74.50%	—	設計及安裝燃氣設備
湖南新奧清潔能源有限公司# Hunan XinAo Clean Energy Company Limited	中國	3,000,000美元	100.00%	100.00%	興建及經營汽車 加氣站
湖南銀通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Hunan Yintong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9,803,900元	51.00%	51.00%	研發、生產及銷售 IC卡儀表及軟件 系統

53.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2009年	2008年	
淮安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Huai'an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35,000,000元	100.00%	10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及銷售管道 燃氣及瓶裝液化 石油氣
淮安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Huai'an Xin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7,000,000元	100.00%	100.00%	銷售管道燃氣及 燃氣器具
淮安新奧淮陰車用燃氣有限公司# Huai'an Xinao Huaiyin Vehicle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000,000美元	100.00%	—	技術研發及 推廣壓縮天然氣
淮安新奧清河車用燃氣有限公司# Huai'an Xinao Qinghe Gas Vehicle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000,000美元	100.00%	100.00%	銷售車用壓縮天然氣 及相關設備；興建 及經營汽車加氣站
淮安新奧清浦車用燃氣有限公司# Huai'an Xinao Qingpu Vehicle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000,000美元	100.00%	—	技術研發及推廣 壓縮天然氣
惠安縣燃氣有限公司* Huian County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0元	60.00%	6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及銷售管道 燃氣
惠安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Huian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60.00%	6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晉江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Jinjia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60,000,000元	60.00%	6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及銷售管道 燃氣
晉江新奧燃氣管道燃氣輸配有限公司* Jinjiang Xinao Gas Pipeline Transmission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30,000,000元	60.00%	6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金華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Jinhua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5,000,000美元	100.00%	10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3.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2009年	2008年	
金華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Jinhua Xini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00,000美元	100.00%	100.00%	銷售管道燃氣
開封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Kaifeng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0,000,000美元	90.00%	90.00%	銷售管道燃氣
開封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Kaifeng Xini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800,000美元	90.00%	9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來安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Lai'an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2,000,000美元	95.00%	95.00%	銷售管道燃氣
來安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Lai'an Xini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00,000美元	95.00%	95.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萊陽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Laiyang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5,000,000美元	95.00%	95.00%	銷售管道燃氣
萊陽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Laiyang Xiniao Gas Projec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800,000美元	96.50%	96.5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萊陽新奧車用燃氣有限公司* Laiyang Xiniao Vehicle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2,000,000美元	100.00%	100.00%	興建及經營汽車 加氣站
蘭溪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Lanxi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500,000美元	80.00%	8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及銷售管道 燃氣
廊坊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Langfang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9,333,900美元	100.00%	100.00%	銷售管道燃氣
廊坊新奧燃氣設備有限公司 Langfang Xiniao Gas Equi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360,000美元	100.00%	100.00%	製造儲值卡燃氣儀表
廊坊新奧軟件科技有限公司# Langfang Xiniao Software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20,000美元	100.00%	100.00%	開發、生產及銷售 IC卡儀表及軟件 系統

53.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2009年	2008年	
連雲港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Lianyungang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49,512,100元	70.00%	70.00%	銷售管道燃氣
連雲港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Lianyungang Xini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70.00%	7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聊城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Liaocheng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933,200美元	90.00%	90.00%	銷售管道燃氣
聊城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Liaocheng Xini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200,000美元	93.00%	93.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龍游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Longyou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3,000,000美元	90.00%	—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六安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Luan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00%	100.00%	銷售管道燃氣
六安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Luan Xiniao Gas Projec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800,000美元	100.00%	10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鹿泉新奧車用燃氣有限公司# Luquan Xiniao Vehicle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880,000美元	100.00%	100.00%	生產及銷售壓縮 天然氣
濼縣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Luanxian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00%	—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及銷售 管道燃氣
洛陽市明炬燃氣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Luoyang City Mingju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5,005,000元	70.00%	7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洛陽市通奧管道燃氣器具有限公司 Luoyang City Tongao Piped Gas Appliance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786,000元	70.00%	70.00%	生產及銷售燃氣器具
洛陽市中天燃氣工程設計有限公司 Luoyang City Zhongtian Gas Engineering Design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元	70.00%	7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3.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2009年	2008年	
洛陽新奧華油燃氣有限公司* Luoyang Xinao Huayou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160,000,000元	70.00%	70.00%	銷售天然氣、液化 石油氣及煤氣
洛陽新奧液化氣有限公司# Luoyang Xinao Liquefied Gas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16,090,000元	100.00%	100.00%	銷售液化石油氣及 燃氣器具
南安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Nanan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42.00% (附註c)	42.00% (附註c)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南安市燃氣有限公司 Nanan City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30,000,000元	42.00% (附註b)	42.00% (附註b)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及銷售管道 燃氣
南昌新奧清潔能源有限公司* Nanchang Xinao Clean Energy Company Limited	中國	7,500,000美元	100.00%	100.00%	提供地區能源解決 方案
南昌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Nancha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3,500,000美元	100.00%	—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及銷售管道 燃氣
南寧新奧清潔能源有限公司* Nanning Xinao Clean Energy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85.00%	85.00%	興建及經營汽車 加氣站；生產及 銷售清潔能源
南通新能氣體開發有限公司* Nantong Xinneng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6,000,000元	—	60.00%	銷售壓縮天然氣、 液化天然氣及 燃氣器具
南通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Nantong Xinao Gas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中國	800,000美元	100.00%	10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南通新奧車用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Nantong Xinao Vehicle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5,000,000美元	100.00%	100.00%	興建及經營汽車 加氣站
青島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Qingdao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0元	90.00%	90.00%	銷售管道燃氣
青島新奧膠城燃氣有限公司* Qingdao Xinao Jiaocheng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5,000,000美元	90.00%	90.00%	銷售管道燃氣

53.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2009年	2008年	
青島新奧膠城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Qingdao Xinao Jiaocheng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4,500,000港元	100.00%	10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青島新奧膠南燃氣有限公司# Qingdao Xinao Jiaonan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4,400,000美元	90.00%	90.00%	銷售管道燃氣
青島新奧膠南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Qingdao Xinao Jiaonan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000,000美元	100.00%	10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青島新奧新城燃氣有限公司* Qingdao Xinao Xincheng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610,000美元	90.00%	90.00%	銷售管道燃氣
青島新奧新城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Qingdao Xinao Xincheng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800,000美元	93.00%	93.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青島新奧燃氣設施開發有限公司* Qingdao Xinao Gas Establishment Exploiture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00,000美元	90.00%	9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衢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Quzhou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0元	90.00%	9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衢州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Quzhou Xin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00,000美元	90.00%	90.00%	銷售管道燃氣
泉州市燃氣有限公司* Quanzhou City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450,000,000元	60.00%	6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及銷售管道 燃氣
泉州市泉港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Quanzhou Quanga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0元	60.00%	6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泉州市燃氣輸配有限公司* Quanzhou Gas Transmission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30,000,000元	60.00%	6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全椒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Quanjia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590,000美元	100.00%	100.00%	銷售管道燃氣及 燃氣器具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3.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2009年	2008年	
全椒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Quanjiao Xin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500,000美元	100.00%	10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日照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Rizhao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5,600,000美元	80.00%	80.00%	銷售管道燃氣
日照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Rizhao Xin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210,000美元	86.00%	86.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日照新奧實業有限公司# Rizhao Xinao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00%	10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及銷售管道 燃氣
容城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Rongche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5,350,000元	100.00%	100.00%	開拓及銷售管道燃氣 及燃氣器具
山西沁水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Shanxi Qinshui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00%	100.00%	生產及銷售液化 天然氣
商丘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Shangqiu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7,000,000美元	100.00%	100.00%	銷售管道燃氣
商丘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Shangqiu Xin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3,000,000美元	100.00%	10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汕頭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Shantou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34,580,000元	51.00%	51.00%	銷售管道燃氣
石家莊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Shijiazhua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300,000,000元	65.00%	65.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及銷售管道 燃氣
石家莊新奧車用燃氣有限公司* Shijiazhuang Xinao Vehicle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元	65.00%	65.00%	生產及銷售車用燃氣
石獅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Shishi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60.00%	6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及銷售管道 燃氣

53.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2009年	2008年	
石獅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Shishi Xin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60.00%	6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四會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Sihui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28,000,000元	100.00%	—	銷售管道燃氣
台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Taizhou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2,500,000美元	80.00%	8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及銷售管道 燃氣
台州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Taizhou Xin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2,500,000美元	80.00%	80.00%	運輸燃氣；設計及 安裝燃氣器具
泰興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Taixi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200,000美元	90.00%	90.00%	銷售管道燃氣
泰興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Taixing Xin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800,000美元	90.00%	9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天津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Tianjin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4,000,000元	100.00%	—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及銷售 燃氣管道
通遼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Tongliao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3,000,000美元	80.00%	80.00%	銷售管道燃氣
通遼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Tongliao Xin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00,000美元	80.00%	8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溫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Wenzhou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3,100,000美元	100.00%	100.00%	銷售管道燃氣
溫州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Wenzhou Xin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700,000美元	100.00%	10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溫州龍灣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Wenzhou Longwan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9,500,000美元	100.00%	10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及銷售管道 燃氣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3.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2009年	2008年	
湘潭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Xiangtan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70,000,000元	85.00%	85.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及銷售管道 燃氣
新鄉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Xinxia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0,000,000美元	95.00%	95.00%	銷售管道燃氣及瓶裝 液化石油氣
新鄉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Xinxiang Xin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200,000美元	96.50%	96.5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興化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Xinghua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200,000美元	100.00%	100.00%	銷售管道燃氣
興化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Xinghua Xin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00,000美元	100.00%	10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新奧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Xinao Energy Logistic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2,400,000美元	100.00%	100.00%	運輸燃油產品及燃氣
新奧(廊坊)能源商務服務有限公司# Xinao (Langfang) Energy Business Service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00%	—	提供業務顧問服務
新奧能源銷售有限公司# Xinao Energy Sale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28,200,000美元	100.00%	100.00%	批發及零售液化 天然氣及壓縮 天然氣、燃氣管道 設施、燃氣設備、 器具及其他
新奧能源諮詢有限公司# Xinao Energy Consulta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00%	100.00%	提供綜合能源解決 方案顧問服務
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Xin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000,000美元	100.00%	100.00%	採購壓縮管道燃氣及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及銷售 管道燃氣

53.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2009年	2008年	
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Xini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7,000,000美元	100.00%	10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設施
新奧(中國)燃氣投資有限公司# Xiniao (China) Gas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231,778,124美元	100.00%	100.00%	投資控股
新奧(廊坊)燃氣技術研究發展有限公司# Xiniao Gas Langfang Technology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400,000美元	100.00%	100.00%	科技研發及產品開發
湘潭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Xiangtan Xini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30,000,000元	85.00%	85.00%	銷售管道燃氣及 燃氣器具
蕭山利達管道燃氣有限公司# Xiaoshan Lida Piped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3,000,000元	100.00%	100.00%	銷售管道燃氣及燃氣 器具
新安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Xinan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63.00%	63.00%	銷售管道燃氣及燃氣 器具
新鄉新奧車用燃氣有限公司* Xinxiang Xiniao Vehicle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3,000,000元	61.75%	61.75%	銷售車用燃氣及提供 相關顧問服務
新鄉新奧熱力有限公司# Xinxiang Xiniao Gas Heat Energy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38,100,000元	100.00%	—	銷售熱能
邢台新奧車用燃氣有限公司* Xingtai Xiniao Vehicle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0元	90.00%	90.00%	興建及經營汽車 加氣站
許昌新奧清潔能源有限公司* Xuchang Xiniao Clean Energy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0元	80.00%	80.00%	興建及經營汽車 加氣站
許昌市綠色環保汽車技術有限公司* Xuchang Green Environmental Vehicle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500,000元	80.00%	80.00%	改裝及保養天然氣 汽車供應系統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3.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2009年	2008年	
鹽城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Yanche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0元	70.00%	7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設施
鹽城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Yancheng Xin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00,000美元	79.00%	79.00%	銷售管道燃氣
鹽城新城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Yancheng Xinche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20,000,000港元	100.00%	10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設施及銷售管道燃氣
鹽城新奧天然氣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Yancheng Xinao Natural Gas Technical Service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500,000元	100.00%	100.00%	提供燃氣器具之技術服務
鹽城新城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Yancheng Xincheng Xinao Gas Development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00%	10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設施
煙台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Yantai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2,100,000美元	100.00%	10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設施及銷售管道燃氣
煙台新奧實業有限公司* Yantai Xinao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55,000,000元	60.00%	60.00%	壓縮天然氣汽車加氣站、興建管道、安裝燃氣設備、生產、銷售燃氣器具及其他
煙台牟平新奧天然氣加氣有限公司* Yantai Muping Xinao Gas Refueling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7,000,000元	78.00%	58.00%	興建及經營汽車加氣站
揚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Yangzhou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300,000美元	100.00%	100.00%	銷售管道燃氣
揚州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Yangzhou Xin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800,000美元	100.00%	10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設施
伊川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Yichuan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00%	—	銷售管道燃氣

53.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2009年	2008年	
益陽新奧清潔能源有限公司# Yiyang XinAo Clean Energy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200,000美元	100.00%	100.00%	生產及銷售車用壓縮 天然氣；銷售液化 天然氣
永春縣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Yongchun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15,000,000元	100.00%	—	設計及安裝燃氣設備
永康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Yongka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8,000,000美元	100.00%	100.00%	銷售管道燃氣
永康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Yongkang Xin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800,000美元	100.00%	10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湛江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Zhanjia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85,000,000元	90.00%	9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及銷售管道 燃氣
肇慶市高新區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Zhaoqing City High-New Zone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2,100,000美元	95.00%	95.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及銷售管道 燃氣
肇慶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Zhaoqi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38,000,000元	100.00%	10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鎮江新奧車用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Zhenjiang Xinao Vehicle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5,000,000美元	100.00%	100.00%	銷售車用燃氣
諸城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Zhuche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3,000,000美元	100.00%	100.00%	銷售管道燃氣及瓶裝 液化石油氣
諸城新奧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Zhucheng Xinao Pipeline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800,000美元	100.00%	10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株洲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Zhuzhou XinAo Gas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135,000,000元	55.00%	55.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及銷售 管道燃氣
株洲新奧燃氣工程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Zhuzhou XinAo Gas Engineering Technology Service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8,000,000元	55.00%	55.0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3.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2009年	2008年	
淄博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Zibo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 5,370,000元	100.00%	—	經營汽車加氣站
鄒平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Zoupi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200,000美元	100.00%	100.00%	銷售管道燃氣

附註：

- 本集團透過一間擁有55%權益之附屬公司長沙新奧燃氣有限公司所持有之85%直擁權益間接持有長沙星沙新奧燃氣有限公司及長沙星沙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之46.75%實際權益。因此，本集團對該等實體擁有控制權，故該等實體被視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 本集團透過其擁有60%權益之附屬公司泉州市燃氣有限公司持有之70%直接權益，持有南安市燃氣有限公司42%間接實際權益。故此，本集團擁有該實體之控制權，其被視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 本集團透過擁有42%權益之附屬公司南安市燃氣有限公司持有之100%直接權益而持有南安新奧燃氣有限公司42%間接實際權益。因此，本集團擁有該實體之控制權，其被視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除新奧燃氣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新奧(中國)燃氣投資有限公司外，上述所有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除新奧燃氣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其營業地點為中國)外，上表所有附屬公司主要在其各自的註冊成立/成立地點營運。

董事認為，本公司上表所列之附屬公司對本集團年內之業績或資產淨值有主要影響。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資料將導致資料過於冗長。

除新奧(中國)燃氣投資有限公司向第三方債券持有人發行面值人民幣800,000,000元之短期債券外(對此，集團並無權益)，概無附屬公司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或年內任何時間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 中外合資經營公司

外商獨資企業



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第一期31樓3101-03室

電話 ▶ (852) 2528 5666
傳真 ▶ (852) 2865 7204
網址 ▶ www.xinaogas.com
電子郵箱 ▶ xinao@xinaogas.com



本年報以環保紙印製